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6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崔清维除外）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崔清维未签署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不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韩文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曦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邵新军	董事	身体健康原因	无
崔清维	董事	个人原因	无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请广大投资者关注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和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提示。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

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阐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中可能存在的各类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具体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092022004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立案调查结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存在因违法违规被处罚的相关风险。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且公司前期存在的违规担保并未解决，2020 年 9 月，公司收购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但公司在收购前为延安必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合计 27.96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仍未实质解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8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4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5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25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56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韩文雄签名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正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韩文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曦、会计机构负责人方曦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延安必康	指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必康	指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新沂必康	指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北度	指	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阳光融汇	指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华夏人寿	指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萃竹	指	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必康新沂、康宝制药	指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原名：江苏康宝制药有限公司）
五景药业	指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西安交大药业集团	指	西安交大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宗昆工程	指	徐州宗昆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世宗置业	指	徐州世宗置业有限公司
建华工程	指	新沂建华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运景电子	指	徐州运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九九久科技	指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九九久特纤	指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天时化工	指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健鼎科技	指	江苏健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九邦新能源	指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润祥医药	指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必康嘉隆	指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百川医药	指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嘉安健康	指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必康新阳	指	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
今日彩印	指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北盟物流	指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康力	指	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
青海新绿洲	指	青海新绿洲保健品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必康	指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必康中药	指	陕西必康中药有限公司
广西医药	指	广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天元	指	甘肃天元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康拜尔	指	西安康拜尔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延安必康	股票代码	002411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延安必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anAn Bicon Pharmaceutical Listed Company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anAn Bic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韩文雄		
注册地址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16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地址由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 12 号变更为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 6 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 39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10065		
公司网址	www.bikang.com.cn		
电子信箱	002411@biconya.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文雄（董事长代行）	李琼
联系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 6 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 39 楼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 6 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 39 楼
电话	029-81149561	0755-86951472
传真	029-81149560	0755-86951514
电子信箱	002411@biconya.com	002411@biconya.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



	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600744827713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澄湾街 9 号院 1 号楼 3 层 G328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旭升、亢磊、刘盼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7,663,185,418.17	6,953,408,152.92	6,939,526,117.84	10.43%	9,329,253,578.63	9,329,253,57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2,372,666.64	-1,070,814,302.04	-1,088,531,526.10	24.45%	239,680,622.31	239,680,62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8,327,779.75	-996,292,763.93	-1,014,009,987.99	38.04%	85,087,878.32	85,087,87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1,421,995.64	-365,035,993.78	-365,035,993.78	264.76%	52,996,760.74	52,996,760.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988	-0.71	23.94%	0.1564	0.15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988	-0.71	23.94%	0.1564	0.15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6%	-11.01%	-10.89%	2.65%	2.59%	2.59%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8,723,316,953.99	19,413,988,737.05	19,207,421,102.85	-2.52%	24,415,084,085.87	24,415,084,08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627,011,716.33	8,556,576,727.68	8,505,460,283.70	-10.33%	10,334,708,790.26	10,334,708,790.2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对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调整更正，这些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公司因收入和成本确认、固定资产折旧计算、费用跨期及税费余额重分类原因，影响 2021 年初资产负债表项目如下：资产总额-206,567,634.20 元、负债总额-154,770,061.97 元，影响所有者权益-51,797,572.23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51,116,443.98 元（因前期合并抵消错误影响资本公积 2,450,599.10 元，盈余公积 124,012.27 元，未分配利润-53,691,055.35 元）、少数股东权益-681,128.25 元。

#### （二）利润表项目

公司因收入和成本确认、固定资产折旧计算、费用跨期及金融资产减值分类等原因，影响比较期间 2020 年利润表项目如下：影响利润总额-19,018,488.64 元、所得税费用-558,217.87 元、净利润-18,460,270.77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717,224.06 元，少数股东损益-743,046.71 元。

####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现金流量表没有影响。

####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调整增加 2021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前期差错更正-51,797,572.23 元。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4,141,991.91	2,004,906,186.45	2,141,967,565.32	2,072,169,67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778,242.68	189,815,206.79	305,791,793.08	-1,431,757,90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635,605.49	196,077,056.05	310,777,606.02	-1,164,818,04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28,681.96	130,270,937.60	170,483,120.62	347,396,619.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061,462.27	-59,077,839.16	45,243,590.50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481,520.29	25,171,183.05	20,494,294.56	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8,790.8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753,344.00	6,785,669.83	1,618,800.29	理财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124,689.0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56,804,005.71	-18,00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5,333.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190,379.92	-36,324,647.39	130,034,533.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77,584.10	-12,498,789.83	43,220,058.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78,347.06	5,574,694.27	-258,103.22	
合计	-194,044,886.89	-74,521,538.11	154,592,743.9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 1、医药工业

##### (1) 医药工业发展情况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新医改政策的实施，人们对健康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在推进健康中国的实施过程中，医药市场需求随着医疗保险覆盖率及国民经济能力的提升而不断扩大。同时，随着医疗卫生模式从以治疗为主向以预防为主转变、医养结合推进等，使得我国医药行业发展空间有所提升。

2021年疫情持续肆虐，公众防范力度加强，防护用品、消毒用品等卫生防疫防护产品已经成为日常消费用品，中医药在疫情防控过程中有效性越来越突出，医药大健康产业未来可期。

##### (2) 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拥有10多个多领域的独家中药成方制剂，辅以众多应用广泛的清热解毒类、补益类、儿科产品等中药成方制剂，同时拥有众多的注射剂、滴眼剂产品线，已形成比较完善的产品布局，在行业内拥有必康唯正、博士宝宝、心荣、E洁等多个知名品牌。全资孙公司必康新沂于2020年4月15日取得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口罩日产能达到32万片，证书有效期至2021年4月9日，必康新沂在证书到期后未继续申请认证，因此口罩生产线未继续进行生产；免洗洗手液产品年产能达到300万瓶。

#### 2、医药商业

##### (1) 医药商业发展情况

在《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等医改新政的叠加效应和联动效应作用下，我国药品流通行业加速转型升级步伐。全行业以信息化、大数据、互联网为手段，不断发展新业务、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加快产业突破；持续拓展医药供应链服务，优化供应链运营模式与效率，加速由医药服务商向医疗供应链服务商转型；发展批零一体化运营方式，打造以专业药房、医药电商、第三方平台为主体的“新零售”模式，创造客户价值，提升客户服务内涵与质量，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健康需求。我国医药商业具备长期发展空间。

##### (2) 公司行业地位

百川医药是一家集医药物流、医药零售连锁和电子商务为核心业务的大型现代化医药商贸企业。经营范围包括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等，经营品规达8,000多个。公司先后组建了河南百合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河南药准达物流有限公司、必康百川濮阳分公司、必康百川梁园分公司，经营业务覆盖豫、鲁、苏、皖周边地区300公里范围内各商业公司及各医疗单位，连续六年蝉联河南省民营企业百强榜和全国医药流通行业百强之列。并先后荣获“商丘市五一劳动奖状”、“商丘市工人先锋号”、“青年文明号”、“河南省民营企业就业和社会保障先进单位”、“抗震救灾先进集体”、“河南省民营经济文化建设示范点”、“商丘经济开发区明星企业”等荣誉称号。

润祥医药位列河北省省内医药商业物流前列，公司主要批发经营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二类精神药品等。润祥医药网络业务覆盖包括省内部分公立医院及多家民营医院，覆盖256家卫生院，210家社区，河北省内合规医药商业、连锁覆盖率达到90%，石家庄单体药房、民营医院、乡镇卫生院、村诊所、社区及干休所、职工医院、个人诊所达到6,300余家。公司目前拥有上游供货商900多家，与200家全国知名医药工业企业签订了一级代理协议，与600多家医药生产企业、300多家医药商业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获得了石家庄市医院及县、乡镇终端医疗机构的配送资格。

另外，公司商业板块中的其他商业企业在区域内都有不同的影响力和品牌力。

#### 3、新能源、新材料行业

##### (1) 新能源新材料行业发展情况

六氟磷酸锂是锂离子电池电解液中最重要溶质，具有良好的离子迁移数和解离常数、较高的电导率和电化学稳定性以

及较好的抗氧化性能和铝箔钝化能力，且能与各种正负极材料匹配，因此也是目前商业化应用最为广泛的电解液溶质。

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迎来蓬勃发展期，下游需求的快速提升直接带动电解液及其核心原料六氟磷酸锂需求的快速增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汽车销量同比呈现增长，其中新能源汽车成为最大亮点。2021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54.5万辆和352.1万辆，同比均增长1.6倍，市场占有率提升至13.4%，增长势头强劲。储能领域方面，随着储能发展指导意见正式出台，需求拐点渐行渐近。相关分析预计，到2025年新型储能装机规模将达30GW以上，未来五年将实现新型储能从商业化初期向规模化转变，到2030年实现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储能行业也将迎来发展机遇期。

在供给刚性的背景下，六氟磷酸锂产品迎来新的发展契机，报告期内产品价格持续快速上涨。鉴于六氟磷酸锂项目投资强度大，扩产周期较长，短期内增加供给仍有限。整体来看，六氟磷酸锂行业产能仍相对集中，龙头企业产能规模大、质量稳定、成本较低，使得其在行业内有着更强的定价权。在供需格局偏紧的背景下，六氟磷酸锂价格在未来一段时间仍将维持在高位。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是当今世界三大高性能纤维之一，其全球需求维持较高增速，我国产能约占全球一半。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的应用广泛，是支撑高技术产业发展的重要新材料，是现代国防不可或缺的战略物资，也是国家重点扶持和鼓励发展的对象之一，未来的市场前景广阔。随着在海洋产业、纺织行业、安全防护及体育用品等领域应用的不断开拓和产品制造成本的降低，未来将会更全面地贴近人民生活。随着产品技术的日渐成熟和下游产业应用水平的提高，产品应用领域也将不断扩大，进而带动高性能纤维产业的持续高速发展。

## （2）公司行业地位

九九久科技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材料研发和锂电池电解质领域，与国内同行相比，具有先行研发优势、技术优势和明显的产能优势，位居同行业前列。

六氟磷酸锂方面：九九久科技参与起草了六氟磷酸锂产品行业标准和分析方法相关的国家标准。九九久科技作为中关村新型电池技术创新联盟理事单位，生产的六氟磷酸锂通过ISO/TS16949汽车供应链质量体系认证，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江苏省高新科技产品，获得江苏省优秀新产品金奖，江苏省科学技术三等奖，第十九届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新材料产业展优秀参展产品二等奖。报告期内，九九久科技又参与起草了行业标准《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六氟磷酸锂》(HG/T5976-2021)。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方面：九九久科技是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常务理事单位，参与起草了有色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长丝的国家行业标准。生产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获得德国STANDARD 100 by OEKO-TEX检测认证，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报告期内，九九久科技生产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入选国家工信部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 4、药物中间体行业

### （1）药物中间体行业发展情况

我国农药工业已建立起从原药生产、中间体配套到制剂加工在内的较完整的工业体系。近年来，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加快，耕地面积的减少导致农产品稳产增产任务艰巨，在强农惠农政策引导下，传统农业逐步向现代农业转型，推进农药产品更新换代。同时国内农药市场受环保政策约束，向欧美发达国家环保水平看齐，市场逐渐向环保达标的优势企业集中，农药中间体行业随之进入缓慢增长期。

### （2）公司行业地位

九九久科技在药物中间体方面具有很强的研发能力，产品工艺先进，技术优势明显，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九九久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天时化工与其他单位共同负责起草了三氯吡啶醇钠、5,5-二甲基海因、苯甲醛等产品的国家行业标准。九九久科技生产的药物中间体产品质量均高于同行业标准，并制订有自己的企业标准。5,5-二甲基海因、三氯吡啶醇钠、苯甲醛均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其中苯甲醛还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三氯吡啶醇钠被认定为江苏省优秀新产品。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情况介绍

2021年各行各业正在缓慢地从疫情导致的冲击中逐步恢复，公司积极调整营销战略，统一思想，明确方向，强化执行力，注重结果导向，企业上下形成联动，各项业务正常运作。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医药工业板块、医药商业板块、新能源新

材料板块以及药物中间体板块四大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主要医药产品及用途：**

类别	品种	功能主治
消化系统用药	安胃胶囊	制酸，止痛。用于胃脘刺痛，吞酸暖气，脘闷不舒及慢性胃炎见上述症状者。
	五酯软胶囊	能降低血清丙氨酸氨基转移酶。可用于慢性肝炎丙氨酸氨基转移升高者。
泌尿系统用药	八正片	清热、利尿、通淋。用于湿热下注，小便短赤、淋沥涩痛，口燥咽干。
儿科用药	小儿感冒颗粒	小儿风热感冒，症见发热重、头胀痛、咳嗽痰黏、咽喉肿痛；流感见上述证候者。
	小儿止咳糖浆	祛痰，镇咳。用于小儿感冒引起的咳嗽。
	小儿化痰止咳颗粒	用于小儿咳嗽，支气管炎。
	健儿消食口服液	用于小儿饮食不节损伤脾胃引起的纳呆食少，脘腹胀满，手足心热，以至厌食、恶食。
补益类	养血安神糖浆	用于失眠多梦，心悸头晕。
	补肾强身胶囊	用于腰酸足软，头晕耳鸣，眼花心悸。
	五味子颗粒	敛气生津，补益肺肾。用于头晕，失眠，自汗盗汗，气短口干及神经衰弱。
风湿骨病用药	风痛宁片	祛风燥湿，散寒活血，舒筋止痛。用于风湿性关节炎和类风湿性关节炎。
	骨刺片	治疗骨质增生引起的肥大性腰椎炎，颈椎综合征、胸椎炎、四肢骨节增生等。
	复方三七胶囊	用于化瘀止血，消肿止痛，跌打损伤所致的瘀血肿痛。
清热解毒及上呼吸道用药	感冒清热颗粒	用于风寒感冒，头痛发热，恶寒身痛，鼻流清涕，咳嗽咽干。
	麻杏止咳糖浆	止咳，祛痰，平喘。用于支气管炎及喘息。
	川贝枇杷糖浆	用于风热犯肺、痰热内阻所致的咳嗽痰黄或咯痰不爽、咽喉肿痛、胸闷胀痛；感冒、支气管炎见上述证候者。
	银翘解毒颗粒	疏风解表，清热解毒。用于风热感冒，症见发热头痛、咳嗽口干、咽喉疼痛。
	黄连上清片	清热通便，散风止痛。用于头晕目眩，暴发火眼，牙齿疼痛，口舌生疮，咽喉肿痛。
	板蓝根颗粒	用于肺胃热盛所致的咽喉肿痛、口咽干燥；急性扁桃体炎见上述证候者的功效。
	复方大青叶合剂	用于感冒发热头痛，咽喉红肿，及流感见有上述症状者。
	银翘解毒合剂	用于风热感冒，发热头痛，咳嗽，口干，咽喉疼痛。
补铁剂	枸橼酸铁铵维B1糖浆II	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缺铁性贫血，如慢性失血、营养不良、妊娠、儿童发育期等。
眼科类用药	氧氟沙星滴眼	用于治疗细菌性结膜炎、角膜炎、角膜溃疡、泪囊炎，控制术后创面及外眼

液	感染。
利福平滴眼液	用于沙眼、结膜炎、角膜炎等。
盐酸林可霉素滴眼液	用于敏感菌所致的结膜炎，角膜炎等。
磺胺醋酰钠滴眼液	用于结膜炎，睑缘炎；也可用于沙眼衣原体感染的辅助治疗。
复方硫酸新霉素滴眼液	用于急、慢性结膜炎、角膜炎、虹膜炎、巩膜炎等。
吡诺克辛钠滴眼液	主要治疗初期老年性白内障、轻度糖尿病性白内障或并发性白内障等。
珍珠明目滴眼液	清热泻火，养肝明目，用于肝虚火旺引起视力疲劳症和慢性结膜炎。
阿昔洛韦滴眼液	抗病毒药。用于单纯疱疹性角膜炎。
利巴韦林滴眼液	适用于单纯疱疹病毒性角膜炎。
马来酸噻吗洛尔滴眼液	用于原发性青光眼的治疗及婴幼儿浅表血管瘤（IH）的外敷治疗。
色甘酸钠滴眼液	用于预防春季过敏性结膜炎。

## 1、医药工业

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2025》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中国制造2025》将生物医药和高性能医疗器械作为重点发展领域，国家继续把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加快培育。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是国内知名的中药企业，连续多年位列中国医药工业百强榜。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陕西必康先后完成了五景药业、康宝制药、西安交大药业集团、康拜尔等多家国内药企的并购，目前已发展为集中成药、化学药、健康产品生产和营销于一体的现代化大型医药企业集团。陕西必康主营产品涵盖循环系统、消化系统、呼吸系统、神经系统、眼科、儿科、骨科、补益类、维生素类、抗生素类、抗过敏、抗感染、抗肿瘤、抗风湿、电解质等十多个常见医学临床用药类别，420多个品规，153个产品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1年）》、《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其中化学制剂112个，中成药41个。

陕西必康拥有丰富的产品系列及品牌，其中“心荣”系列产品以其独特的修复心肌功能优势及确切的疗效在心脑血管领域取得了良好的口碑。“心荣”品牌被认定为西安市著名商标。“必康唯正”和“博士宝宝”被认定为陕西省著名商标，主要产品以“必康唯正”为品牌打造的多种药品组合也具有广泛的市场知名度，“必康唯正牌感冒清热颗粒”、“必康唯正安胃胶囊”、“古到金牌补肾强身胶囊”被授予陕西省名牌产品称号，“必康唯正牌安胃胶囊”、“必康唯正牌八正片”在第二、三终端有很好的美誉度；以“博士宝宝”小儿感冒颗粒、小儿止咳糖浆、小儿化痰止咳颗粒为核心的儿科系列产品组合，在第三终端儿科用药中拥有良好的口碑。

此外，公司下属子公司五景药业的吡诺克辛钠滴眼液获得“首届湖北省暨武汉市药品市场首选品牌”称号，E洁系列眼科产品多次荣获“药店排行榜最具魅力品牌奖”，其系列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 2、医药商业

近几年，国际经济环境复杂严峻，国内经济稳中有变，但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日益加深，大健康理念持续增强，药品流



通市场规模仍然持续增长。根据商务部发布的《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做强做大”是药品流通行业的发展目标，行业主管部门将继续鼓励药品流通企业兼并重组，提高行业集中度，利用上市融资等多种方式加快兼并重组步伐，努力提高行业组织化水平，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经营。在国家政策的引导下，未来，医药流通企业将进一步加快流通网络布局建设，利用其既有网点优势、品牌优势及资本优势巩固市场地位，进一步拓展业务规模，促进区域市场经营品种结构的调整。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促使我国医疗卫生投入稳步增加，医疗保障水平也正逐步提高，从而大大拓展了药品流通行业的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陕西必康继续布局医药商业领域，推进建设医药商业体系，继续推进与广东、安徽、山东、黑龙江、甘肃等区域的商业合作，不断加强资源整合能力，提升公司在商业领域的发展空间。

公司已并购的商业企业，业务覆盖河北、河南等省份。经营范围涉及中成药、中药材、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医疗器械、原料以及医药零售、连锁，在各自区域已具备区域性商业龙头企业规模，为公司扩大商业布局起到了引领示范作用。

### 3、新能源新材料板块

九九久科技新能源产品为六氟磷酸锂，是锂离子电池电解液的核心原材料之一，锂离子电池在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产品和储能领域均有广泛应用。九九久科技六氟磷酸锂产品生产线经节能挖潜和优化改造后，实际产能已超6,400吨/年，位居行业前列。

九九久科技新材料产品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该产品下游的用途十分广泛且在进一步拓展中，主要可应用于安全防护、家用纺织、国防军需装备（轻质高性能防弹板材、防弹头盔、软质防弹衣、防刺衣），还可以应用于航空航天复合材料、远洋船舶、海军舰艇绳缆、远洋捕鱼拖网、深海抗风浪网箱和体育用品器材、建筑工程加固等高性能复合材料。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防切割手套、家纺制品、缆绳、渔网、鱼线、户外运动穿戴用品、防弹头盔、防刺衣等。公司目前主要通过下游具备军工资质的优质客户开展战略合作的方式向军工方向拓展。九九久科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生产线经节能挖潜和优化改造后，实际产能已达13,000吨/年，位居国内之首。

### 4、药物中间体板块

九九久科技药物中间体产品主要包括三氯吡啶醇钠、5,5-二甲基海因、苯甲醛等。

三氯吡啶醇钠产品的现有产能为15,000吨/年，产品主要用于生产高效、低残留杀虫杀螨剂毒死蜱、甲基毒死蜱和除草剂绿草定；5,5-二甲基海因现有产能为8,000吨/年，本品用作氨基酸、特种环氧树脂、水溶性树脂、杀菌剂、防腐剂的合成原料，其衍生物的用途广泛；苯甲醛为九九久科技控股子公司天时化工主产品，该产品目前产能为15,000吨/年，不仅可以作为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还可以作为染料、香料等行业的中间体，用途十分广泛。报告期内，苯甲醛产品仍处于临时停产的状态，其他产品正常生产运营。

## （二）经营模式

### 1、医药板块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科学的管理制度进行采购，与长期供应商之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不断增加新的合格供应商，确定每年度合格供应商名录并进行动态调整。生产部门提出各项采购任务，经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下达到采供部。采供部人员根据公司采购管理制度，保证公开、公正、公平的前提下，进行招标及市场询价比价，确定该批次物料的供应商，并与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及合同签订工作，最大程度上降低采购成本。

####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自主确定产供销计划，同时保持合理库存，公司根据销售订单、销售框架协议、日常备货需要等进行生产。在生产方面，公司本着“必以良药，康健天下”的理念，集中发挥人才、设备、资金等优势，始终对药品质量保持高标准、严要求。公司严格落实新版《药品管理法》中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管理要求，主动承担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职责，细化GMP体系文件，更严格的贯彻落实到原料采购、药品生产、控制及产品放行、贮存发运、药物警戒等药品生产、上市后管理的全过程中，确保所生产的药品符合“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这一药品质量准则。

#### （3）销售模式

公司秉持“以市场发展为导向，以消费者需求为中心，综合配置资源”的销售理念，构建多层次、立体化的营销网络，提升销售终端覆盖率，深耕第三终端市场，积极向第一、二终端渗透。

①公司在全国主要省市自治区设立销售网点，制定详细销售计划，明确销售对象和策略，通过培养专业销售人员，直接

面向目标客户销售，以点带面，实现产品的更广销售范围辐射；

②公司以重点产品为依托，通过“必康工商零联盟”，以精细化招商销售模式扩大市场份额，通过自有商业公司销售网络，以直接销售模式促进产品销量提升。

## 2、新能源、新材料、药物中间体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各类原材料采取不同的采购模式：公司通过采购部直接向国内厂商采购。采购前，由公司采购部、质检部、生产办、工程建设部、财务部等部门组成考评小组，对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筛选，选出经营规模大、产品质量高、储备能力强、价格优惠、信誉良好的企业为公司供应商，以确保原材料质量。公司根据上游原材料价格、产品价格以及下游终端产品价格变化、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等因素对原材料价格进行综合判断，决定采购时机和采购数量。公司向经营与运输手续完备、信誉良好的经销商采购，在对原材料验收合格后付款。

### （2）生产模式

公司以自有设备将各类原料进行复配，拥有完整的生产和辅助生产系统。公司实行以产品为主要工序单元的车间管理生产管理模式。严格工艺管理、确保设备完好、仪器仪表灵敏可靠、认真巡检、精心操作，是公司生产管理的重点。

从生产工艺特征角度看，公司的生产模式为连续型生产管理，主营产品均为连续型生产，各生产工序之间的联系比较紧密，各工序中间产品的质与量直接影响着终端产品的质与量。

从生产稳定性和重复性角度看，公司的生产模式为成批生产模式。

从企业组织生产特点的角度看，公司的生产模式为市场化的以销定产方式。公司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主要根据市场需求，以公司下达的生产计划作为生产依据，按照客户要求生产一定数量与品种的产品，进而实现生产计划指导下的正常循环作业。

### （3）销售模式

公司针对不同产品采取不同的销售模式：

1、采取直接销售模式：公司部分产品销售采取与主要客户签订全年或长期战略合作协议的方式，协议主要是针对供货量进行约定，价格随行就市，体现战略合作意图。实际每月根据当时市场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销售价格、质量标准、交货时间及货款结算方式和期限等，并以合同形式约定，双方遵照履行。

2、采取通过贸易商销售模式：公司部分产品通过贸易商销售，公司年初与主贸易商签订全年销售协议，根据当时市场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每批销售的价格、质量标准、交货时间及货款结算方式和期限等，并以合同形式约定，双方遵照履行。少数出口产品采取代理商模式，每个区域设立代理商，企业授权代理商全权负责该区域内的产品销售，由代理商发展和管理下属终端商，并与下游客户达成战略合作协议。

## （三）报告期内业绩驱动因素

### 1、医药板块业绩驱动因素

#### （1）品牌驱动

陕西必康拥有丰富的产品系列及品牌，“心荣”品牌被认定为西安市著名商标，“必康唯正”和“博士宝宝”被认定为陕西省著名商标。五景药业的吡诺克辛钠滴眼液获得“首届湖北省暨武汉市药品市场首选品牌”称号，E洁系列眼科产品多次荣获“药店排行榜最具魅力品牌奖”。良好的品牌为公司销售推广提供了有力的基础支撑，是公司业绩重要驱动力之一。

#### （2）产品资源规模驱动

陕西必康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在我国的医药研发制造领域拥有全剂型，产品涵盖了循环系统、消化系统、呼吸系统、神经系统、眼科、儿科、骨科、补益类、皮肤科、维生素类、抗过敏、抗感染、抗肿瘤、抗风湿、口腔科、妇产科、电解质等十多个类别，拥有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糖浆、散剂、片剂、擦剂、中药合剂等多种剂型，可用于临床上常见病、多科室的产品品规共有400多个，其中，进入国家基本用药和医保目录的品种有140多种。剂型全、品规多，丰富的产品资源是驱动公司业绩规模的基础力量。但在2021年集团营销政策调整及环保改造的背景下，公司产品销售都不同程度的受到影响。

#### （3）渠道驱动

陕西必康一直以来重视营销网络体系的建设和培育，注重专业化营销团队的建设和提升，利用资源及人才优势建立起覆盖全国大部分大、中城市，多层次、立体化、全辐射的营销网络体系，覆盖主流商业渠道。以公司整合的商业资源为中心，建立区域性的销售推广平台与配送平台；在公司商业资源无法覆盖的省份与当地有规模、有团队、有网络、有终端资源的大、中型商业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搭建完成分销体系；以核心产品补肾强身胶囊、安胃胶囊带动集团其他品种，加强各类零

售渠道的开发，提升零售渠道的覆盖率；以自有商业和战略合作商业为平台，扩大市场流通品种的终端占有率；以临床准入条件为前提，密切跟进招标补标工作，巩固临床渠道销售，根据准入条件加强临床开发力度。充分利用公司商业资源平台，高度利用商业资源区域性合作，以工商融合的战略合作进行市场覆盖，形成渠道推动业绩的驱动力。

#### （4）销售终端驱动

2021年医药行业的销售终端在疫情反复的背景下，对上呼吸道感染相关的产品销售的管控限制，造成集团相关品种销售受到影响。2021年陕西必康推进核心产品“安胃胶囊、补肾强身胶囊”等第一梯队产品的市场容量，并在全国范围30省（市、自治区）实行精细化招商；同时，与有联接点的商业、零售终端达成资源共享和价值融合，继而形成一个互利共赢、可持续发展的新生态圈。借用药品的流量优势，通过战略性的资源整合，搭建一个进阶版的生态环境，以突破瓶颈，实现零售的方式上的创新；通过强大的销售队伍、战略联盟整合终端小散乱现状，形成了集约式的商业合作模式，驱动医药销售业绩的增长。

#### （5）“必康工商零联盟”战略驱动

集团继续全面推进“必康工商零联盟”，在全国多个省份建立了“工商联盟”、“商商联盟”、“终端联盟”，形成行业命运共同体。联盟将持续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与现代制造业结合，促进电子商务、工业互联网和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随着陕西必康整合的区域优质商业资源和“必康工商零联盟”成员的强势发力，必将快速增强公司医药板块包括大健康产品在内的市场占有率和在医药大健康行业的整体发展优势。

### 2、新能源、新材料、药物中间体业绩驱动因素

（1）九九久科技由药物中间体行业向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的战略转型升级不断纵深推进，产品结构不断优化，新能源、新材料板块的收入贡献占比不断扩大。目前九九久科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能规模位居国内首位，六氟磷酸锂产能规模位居国内前列。报告期内，新能源产品六氟磷酸锂销售价格大幅上涨，成为九九久科技利润增长的最主要来源之一。九九久科技仍将持续集中优势力量深耕新能源、新材料产品，不断提升和扩大优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九九久科技在确保安全环保工作井然有序的前提下，实现了生产水平稳中有升，消耗指标稳中有降，充分保障了整体生产经营稳定。报告期内，除子公司天时化工苯甲醛产品临时停产外，其余产品均维持了稳定的市场份额。

（3）九九久科技持续完善质量管理，注重产品研发和工艺技术创新，保证产品内在品质，提升主产品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通过开展系统化、标准化的质量管理工作，推行卓越绩效管理，并在此基础上持续进行技术改造，进一步提升主产品质量，拓展新材料产品应用领域，为抢占和巩固市场筑牢基础。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品牌优势

陕西省名牌产品“必康唯正牌感冒清热颗粒”、“必康唯正补肾强身胶囊”、“必康唯正牌安胃胶囊”、“必康唯正牌八正片”等必康唯正品牌获得二、三终端市场消费者的认可；陕西必康还拥有丰富的产品系列及品牌，其中“心荣”系列产品以其独特的修复心肌功能优势及确切的疗效在心脑血管领域取得了良好的口碑。“心荣”品牌被认定为西安市著名商标。“必康唯正”和“博士宝宝”被认定为陕西省著名商标，主要产品以“博士宝宝”小儿感冒颗粒、小儿止咳糖浆、小儿化痰止咳颗粒为核心的儿科系列产品组合，在第三终端儿科用药中拥有良好的口碑。五景药业的吡诺克辛钠滴眼液获得“首届湖北省暨武汉市药品市场首选品牌”称号，E洁系列眼科产品多次荣获“药店排行榜最具魅力品牌奖”。

### 2、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以国内领先研发团队为目标，着力打造研发团队人才梯队建设。公司及子公司先后与西安交通大学、第四军医大学、陕西中医药大学、商洛职业技术学院、浙江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华东理工大学、中国矿业大学、东华大学、沈阳化工研究院等高校、科研院所深度合作，推行产学研一体化模式。陕西必康研发中心已被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认定为陕西省企业技术中心、陕西省博士后创新基地，目前正在积极引进高素质、高技能人才，优化企业内部培养机制，培养一支稳定高效、创新进取的研发队伍，这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医药领域的研发能力和水平。同时，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共建的“西安交大必康药物研究院”有利于充分利用高校研发团队核心技术资源，提升公司在医药领域的研发能力和水平。九九久科技通过人才培养与引进机制，建立了一支门类齐全、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稳定高效的技术与研发队伍，拥有正高级职称2人、高级职称14人、中级职称100多人。九九久科技与浙江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华东理工大学、中国矿业大学、东华大学、沈阳

化工研究院等著名高校、科研院所深度合作，推行产学研一体化模式，被认定为“南通市产学研示范企业”，并建有省院士工作站、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省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承担过多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省火炬计划项目、国家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国家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国家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项目、省企业创新和成果转化项目，曾荣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省科学技术三等奖、中国石化协会技术发明一等奖、技术进步二等奖。九九久科技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对国内外最新技术成果具备较强的吸收、转化能力，与行业内其他公司相比，九九久科技在药物中间体、锂电材料及特种纤维生产技术上具有较为明显的技术优势和先行研发优势。

报告期内，九九久科技及其子公司新增授权专利8项，其中一项专利证书PCT进入南非。专利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授权日	专利权人
1	ZL 2020 2 0811751.2	一种热溶液浓缩降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5日	九九久科技
2	ZL 2020 2 1627195.X	一种二氯化苈连续化水解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4月27日	天时化工、九九久科技
3	ZL 2020 2 1627215.3	一种集成反应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8日	九九久科技
4	ZL 2020 2 1929177.7	使液体反应中的固体催化剂能重复利用的反应釜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8日	九九久科技
5	ZL 2020 2 2454395.6	多功能釜口盖板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3日	九九久科技
6	ZL 2020 2 2846687.4	一种六氟磷酸锂生产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17日	九九久科技
7	ZL 2020 2 2853632.6	UHMWPE纤维生产过程中的减少VOCs排放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8月24日	九九久科技
8	-	一种变压脱溶方法(证书PCT进入南非)	-	2021年6月30日	天时化工、九九久科技

### 3、生产和质量控制体系优势

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在质量标准严格遵从国家法定标准的基础上，对在产产品的关键质量指标进行严控和提高，制定了高于法定标准的企业内控标准；公司强调过程控制，对风险评估高度重视，事前预防有方案、事中落实有序并记录、事后总结及时并分析；计算机系统具有审计跟踪功能，同时保证记录完整、可追溯，且数据不可删除；同时，在生产环境控制、质量要素管理等方面也有更严格更高的要求，保障药品的有效性、安全性。九九久科技及子公司全面推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和规范质量管理和考核制度，并层层落实到产、供、销等各个业务环节，通过产品质量优势的建立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九九久科技在质量管理中坚持贯彻执行ISO国际标准化管理体系，积极运用全面质量管理，推广卓越绩效管理，质量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九九久科技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做到持续有效运行，六氟磷酸锂通过IATF16949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ISO9001的特殊要求），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获得德国OEKO-TEX认证，为产品顺利进入欧洲市场取得了通行证。

九九久科技主持或参与制定了多项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如：HG/T 4428-2012《三氯吡啶醇钠》、HG/T 4417-2012《5,5-二甲基海因》、HG/T 4421-2012《苯甲醛》、HG/T 4066-2015《六氟磷酸锂》、HG/T 5293-2017《苯乙酸》、GB/T 19282-2014《六氟磷酸锂产品分析方法》、HG/T 5976-2021《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六氟磷酸锂》和FZ/T 54129-2020《有色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长丝》，在细分行业具有一定的话语权。针对主营产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在实际生产中又制定了内控标准，内控标准又高于企业标准。近年来，制定并实施了新的《质量内控指标》，将主副产品全部纳入控制范畴，通过强化内部控制和考核，确保产品质量在市场上同类产品中的优势地位。

九九久科技在生产实践中不断对产品生产技术进行革新，用循环经济理论指导生产，充分发挥公司多产品种类的产品结构特点，利用现有生产装置，逐步探索、应用推广循环经济模式。自设立伊始，九九久科技就坚持走清洁生产、节能生产之路，不断加强技改投入，通过工艺优化调整、新型节电设备应用、冷量回收及分级使用、余热综合利用等方法进一步节电节水；通过使用自主开发的溶剂-尾气一体化处理专有技术实现纤维生产的安全、低成本清洁生产；醇钠产品采用

真空闪蒸低温母液结晶专利技术，电耗大幅度降低；采用自主开发的MVR、多效、碳化回转窑、余热锅炉、急冷、布袋除尘、湿电除胶、加热“消白”等设施耦合而成的高难度废水处理系统，运转效率高，运行成本低，烟气达标排放；通过使用气浮等技术处理生产系统中工艺冷却水，高效去除其中的轻组份，实现冷却水循环利用、零排放的节能节水效果。九九久科技通过采用循环经济与节能生产模式组织生产，显著降低生产成本，产生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进一步增强了可持续发展能力。

#### 4、规模优势

##### (1) 产品资源规模优势

陕西必康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在我国的医药制造领域是拥有全剂型、品规数量多且全的工业企业之一，产品涵盖了循环系统、消化系统、呼吸系统、神经系统、眼科、儿科、骨科、补益类、皮肤科、维生素类、抗过敏、抗感染、抗肿瘤、抗风湿、口腔科、妇产科、电解质等十多个类别，拥有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糖浆、散剂、片剂、擦剂、中药合剂等多种剂型，可用于临床上常见病、多科室的产品品规共有400多个，其中，进入国家基本用药和医保目录的品种有140多种。

##### (2) 产品渠道规模优势

陕西必康一直以来重视营销网络体系的建设和培育，注重专业化营销团队的建设和提升，利用资源及人才优势建立起覆盖全国大部分大、中城市，多层次、立体化、全辐射的营销网络体系，覆盖主流商业渠道。以公司整合的商业资源为中心，建立区域性的销售推广平台与配送平台；在公司商业资源无法覆盖的省份与当地有规模、有团队、有网络、有终端资源的大、中型商业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搭建完成分销体系；以核心产品补肾强身胶囊、安胃胶囊等产品带动集团其他品种，加强各类零售渠道的开发，提升零售渠道的覆盖率；以自有商业和战略合作商业为平台，扩大市场流通品种的终端占有率；以临床准入条件为前提，密切跟进招标补标工作，巩固临床渠道销售，根据准入条件加强临床开发力度。充分利用公司商业资源平台，高度利用商业资源区域性合作，以工商融合的战略合作进行市场覆盖，形成渠道推动业绩的驱动力。

##### (3) 销售终端规模优势

2021年陕西必康推进核心产品“安胃胶囊、补肾强身胶囊”等第一梯队产品的市场容量，并在全国范围30省（市、自治区）实行精细化招商；同时，与有联接点的商业、零售终端达成资源共享和价值融合，继而形成一个互利共赢、可持续发展的新生态圈。借用药品的流量优势，通过战略性的资源整合，搭建一个进阶版的生态环境，以突破瓶颈，实现零售的方式上的创新；通过强大的销售队伍、战略联盟整合终端小散乱现状，形成了集约式的商业合作模式，驱动医药销售业绩的增长。

#### 5、结构优势

##### (1) 产业链结构优势

陕西必康医药板块横跨医药研发、生产、药品商业及零售、包装、医药衍生产业开发，努力打造医药、医疗、养老等为一体的集成产业平台。陕西必康依托科技资源，汇聚行业的高端理念与行业精英，以在工商零联盟战略指引下的“工商融合”、“商商融合”、“医养融合”等资源优化过程为契机，将各类要素高度集约，明晰产业链条，打造大健康生态循环。

##### (2) 生产链结构优势

陕西必康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一套完整科学的医药生产制度，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队伍，生产设备采购始终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原材料供应体系健全。陕西必康不仅完善生产到销售的结构优势，而且在中药材的种植、采购、加工、储备、调剂、调运、交易等方面积极布局规划。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确保了原材料供应的持续稳定，同时不断增加新的合格供应商，确保每年度合格供应商名录动态调整。

##### (3) 产品剂型结构优势

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拥有片剂、丸剂、散剂、颗粒剂、硬胶囊剂、软胶囊剂、软膏剂、煎膏剂、合剂、糖浆剂、搽剂、眼用制剂、耳用制剂、鼻用制剂、灌肠剂、溶液剂、酏剂、大容量注射液、小容量注射液、中药饮片等产品剂型。同时，积极开展中药配方颗粒的质量标准研究、工艺制法研究工作。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及“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663,185,418.17	100%	6,939,526,117.84	100%	10.43%
分行业					
医药工业类	221,542,329.14	2.89%	1,024,909,485.21	14.77%	-78.38%
医药商业类	3,908,509,495.85	51.00%	4,454,830,406.47	64.20%	-12.26%
新能源类	2,345,126,267.38	30.60%	369,677,351.77	5.33%	534.37%
新材料类	647,931,575.64	8.46%	493,940,047.71	7.12%	31.18%
化工类	455,835,899.72	5.95%	502,201,187.29	7.24%	-9.23%
其他	84,239,850.44	1.10%	93,967,639.39	1.35%	-10.35%
分产品					
片剂	11,415,707.58	0.15%	191,515,151.31	2.76%	-94.04%
胶囊	42,703,560.88	0.56%	224,779,302.15	3.24%	-81.00%
颗粒剂	11,389,786.92	0.15%	225,492,528.20	3.25%	-94.95%
针剂	0.00	0.00%	0.00	0.00%	0.00%
口服液	68,257,865.48	0.89%	253,802,304.70	3.66%	-73.11%
散剂	2,705,163.73	0.04%	2,772,566.79	0.04%	-2.43%
溶液剂	85,070,244.55	1.11%	126,547,632.06	1.82%	-32.78%
医药商业类	3,908,509,495.85	51.00%	4,454,830,406.47	64.20%	-12.26%
5.5-二甲基海因	85,101,837.17	1.11%	77,603,874.05	1.12%	9.66%
7-ADCA	7,433.63	0.00%	27,433.63	0.00%	-72.90%
苯甲醛	24,209,008.75	0.32%	62,600,356.92	0.90%	-61.33%
三氯吡啶醇钠	346,517,620.17	4.52%	361,969,522.69	5.22%	-4.27%
六氟磷酸锂	2,345,126,267.38	30.60%	369,677,351.77	5.33%	534.37%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647,931,575.64	8.46%	493,940,047.71	7.12%	31.18%
其他	84,239,850.44	1.10%	93,967,639.39	1.35%	-10.65%
分地区					

华北地区	2,267,792,669.88	29.59%	2,874,667,908.08	41.42%	-21.11%
华中地区	2,210,289,718.71	28.84%	2,309,950,843.21	33.29%	-4.31%
华东地区	1,936,585,277.79	25.27%	1,462,494,816.66	21.07%	32.42%
华南地区	968,147,162.56	12.63%	56,684,958.15	0.82%	1,607.94%
西北地区	3,914,343.12	0.05%	49,103,935.80	0.71%	-92.03%
西南地区	18,287,003.64	0.24%	26,339,754.87	0.38%	-30.57%
东北地区	981,291.14	0.01%	7,491,260.36	0.11%	-86.90%
其他地区	257,187,951.33	3.36%	152,792,640.71	2.20%	68.3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663,185,418.17	100.00%	6,939,526,117.84	100.00%	10.43%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商业类	3,908,509,495.85	3,694,493,751.09	5.48%	-12.26%	-11.79%	-9.64%
新能源类	2,345,126,267.38	714,344,372.57	69.54%	534.37%	131.72%	318.67%
分产品						
医药商业类	3,908,509,495.85	3,694,493,751.09	5.48%	-12.26%	-11.79%	-9.64%
六氟磷酸锂	2,345,126,267.38	714,344,372.57	69.54%	534.37%	131.72%	318.67%
分地区						
华北地区	2,267,792,669.88	2,173,480,463.46	4.16%	-21.11%	-18.12%	-45.71%
华中地区	2,210,289,718.71	1,935,941,655.45	12.41%	-4.31%	8.79%	-46.20%
华东地区	1,936,585,277.79	865,113,181.49	55.33%	32.42%	-3.63%	42.6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663,185,418.17	6,939,526,117.84	9.44%	10.43%	23.63%	-25.6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	----	--------	--------	------

医药行业	销售量	盒	7,118,758	72,780,382	-90.22%
	生产量	盒	134,358,735	71,076,938	89.03%
	库存量	盒	155,322,476	28,082,499	453.09%
医药行业	销售量	瓶	41,192,613	46,013,695	-10.48%
	生产量	瓶	79,436,241	45,081,308	76.21%
	库存量	瓶	49,871,437	11,627,809	328.90%
新能源类	销售量	吨	8,849.5	5,656.1	56.46%
	生产量	吨	8,731.1	5,252.35	66.23%
	库存量	吨	70.5	188.9	-62.68%
新材料类	销售量	吨	11,003.84	7,455.07	47.60%
	生产量	吨	10,420.77	7,449.26	39.89%
	库存量	吨	924.82	1,507.89	-38.67%
化工类	销售量	吨	17,406.68	22,720.36	-23.39%
	生产量	吨	16,198.7	24,136.5	-32.89%
	库存量	吨	3,898.15	5,106.13	-23.6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医药行业因销售有所降低，导致销售量降低，生产量增加，库存量增加。新能源六氟磷酸锂的价格从2020年8月份最低价7万元/吨到2021年10月27日最低价51.5万元/吨，涨幅达到635.71%，销售量与生产量等同步增长。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片剂	材料成本	3,043,308.50	0.06%	57,362,566.88	1.02%	-94.69%
片剂	人工成本	265,720.19	0.01%	1,553,267.50	0.03%	-82.89%
片剂	制造费用	711,464.09	0.01%	3,747,540.61	0.07%	-81.02%
片剂	小计	4,020,492.78	0.08%	62,663,374.99	1.12%	-93.58%
胶囊	材料成本	6,200,254.88	0.12%	45,222,989.39	0.81%	-86.29%
胶囊	人工成本	535,063.16	0.01%	1,662,974.91	0.03%	-67.82%



胶囊	制造费用	878,236.49	0.02%	2,755,077.84	0.05%	-68.12%
胶囊	小计	7,613,554.53	0.14%	49,641,042.14	0.88%	-84.66%
颗粒剂	材料成本	6,649,931.89	0.13%	148,260,458.97	2.64%	-95.51%
颗粒剂	人工成本	1,075,358.95	0.02%	5,465,629.20	0.10%	-80.33%
颗粒剂	制造费用	2,494,238.66	0.05%	7,920,158.77	0.14%	-68.51%
颗粒剂	小计	10,219,529.50	0.19%	161,646,246.94	2.88%	-93.68%
针剂	材料成本	0.00	0.00%	0.00	0.00%	0.00%
针剂	人工成本	0.00	0.00%	0.00	0.00%	0.00%
针剂	制造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针剂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口服液	材料成本	3,202,011.26	0.06%	93,867,633.84	1.67%	-96.59%
口服液	人工成本	382,510.44	0.01%	1,779,826.31	0.03%	-78.51%
口服液	制造费用	515,398.45	0.01%	4,733,531.25	0.08%	-89.11%
口服液	小计	4,099,920.15	0.08%	100,380,991.40	1.79%	-95.92%
散剂	材料成本	1,021,669.68	0.02%	0.00	0.00%	0.00%
散剂	人工成本	146,787.48	0.00%	0.00	0.00%	0.00%
散剂	制造费用	547,830.89	0.01%	0.00	0.00%	0.00%
散剂	小计	1,716,288.05	0.03%	0.00	0.00%	0.00%
溶液剂	材料成本	55,555,648.86	1.05%	48,643,696.19	0.87%	0.18%
溶液剂	人工成本	5,470,039.30	0.10%	926,546.59	0.02%	0.09%
溶液剂	制造费用	8,795,166.07	0.17%	1,904,568.00	0.03%	0.13%
溶液剂	小计	69,820,854.23	1.31%	51,474,810.78	0.92%	0.40%
医药商业类		3,694,493,751.09	69.55%	4,188,073,389.71	74.61%	-11.79%
苯甲醛	材料成本	16,856,988.55	0.32%	41,937,518.04	0.75%	-59.80%
苯甲醛	人工成本	4,075,191.34	0.08%	5,052,223.82	0.09%	-19.34%
苯甲醛	制造费用	9,696,360.55	0.18%	11,015,124.03	0.20%	-11.97%
苯甲醛	小计	30,628,540.44	0.58%	58,004,865.89	1.03%	-47.20%
5.5-二甲基海因	材料成本	71,952,963.09	1.35%	40,014,535.74	0.71%	79.82%
5.5-二甲基海因	人工成本	10,426,702.30	0.20%	5,414,185.41	0.10%	92.58%
5.5-二甲基海因	制造费用	9,056,098.15	0.17%	6,036,919.67	0.11%	50.01%
5.5-二甲基海因	小计	91,435,763.54	1.72%	51,465,640.82	0.92%	77.66%
三氯吡啶醇钠	材料成本	173,636,207.47	3.27%	181,145,404.03	3.23%	-4.15%
三氯吡啶醇钠	人工成本	20,901,969.50	0.39%	12,836,554.87	0.23%	62.83%
三氯吡啶醇钠	制造费用	40,710,497.66	0.77%	26,577,403.12	0.47%	53.18%

三氯吡啶醇钠	小计	235,248,674.63	4.43%	220,559,362.02	3.93%	6.66%
六氟磷酸锂	材料成本	626,046,853.15	11.79%	248,301,903.71	4.42%	152.13%
六氟磷酸锂	人工成本	29,344,432.26	0.55%	23,954,340.46	0.43%	22.50%
六氟磷酸锂	制造费用	58,953,087.16	1.11%	36,019,151.10	0.64%	63.67%
六氟磷酸锂	小计	714,344,372.57	13.45%	308,275,395.27	5.49%	131.72%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材料成本	209,104,154.68	3.94%	174,470,329.70	3.11%	19.85%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人工成本	73,577,002.30	1.39%	54,307,401.37	0.97%	35.48%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制造费用	103,390,875.32	1.95%	83,333,771.08	1.48%	24.07%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小计	386,072,032.29	7.27%	312,111,502.15	5.56%	23.70%
其他		62,233,494.88	1.17%	48,822,380.71	0.87%	27.47%
合计		5,311,947,268.68	100.00%	5,613,119,002.82	100.00%	-5.37%

说明

无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40,548,845.0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8.8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530,682,828.00	6.93%
2	客户二	377,634,955.15	4.93%
3	客户三	215,908,407.29	2.82%

4	客户四	166,988,495.37	2.18%
5	客户五	149,334,159.22	1.95%
合计	--	1,440,548,845.03	18.8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54,935,617.9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3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88,991,150.56	4.09%
2	供应商二	161,336,283.11	3.49%
3	供应商三	156,235,003.36	3.38%
4	供应商四	125,411,624.65	2.72%
5	供应商五	122,961,556.27	2.66%
合计	--	754,935,617.95	16.3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39,341,217.21	399,590,212.10	-40.10%	本期医药生产板块经营业绩下降，销售费用下降
管理费用	558,630,187.54	396,330,370.28	40.95%	本期职工薪酬及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致使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财务费用	348,809,892.77	548,637,955.28	-36.42%	本期银行借款降低致使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
研发费用	131,541,240.35	112,308,728.84	17.12%	本期子公司研发投入较上期增加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	------	------	--------	--------------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有色纤维的研制	满足客户的要求, 提高市场占有率。另外由于有色丝属于附加值更高的产品, 吨利润也更高。	已通过验收	(1) 制备黑色、红色、绿色、黄色和蓝色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2) 有色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断裂强度 $\geq 25\text{cN/dtex}$ 。	优化公司产品
三氯吡啶醇钠尾气综合治理工艺研究	三氯吡啶醇钠尾气的全部收集处理, 做到气不出厂, 合格排放。	已通过验收	项目结束时形成优化的尾气治理工艺路线, 符合工艺的处理设备和装置, 经过处理后的尾气进过检测合格后集中排放。	优化公司产品
特种工业盐的大规模连续化焚烧系统研究	研究配套工业盐大规模连续化焚烧系统, 焚烧去除工业盐中的有机物, 使得工业盐从固废变成一般副产品, 大大降低废盐的处理费用。	已通过验收	研究含有机物废盐的大规模连续化处理工艺和设备的选型, 根据新工艺对现有焚烧炉系统进行改造升级。	优化公司产品
白土再生复用技术研究	拟用溶剂萃取法回收纤维固废(废白土)中的白油, 再对废白土进行再生, 既可以使纤维固废减量, 又能回收白油, 创造经济效益。	已通过验收	寻求白土再生复用方法, 降低纤维固废量, 回收有用物质。	优化公司产品
特高强聚乙烯纤维的研制	开发断裂强度大于 $43\text{cN/dtex}$ 以上的特高强度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 为下游防弹防爆制品的生产提供更好的原材料, 从而提高防弹制品的防弹性能, 提高士兵或车辆的作战效率。	中试	(1) 项目目标产品的断裂强度达到 $45\text{cN/dtex}$ 。(2) 开发并定型目标产品生产所需的定制化原料、生产工艺和专用配套设备。	优化公司产品
抗蠕变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研制	弥补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的抗蠕变性能差的缺点, 制备的抗蠕变纤维可以满足市场的需求, 填补国内抗蠕变纤维的空白, 使完成的抗蠕变性能纤维可在应力负荷 20% 的负重条件下长期使用, 拓展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下游的应用。	中试	(1) 寻找合适的参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接枝反应的化学原料;(2) 探索最佳的反应条件, 并改造设备满足试验生产要求。	优化公司产品
高品质六氟磷酸锂	为提高工艺本质安全	已终止	寻求高品质六氟磷酸锂溶液	优化公司产品

溶液的合成工艺研究	度,进一步降低成本,调整产品结构,适应客户多元化的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		的制备方法,制备出符合技术指标要求的产品。	
高收率、高效率的三氯吡啶醇钠绿色生产工艺及其应用研究	在目前的设备及工艺基础上进行工艺优化,改进反应设备,显著提高产品产能和资源利用率,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中试	寻求三氯吡啶醇钠的绿色生产方法,提高产品收率和生产效率,降低反应时间,降低生产成本。	优化公司产品
基于闪蒸降温工艺的浓缩液结晶研究	本项目的成功开展,可积极实现节能降耗,成为公司及行业内能耗管控的典范。	已验收	本项目深入研究结晶提纯的原理,优化工艺条件,实现节能降耗。	优化公司产品
六氟磷酸锂动态结晶研究	本项目拟通过浓缩结晶组合装置对合成液进行蒸发浓缩及结晶试验,以期达到替代原静态结晶,减少结晶时间,提高结晶效率;改良产品的晶型、提升产品的品质;提升单批次产量、降低综合能耗;降低操作过程风险,提升本质安全度的目的。	中试	主要以研究六氟磷酸锂浓缩结晶为目标,深入研究各个反应步骤,优化工艺条件。项目结束时形成优化的工艺条件,成熟的生产路线。	优化公司产品
氟化氢、氯化氢混合气体的高效分离研究	本项目是将混合尾气先最大程度的冷凝回收出氟化氢,再进行逐级分离提纯,最终能得到市场认可的高纯盐酸和高浓度氢氟酸,可较大降低生产成本。	中试	寻求氟化氢、氯化氢混合气体高效分离的方法,降低六氟磷酸锂生产中的氟化氢单耗及生产成本。	优化公司产品
低成本六氟磷酸钠的合成工艺研究	本项目的开发,有助于调整公司产品结构,适应客户多元化的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	中试	寻求低成本六氟磷酸钠的制备方法,制备出符合技术指标要求的产品,降低成本,调整产品结构,适应客户多元化的需求。	优化公司产品
白油四氯乙烯高效分离工艺研究	把四氯乙烯和白油的混合液做到 99.99% 以上的分离,在提高分离效果的同时降低能耗,提升产品品质,降低产品成	中试	主要以研究四氯乙烯和白油的彻底分离为目标,采取多效降膜蒸发+刮膜蒸发器蒸发相配套的组蒸发工艺,同时采用负压吹脱+常压吹	优化公司产品

	本, 将会大大提升我公司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脱相组合的二级吹脱工艺, 最后对装置的真空泵尾气、吹脱尾气进行综合塔二级吸收+碳纤维吸附处理装置进行尾气净化回收处理, 达标排放。	
降低六氟磷酸锂干燥系统产粉率与微粉回收工艺研究	通过增加旋转阀使进料均匀, 减少物料对筛网的冲击。同时调整筛网的精度、孔型、分布, 减少六氟磷酸锂的出粉率。螺带干燥机与双锥干燥机增加微粉回收装置, 减少尾气带粉量, 降低尾气缓冲罐及尾气管道清理频次, 降低清理过程中的安全风险, 优化现场生产环境。	中试	通过增加旋转阀控制进料速度, 避免因进料时多时少对筛网的损耗, 减少粉碎机及振动筛筛网更换频次; 通过使用新型筛网, 调整筛网孔的大小及间距控制粉碎过程中的出粉率, 增加成品收率; 通过干燥设备改造和增加除尘装置, 减少尾气带粉量, 从而降低尾气缓冲罐及尾气管道清理频次, 全年可增加经济效益 400 万。	优化公司产品
耐热抗老化高强聚乙烯纤维的研制	利用偶联接枝对氧化石墨烯和碳纳米管表面处理, 将处理后的纳米碳材料用于改性 UHMWPE, 制备出耐热抗老化的 UHMWPE 纤维, 满足电缆、输送带、风电等领域客户对产品的要求, 从而拓展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应用领域。	中试	(1) 获得耐热抗老化性能改善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2) 定型耐热抗老化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制备技术。	优化公司产品
混凝土增强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短纤维的研制	通过改性技术, 提高纤维表面活性, 并研究纤维单丝粗细、纤维长度以及纤维横截面形状等因素对最终混凝土性能的影响, 最终制备出适用于混凝土增强的超高分子量短纤维产品。	中试	(1) 实现混凝土增强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长丝连续制备; (2) 实现混凝土增强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短切纤维的连续制备。	优化公司产品
低成本中强聚乙烯纤维的研制	本项目的目标产品是断裂强度 $\geq 12\text{cN/dtex}$ 低成本高强聚乙烯纤维, 将专门用于上述对强度要求较低、对价格比较关注的应用领域。该产品	中试	高强聚乙烯纤维强度达到 $12\text{cN/dtex}$ 以上, 初始模量达到 $400\text{cN/dtex}$ 以上。	优化公司产品

	开发成功，不仅可提高现有客户的满意度，同时将有有利于扩充公司纤维产品的序列，提高聚乙烯纤维产品在市场上的占有率。			
增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研制	本项目开发的目的是通过实验选择一种有较高的熔点，高温稳定性好，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熔体相容性好，具有较高的升华牢度和日晒牢度，不影响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熔融纺丝性能且耐萃取的荧光增白剂，并研究增白剂浓度对增白效果的影响，最终选择出适用于增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的增白剂，从而制备出增白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	中试	(1) 找出对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增白效果最优的荧光增白剂。(2) 选择纺丝最优工艺以及不同浓度增白剂对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增白效果。	优化公司产品
硫酸镁钠钾口服用浓溶液	注册批件	药学研究	注册批件	优化公司产品，差异化经营
盐酸莫西沙星原料	注册批件	完成药学研究	注册批件	优化公司产品，丰富产品线
盐酸莫西沙星滴眼液	注册批件	完成药学研究	注册批件	优化公司产品，丰富产品线
盐酸环丙沙星片	通过一致性评价	完成药学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响应国家政策，提高现有产品质量，达到与原研制剂疗效一致
对乙酰氨基酚片	通过一致性评价	完成药学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响应国家政策，提高现有产品质量，达到与原研制剂疗效一致
甲硝唑片	通过一致性评价	完成药学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响应国家政策，提高现有产品质量，达到与原研制剂疗效一致
维胺颗粒	批准工艺变更	正在进行药学研究	批准工艺变更	优化产品工艺，提高产品服用的依从性。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256	489	-47.6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23%	11.51%	-16.7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117	404	-71.04%
硕士	28	85	-67.0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31	94	-67.02%
30~40 岁	114	395	-71.14%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31,541,240.35	112,308,728.84	17.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72%	1.62%	0.1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结构本报告期发生变化，主要系公司医药板块暂停部分一致性评价项目，优化调整了研发人员结构，上述停止一致性评价的项目和人员变动，未对公司造成影响。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8,927,136.61	6,583,916,092.50	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7,505,140.97	6,948,952,086.28	-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421,995.64	-365,035,993.78	26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832,503.27	4,850,945,042.22	-89.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891,144.57	3,799,266,895.19	-8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41,358.70	1,051,678,147.03	-9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755,000.00	10,069,148,564.21	-9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321,657.30	10,784,684,540.57	-9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566,657.30	-715,535,976.36	-47.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816,740.96	-29,254,105.01	-1,035.9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966,457,989.42元,同比增加264.76%,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990,736,788.33元,同比减少94.21%,主要系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601,421,995.64元,本年度净利润-659,674,051.03元,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金额1,198,921,982.67元。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531,466.69	-1.50%	主要系公司下属子公司收到到期理财产品所致及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否
资产减值	-1,198,921,982.67	325.83%	主要系公司下属子公司计提坏账及在建工程减值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5,811,309.64	-1.58%		否
营业外支出	294,957,051.54	-80.16%	主要系公司计提预计负债所致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42,647,911.7	4.50%	710,365,015.75	3.70%	0.80%	无

	5					
应收账款	3,579,360,175.33	19.12%	4,393,375,860.38	22.87%	-3.75%	无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无
存货	978,604,531.32	5.23%	763,931,940.95	3.98%	1.25%	无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无
长期股权投资	43,716,473.35	0.23%	40,579,242.13	0.21%	0.02%	无
固定资产	3,537,298,474.49	18.89%	3,075,578,452.30	16.01%	2.88%	无
在建工程	3,072,112,566.42	16.41%	5,517,871,516.33	28.73%	-12.32%	无
使用权资产	41,697,150.91	0.22%		0.00%	0.22%	无
短期借款	2,100,872,611.11	11.22%	2,249,746,959.47	11.71%	-0.49%	无
合同负债	190,020,399.42	1.01%	85,675,722.02	0.45%	0.56%	无
长期借款	253,300,000.00	1.35%	1,084,800,000.00	5.65%	-4.30%	无
租赁负债	29,879,884.26	0.16%		0.00%	0.16%	无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5,107,588.1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73,056.00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4,609,768.80	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	300,000.00	支付宝保证金
固定资产	898,409,449.31	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的金额为50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2019047号。借款期限为2019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由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合同号为长银商贷抵押2018039号。抵押物为山国用（2001）字第0000605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79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

		产权第0000680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81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82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83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78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77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76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75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74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73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70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71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672号、山国用(2016)第01026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580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581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573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574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575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576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577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578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579号、陕(2017)山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0107号、中成药数字工厂、材料供应中心、植物提取中心、智能办公楼、餐饮中心
存货	114,599,652.59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7日向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50,000,000.00元,由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药品提供质押担保,质押药品的价值为114,599,652.59元(21688970盒、瓶、袋、包支、杯、板)
固定资产	415,587,252.01	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签订贷款合同,贷款的金额为19000万元,贷款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2019049号。借款期限为2019年8月9日至2020年8月8日。由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合同号为长银商贷抵押2019049号。抵押物为机械设备
长期股权投资	261,653,552.15	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和回购协议,标的股权公司为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固定资产	16,948,240.18	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和回购协议,标的股权公司为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标的股权收益权转让价金额为15000万元,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1。由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合同号为2018-042-007-4。抵押物为工业用地使用权。抵押物证号西高科技国用(2016)第83907号。
固定资产	14,090,776.49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22500000元,以公司数控药品分拣设备进行抵押借款,贷款合同编号为061718号,借款期限为2021年2月4日至2022年1月1日。
固定资产	1,493,809.96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陕国投 陕西必康股权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协议》,约定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的信托资金150,000,000.00元用于受让陕西必康制药

		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法持有的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益权，融资期限为24个月，回购溢价率10%/年。由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房产（房产证编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791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792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793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794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795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796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797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798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799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800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801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802号）和地产设定抵押。
固定资产	7,669,075.54	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樟树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1170万元，借款期限2020/5/31-2025/5/31，由武汉五景医药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设定抵押。
无形资产	2,773,333.13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陕国投 陕西必康股权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协议》，约定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的信托资金150,000,000.00元用于受让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法持有的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收益权，融资期限为24个月，回购溢价率10%/年。由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东西湖区鑫桥高科技产业园的91052.32平方米(土地证编号：东国用(2006)第280103008)、东国用(2006)第280103009)的工业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26,354,628.02	①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借款800,000,000.00元、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借款167,700,000.00元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借款632,300,000.00元，共同以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四块工业用地作为抵押，土地产权编号为：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4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2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38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0号。司法查封：查封冻结文号（2020）苏0381民初9063号、（2020）苏0381民初7929号、（2020）苏0381民初4353号。
长期股权投资	1,454,249,338.59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8年向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募集信托资金150,000,000.00元，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的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②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石家庄分行贷款合同金额30,000,000.00元，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的7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③18必康债使用延安必康持有的九九久股权作为质押担保。
长期应收款	225,678,665.51	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权下的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000,000.00	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权下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在建工程	1,099,204,622.49	北盟物流资产抵押给东莞农商行担保额16亿
合计	5,004,702,808.9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重大资产	228,520	104,135.74	242,285.05	104,135.74	104,135.74	45.57%	0	不适用	0

	重组配套 募集资金									
2018 年	非公开发 行公司债 券募集 资金	69,720	0	69,720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298,240	104,135.74	312,005.05	104,135.74	104,135.74	34.92%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14号）核准，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六家企业（公司）发行股份购买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向李宗松、周新基、陈耀民、何建东、薛俊五位自然人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上述五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8,177,458 股，发行价格为 8.3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319,999,999.72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承销费用人民币 34,8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85,199,999.7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1040001号”、“瑞华验字[2016]41040002号”《验资报告》。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81,493,068.55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41,000,000.00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18,262,221.78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收入 119,481,764.39 元，其他收入 100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93,609.07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57,408.27 元。

3、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考虑到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拟将上述终止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1,041,357,408.27 元，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上市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41,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还未到期，该部分直接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22,850,473.82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18,262,221.78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收入 119,481,764.39 元，其他收入 100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93,609.07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

(二)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第七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分期发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8）44 号】，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结束。本期债券简称为“18 必康 01”，债券代码为 114335.SZ，发行总额 7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697,200,000.00 元，票面利率为 7.5%，起息日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期限 3 年。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2、本公司以前年度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97,200,000.00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97,2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原必康制药江苏有限公司)的“制药生产线技改搬迁项目”	是	228,520	228,520	0	138,149.31	60.45%	2020年12月31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8,520	228,520	0	138,149.31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28,520	228,520	0	138,149.3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由于智能制造领域技术革新及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公司于2017年2月27日、2017年9月12日、2018年9月3日、2019年2月2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配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态日期延长至2019年7月31日。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两次延期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上的《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配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9、2019-015)。截至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相关辅助配套设施受环保、消防规范要求提升等因素的影响,需要进行工艺性能提升或设备更替以达到规范要求;部分生产线受国家政策变动及公司整体财务情况影响,调整品种,以更好的帮助公司适应国家药品政策的调整和市场的需求,充分发挥原有批文及药号产品的市场价值;剩余子项目由于受国家政策、公司产品布局规划、公司2018年度公司债券回售、市场经营环境、团队成员配置等因素的影响,拟终止并未未来择机进行后续投资,故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制药生产线技改搬迁项目”达到结项状态的期限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并终止部分生产线。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延期或终止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及部分生产线继续延期或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受医药行业国家政策变动、公司经营战略和产品规划布局、团队成员情况等影响,公司拟将糖浆剂、软</p>									

	膏、软胶囊剂等的计划产能让步调整到片剂、颗粒剂、胶囊剂等优势品种，以更好的帮助公司适应国家药品政策的调整和市场竞争需求，充分发挥原有批文及药号产品的市场价值。另外考虑到公司 2018 年度公司债券回售、整体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续项目若有资金需求拟用自有资金投资。考虑到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拟将上述终止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 104,135.74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上市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上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p>2018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 1,10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实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050,000,000.00 元，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p> <p>截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1,050,000,000.00 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及项目主办人。</p> <p>2018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1,05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p> <p>截至 2019 年 8 月 21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1,050,000,000.00 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及项目主办人。</p>



	<p>2019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41,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p> <p>2020年8月25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41,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及项目主办人。因公司未能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沂新华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此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未生效,导致公司未能按期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p> <p>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与全资孙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p> <p>截至2020年12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41,000,000.00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项目主办人。</p> <p>2020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41,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p> <p>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41,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p>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考虑到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拟将上述终止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计1,041,357,408.27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上市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需要。2020年12月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41,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还未到期,该部分直接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p> <p>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剩余募集资金1,041,357,408.27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金额为0.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041,357,408.27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	存在问题:2020年8月25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41,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及项目主

情况	<p>办人。因公司未能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沂新华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此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未生效，导致公司未能按期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p> <p>其他情况：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考虑到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拟将上述终止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1,041,357,408.27 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上市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需要。2020年12月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41,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还未到期，该部分直接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p>
----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新材料、化工	500,000,000.00	3,040,192,697.56	1,965,499,404.58	3,472,122,534.07	1,609,151,859.16	1,328,900,421.16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工业	1,083,500,415.00	8,674,273,960.09	3,889,082,637.33	72,909,918.31	-1,039,124.058.30	-1,040,109,977.3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必康医药沧州有限公司	转让	-1,359,108.53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项目（陕西必康）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72,909,918.31	884,438,280.39	-91.76%
营业利润	-1,039,124,058.30	-80,393,678.73	1192.54%
净利润	-1,040,109,977.38	-6,548,956.38	15782.07%
资产总额	8,674,273,960.09	10,129,460,235.14	-14.37%
所有者权益	3,889,082,637.33	4,973,320,584.52	-21.80%
股本	1,083,500,415.00	1,083,500,415.00	0.00%
项目（江苏九九久）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3,472,122,534.07	1,404,746,916.00	147.17%
营业利润	1,609,151,859.16	167,486,931.10	860.76%
净利润	1,328,900,421.16	154,965,389.10	757.55%
资产总额	3,040,192,697.56	3,311,114,822.00	-8.18%
所有者权益	1,965,499,404.58	1,587,085,506.00	23.84%
股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 1、医药工业竞争格局

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2025》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随着我国新医改政策的深入实施，医保目录调整，国谈品种推进，其对医药工业的要求逐渐提高。同时，疫情后，人们对健康的重视程度明显提高，在推进健康中国的实施过程中，医药市场需求也随着医疗保险覆盖率及国民经济能力的提升而不断扩大。其次，随着医疗卫生模式从以治疗为主向以预防为主转变、医养结合推进等，使得我国医药行业发展空间较大，总体趋势呈快速增长，带来更多、更广阔的新市场空间。近年来，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和行业规范要求不断提高，医药工业呈现较好的发展态势。

在新一轮医改政策的影响下，随着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专利药品到期后仿制药的冲击，同时干细胞、免疫治疗等生物技术在国内产业化逐渐成熟，中国的医药行业也正逐渐形成新的竞争格局和态势。拥有独家产品、雄厚研发实力、国际发展视野的医药企业，抗风险能力更强，正通过规模效应逐步扩大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也逐渐提高。普药行业整体仍呈现产能过剩格局，进一步降本增效，创新营销模式是生存之道。特色原料药面临不可避免的盈利波动和成长瓶颈，而且中国的环保、人力成本压力逐步显现。这就要求原料药企业进行产业升级，向高毛利的制剂领域进军。随着药品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我国医药行业的发展日益规范化和产业化，医药产业的技术水平、工艺要求以及产品质量标准大幅提高。

## 2、医药商业竞争格局

医药流通行业主要负责医药商品在消费市场上的流通，通过购进、调拨、储运、销售等多项流通环节，最终将各类医药商品供应给终端医疗机构和消费者，实现医药商品资源从生产领域向消费领域的转移与配置。物流体系是否健全是医药商业

竞争的重要因素，因此医药商业整体呈现业务区域性布局的特点。上市医药流通企业通过外延并购，进一步提升区域规模效应，地域优势明显，行业集中度也不断提升。

根据亿欧智库数据显示，2020年药品批发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批发市场总额90%以上；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56%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率达56.5%。未来几年，医药商业行业集中度将持续提升，全国性龙头企业有望通过并购整合快速发展，区域性龙头也可以大幅提高在优势区域的市占率，龙头竞争格局有望成型。

### 3、互联网+医疗的格局

通过疫情的考验，对互联网在各个领域的发展都有促进作用，而互联网+医疗将成为未来医药和医疗行业的聚焦点。我国互联网+医疗即将走向以互联网医院为转型方向的阶段。最终将会实现全面的互联网医院，包括在线问诊、诊断、远程治疗、处方开具、送药到家等服务内容。与此同时，突如其来的疫情使得医药行业“互联网+”的行业发展模式进一步提速，在供需双增的大背景下，互联网使得医药行业步入高速成长期。

电商将成为医药市场重要的新终端。在互联网近年来在医药行业高速发展，从普通的网上零售逐步扩展到大型连锁药店电商平台销售、从非处方药销售到处方药的销售管理文件发布、从自费购药到互联网医保支付等，如今，医药电商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头部企业已经初步形成，医药电商也在从“单一网售药品”转型为“以服务为基础”。越来越多的医生、药师入局。医药电商的发展符合政策及老百姓的利益，是未来药品零售的必经之路。未来几年，电商市场将产生巨大的需求缺口。

### 4、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竞争格局

#### (1) 新能源行业竞争格局

国家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战略始终未变。2020年10月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中提到：“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未来新能源汽车销量增加将是电解液以及六氟磷酸锂需求的主要增长点之一。2021年3月15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要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拿出抓铁有痕的劲头，如期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2060年前碳中和的目标。2021年10月24日国务院发布的《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中提到“到2030年当年新增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的交通工具比例达到40%左右”，进一步打开新能源汽车发展空间，推动产量持续增长，国内有望进入电动化加速渗透阶段，中上游需求将不断扩大。2021年11月，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发布了《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根据通知显示，针对新能源汽车共安排了约385亿元资金。

随着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纵深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已经进入了规模化快速发展的新阶段，开始呈现出市场规模、发展质量双提升的良好发展局面。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汽车销量同比呈现增长，其中新能源汽车成为最大亮点。2021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54.5万辆和352.1万辆，同比均增长1.6倍，市场占有率提升至13.4%。另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2022年中国汽车市场趋势分析报告》预计，2022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500万辆，同比增长42%，市场占有率有望超过18%。

储能领域，随着储能发展指导意见正式出台，需求拐点渐行渐近。相关分析预计，到2025年新型储能装机规模将达30GW以上，未来五年将实现新型储能从商业化初期向规模化转变，到2030年实现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截至2020年末，中国电化学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3.3GW，预计未来五年复合增速将超过56%，储能行业也将迎来发展机遇期。

新能源汽车市场和储能市场行业的景气度不断提升，对产业链上下游原材料需求带动明显。六氟磷酸锂作为目前商业化应用最广泛的锂电池溶质，无论是政策导向还是行业需求方面都不难看出六氟磷酸锂未来发展空间还很大。从长期来看，中银国际证券研究分析，预计2025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为1,410万辆，对应动力电池需求为780GWh，加上消费、储能及其他领域用锂电池，预计2025年锂电池总需求为1,059 GWh，对应六氟磷酸锂需求量为16.02万吨，2020-2025年复合增速为32.26%，需求长期高速增长无忧。

行业新增产能释放需要周期，锂盐价格有望维持在高位。六氟磷酸锂项目扩建需要较长的建设周期，同时考虑设备安装调试和试生产的工序，整体达产预计需要两年以上的时间。因此预计2022年的整体供给仍然偏紧。在供给刚性和需求持续向上的双重拉动下，六氟磷酸锂价格有望维持在高位。报告期内六氟磷酸锂价格持续上涨。

随着行业景气度不断提升，已有不少企业纷纷入局开始投建六氟磷酸锂，但目前整体来看，六氟磷酸锂行业产能仍相对集中，龙头企业拥有较强的话语权，市场竞争的焦点逐步转移到质量和成本控制能力。产品成本低、质量水平高、客户资源优的企业仍将在竞争中占据优势。九九久科技六氟磷酸锂经节能挖潜和优化改造后实际产能已超6400吨/年，处于行业前列。

九九久科技计划在现有产能规模基础上进一步投资六氟磷酸锂扩建项目，以把握行业发展机遇进一步扩大竞争优势。

## （2）新材料行业竞争格局

高性能纤维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不可或缺的战略新材料，高性能纤维的科技攻关、产业化及重点市场开拓也被列入国家“973”计划、“863”计划、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贴息项目、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等，国防科工委和总装备部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防军工用重点技术和产品给予资金支持。

作为与碳纤维和芳纶齐名的三大高性能纤维之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是目前世界上比强度和比模量最高的纤维。近年来，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行业协会等部门及组织先后出台一系列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规范和推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的发展，利好行业内龙头企业进一步整合市场并进行产业升级。其中《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9版）明确将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作为高性能纤维之一纳入关键战略材料，并对其在航天航空、海洋工程的应用领域提出明确性能要求。

受高新技术产业需求的强劲拉动，发展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已成为推动许多行业更新换代和产业升级的动力。除传统安全防护领域需求维持稳定增长外，国产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近几年正在成为迫切需要的重要战略物资，随着军事装备水平的提高，部队换装所需的防弹衣、防弹头盔、防刺服、轻质高性能防弹板材等军备物资对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需求驱动力增大。根据前瞻研究院的预计，到2025年军事装备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需求量将达到2.50万吨。结合目前远洋大型渔船、海洋工程等海洋产业的发展，前瞻研究院预计，未来海洋产业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市场保持稳定增长，到2025年需求量将达到2.46万吨。

随着在海洋产业、纺织行业、安全防护及体育用品等领域应用的不断开拓和制造成本的降低，未来将会更全面地贴近人民生活。国内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技术的日渐成熟和下游产业应用水平的提高，应用领域不断扩大，也必将带动纤维产业的持续高速发展。目前九九久科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经节能挖潜和优化改造后实际产能已达13,000吨/年。九九久科技计划投资扩建项目，以进一步扩大竞争优势，巩固公司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

## 5、药物中间体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国内医药中间体企业的生产规模较小，受制于国内安全环保政策的影响，行业整体承压，盈利能力分化。国外专利药大规模到期引发的仿制药增长、全球医药市场呈现的较快发展趋势以及外包生产比例的提高等因素仍将是我国医药中间体行业持续发展的主要源动力。具备规模成本优势、技术工艺先进、拥有良好的环保配套设施建设、坚持走差异化产品路线的精细化工企业仍将在医药中间体行业中稳定发展，保持领先优势。

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支持国内农药工业的健康发展，我国农药工业已建立起从原药生产、中间体配套到制剂加工在内的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历年的中央一号文件主要围绕“三农”问题展开，多次指出始终坚持农业基础地位毫不动摇，完善国家粮食安全保障体系，积极发展安全、高效、低毒农药，推进农药产品更新换代，引导农民合理使用农药。农产品的刚性需求保障了农药行业市场需求的稳定，农药中间体则是农药生产的基础。近年来，农药行业正朝着产业链一体化整合趋势发展，向着细分龙头企业和环保达标的优势企业逐步集中，农药中间体行业随之进入缓慢增长期，而环保、高效、低毒农药将是未来农药发展的主要趋势。与一般性农药中间体产品相比，高效、低残留的农药中间体产品利润仍保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具有一定的市场发展空间。九九久科技生产的三氯吡啶醇钠下游主要应用于毒死蜱。尽管毒死蜱在某些区域和农作物上被限用，但因其高效、广谱、低残留的特性，普遍适用于无公害优质农产品的害虫防治。目前毒死蜱仍为我国替代高毒农药的重要品种之一，对于粮食作物、棉花和果树等虫害的防治，短期内难以被替代。

## （二）未来发展战略

2022年公司继续将“整合、创新、升级”内化为管理精神，明确管理思维核心路径，合理运用科学运行机制提升管理水平。目标、思想、行动高度统一，以“工商融合”为支撑，为2022年的业务发展奠定良好基础，为未来的战略做指引服务。

### 1、战略要点

将“品牌引领”、“战略联盟”、“营销突破”、“创新驱动”、“智造升级”、“体验智胜”、“资本保障”、“整合重构”作为公司2022年度的八大战略要点，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稳步实现。

### 2、管理理念

将“整合、创新、升级”作为管理精神，为团队做好目标指引，为团队做好目标指引、资源保障。

### 3、管理方针

以“组织、赋能、文化、效率”为管理方针，打造以“互为主体、整体多利、柔韧灵活、效率协同”为特点的共生型组织，打开员工和顾客边界；赋能员工、赋能组织、赋能终端，不断提升运营水平和生态价值；强化企业文化，统一核心价值观和行为准则，提高员工的“归属感”和“使命感”；不断优化组织结构，细化管理制度，科学规划经营目标，提高团队协作能力，升级预测、决策和反馈系统，提高公司经营效率，降低运行成本。

#### 4、管理机制

构建“梦想牵引、组织保障、人才支撑、文化推动”的企业管理机制。

#### （三）2022年度主要经营计划

2022年度，围绕上述目标，公司将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1、加强品牌建设提高品牌知名度

围绕集团重点产品进行企业品牌建设和产品品牌建设，不断提升行业品牌与消费者品牌知名度。拓展宣传渠道，完善宣传体系建设，确保企业品牌与产品品牌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助推集团品牌建设和发展。以流通产品为基础，提升产品在流通渠道的市场占有率，树立消费者品牌知名度。

##### 2、深化专业化营销模式，强化“工商零联盟”体系

坚持和发展“必康工商零联盟”战略，促使自有商业转型；强化商务分销体系建设与终端覆盖的目标；全面推进营销系统各级业务单元的规范化、高效化、流程化、信息化、制度化建设；实现集团产品序列化、领域化、专业化的推广；不断完善营销体系系统的建设，推动营销、商务、市场体系建设与相互协同配合。坚持以消费者需求为中心，以数据支撑为基础的精准服务模式，组建以地办业务单元模型为业务推进的基础单元，为联盟体商业、终端赋能，构建差异化的核心竞争力。

##### 3、推进各项产品研发项目的实施进度

继续围绕在研项目，加强组织建设，推进项目进度，丰富公司产品结构，为公司储备新的业绩增长点。同时，围绕各分子公司所需，加大技术支持力度，努力提高技术更新效率。继续推进口服固体化学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精心调研、论证，积极展开注射剂、滴眼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在生物技术方面，着力推进与桑尼赛尔的合作，推动通用型CAR-T技术的研发进度及由研究者发起的临床试验。通过与西安交通大学共建的“西安交大必康药物研究院”不断推动新药研发进度。陕西必康将持续积极参与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的陕西中药配方颗粒研发与生产管理服务平台，参与第二批陕西省中药配方颗粒质量标准的制定和部分品种的中试生产。

新能源新材料和药物中间体业务将积极开展创新活动，在技术、机制、管理创新方面要有新的举措，要加强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完善创新激励机制，强化日常管理，提高自主创新及消化吸收新技术的能力；采用新工艺、新技术对现有产品进行节能挖潜技术改造，提高生产装置自动化水平，降低原辅材料消耗，提高生产效率，挖掘生产潜力，压缩生产成本，提高单位产品盈利空间。在产品创新方面，将进一步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合作，走产学研合作之路，通过筑巢引凤和借鸡生蛋为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提供技术支撑和智力支持。

##### 4、以MAH落地为契机，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助推公司业绩腾飞

随着新版药品管理法各项配套法规出台，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正在逐步落地，公司正在开展产品结构、生产线结构调整工作，使各分子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得到充分利用，同时积极构建生产基地战略新布局，以销定产，以产促销，努力扩展公司产品市场份额，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整合公司研发平台优势、产能优势、销售平台优势，助推公司业绩腾飞。

##### 5、强化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标准及效率

标杆机制：树立标杆意识，建立学习榜样，提高岗位资格任职要求，清楚与标杆的差距并找到追赶和缩小差距的方法。建立企业标杆、系统标杆、部门标杆、个人标杆，在学习中超越。

责任机制：明确各个部门、各岗位人员的工作范围、应负责任及相应权力。明确每个部门和岗位的任务和要求，通过对个人或部门工作事项的评估、考核，实施各系统无理由问责制。通过明确责任体系推进优胜劣汰、奖优罚懒、弘扬先进、鞭策落后。

目标机制：根据目标制定工作安排，通过将目标进行拆分明确阶段性工作，定期检验阶段性工作成果，保证工作或项目能够稳步推进。

动态机制：以规范、高效的运营管理体系为支撑，树立全局理念，全面掌控公司各项工作运行态势，了解计划落实情况及时偏差，科学制定纠偏方案，按照“交必办、办必果、果必报”的要求，跟踪工作落实全过程，使各项工作“事事有着落，时时有汇报，件件有回音”，及时、准确提供战略决策依据，保证公司健康有序发展。

追踪机制：建立面向结果的追踪机制，坚持有结果原则。

关联机制：复杂系统结构各个组成部分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相互作用的联结方式，以及通过它们之间的有序作用而完成其整体目标、实现其整体功能的运行方式。

预警机制：通过各关联系统及时提供工作警示，实现信息的超前反馈，为及时布置工作、规避风险于未然奠定基础。

绩效考核机制：根据全年的战略目标对组织及个人设定合理绩效目标，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使员工向着组织期望的方向努力从而提高个人和组织绩效；通过这样的激励机制促使员工自我开发提高能力素质，改进工作方法从而达到更高的个人和组织绩效水平。

晋升、淘汰机制：提升员工个人素质和能力，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并在公司内部营造公平、公正、公开的竞争机制，规范公司员工的晋升、晋级工作流程，以绩效考核为手段实行末位淘汰机制。

## 6、借力资本，融会贯通，做资本深度融合的领跑者

公司将密切关注资本市场的改革发展的新业态，继续强化资本运作平台，夯实企业战略转型和创新发展的成果。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补短板，完善医药大健康产业的优化布局。一是优化资源配置和提升产业协同发展；根据资本市场深化改革的动态方向，通过股权和债权等多元化融资方式，助力企业资源集中整合和跨越式发展。二是继续提升资产证券化程度，以企业价值最大化作为战略选择的依据；战略上积极探索产业整合和兼并，通过“产业+资本”的协同运作，实现战略协同、业务协同、渠道协同，通过优质资源并购，为公司的产业升级发展铺设新的改革动力，依托资本市场实现跨越式发展。三是推动产融结合，探索共赢；充分发挥资本效率，搭建产业快速发展的桥梁，服务并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构建互利共赢的医药大健康产业体系。

### （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

#### 1、行业政策风险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颁布实施以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以及其他监管部门持续完善相关行业法律法规，加强对药品的质量安全、供货资质、采购招标等方面的监管，这将给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针对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的动向，公司产业政策中心紧密关注政策变化，加强与药监管理部门对接，参加新政策解读培训会议，加强与相关行业协会沟通，定期邀请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政策解读，加强自我应变能力，同时建立长效应急机制来应对行业政策变化。

####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中成药生产与销售系公司主要利润来源，而其原材料中药材容易受到诸如经济环境、自然灾害、疫情及市场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影响，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近期抗病毒类药材价格涨幅较大。为进一步合理控制成本，公司积极推行成本管理，加强生产规划，通过提高生产预测准确性，使资源更加优化，以降低整体生产成本。加强中药材市场价格监控及分析，合理预测和安排库存及采购周期，对于重点原辅料采取战略储备的方式平抑成本波动。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加紧投建山阳 必康国家中药材储备库暨大数据交易平台项目，实现对中药材原材料价格的有效控制。

#### 3、环境保护政策风险

公司药物中间体业务属精细化工行业，部分原料具有易燃易爆的特点，如管控不当，可能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的风险。加之国内化工行业环保形势日益严峻，环保督查常态化，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外部压力和风险因素。

为应对此风险，公司一贯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合法、合规运营，后续将结合政府部门的政策要求和企业生产运营实际在环保治理措施上加大投入，在生产运营方面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包括配套环保设备的更新换代和产品技术工艺的完善等，持续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耗，进一步提高循环利用及三废处理能力，以满足日趋严格的环境保护政策的要求，同时公司将全面落实安全环保主体责任，坚持源头管理，追求本质安全，强化监测预警，筑牢安全防线。

#### 4、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伴随公司投资项目的实施和规模的壮大，思想观念、产品结构、市场领域、资产规模、员工队伍都将发生变化，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化，公司的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的难度增加，这些都对公司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公司将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5、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对报告期末全部形成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了评估，包括润祥医药、百川医药、五景药业，以及2015年重大资产重

组反向购买形成的商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商誉净值为1,641,312,659.75元。未来将可能继续实施收购合并，通过外延式发展促进公司竞争力的提升，同时，公司将加强被收购公司的经营管理，控制商誉减值风险。

#### 6、产品生命周期风险

药品是特殊商品，其研制开发周期较长，生命周期受疗效、毒副作用、人体耐药性以及新一代产品面市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从总体上看，药品的生命周期呈缩短趋势。同时，国家医保目录、基药目录等政策性调整将带来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导致市场竞争变化的不确定性，也会给公司的业绩增长带来不确定性。针对产品生命周期风险，公司将针对新政策形势下中药经典名方、靶向制剂等新的研发方向加大投入力度，加快中药配方颗粒研发进度，积极主动应对市场变化。

#### 7、技术研发与投资的风险

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所需，每年都会投入资金用于药品的研发。一种新药需要经历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获得新药证书到正式生产多个环节的审批，每一个环节均有可能存在较大的风险。药品研发前期的资金、技术投入大，周期长，行业门槛高。随着国家监管法规、注册法规的不断更新，新药研发存在不确定性以及研发周期可能延长的风险。公司在建项目投资数额较大，安全性和技术性要求颇高，公司有可能面临投资失败的风险。另一方面，在建、新建项目点多面广也可能导致各环节的管理幅度和难度增大，风险因素增多。除此之外，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也可能受整体经济环境、市场条件变化等情况影响，面临不能按投资计划如期实现效益的风险。公司对所要投资的项目进行专业分析、调研，关注投资项目后续进展情况，确保公司顺利开展各项投资活动。

#### 8、产品质量风险

药品质量直接关系到用药者的健康和生命安全，责任重大。药品的质量和最终疗效取决于原材料采购、制剂生产、运输、贮存和使用等多个环节，任一环节的疏漏都有可能对药品质量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药品生产、运输保管和使用过程中的任何不当操作均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使用效果，甚至造成医疗事故，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新版药品管理法强调了药品许可持有人的主体责任，涵盖了整个药品生命周期。同时，因取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药品许可持有人必须持续保持并不断提升自身的质量管理水平。公司把质量稳定、疗效可靠作为公司立足之本，通过制定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从原材料、半成品到产成品均严格执行内控检验标准和检验程序，确保产品的各个生产环节都能有效执行质量管理体系，同时根据各个环节反馈，及时开展技术更新，从源头防范产品质量风险。

#### 9、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医改新政推行以来，医药竞争格局发生较大变化，加之受疫情影响，公司医药板块也存在下游客户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为应对此风险，公司一方面将扩大与行业内优质客户的战略合作，实现互信共赢，另一方面公司将信用账期实施动态管理，加大收款力度，适当采取控制发货、诉讼保全等手段严格控制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保证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

#### 10、流动性风险

在我国稳经济和去杠杆双重目标下，预计货币政策出现实质性宽松的可能性较小，未来仍可能出现短期内资金流动性紧张的现象。此外，受整体融资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流动性压力和融资压力未能缓解，若未来公司融资能力进一步下降，可能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由此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可能会出现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问题。

#### 11、立案调查风险

公司于2022年5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9202200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立案调查结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存在因违法违规被处罚的相关风险。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12、退市风险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且公司前期存在的违规担保并未解决，2020年9月，公司收购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但公司在收购前为延安必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合计27.96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仍未实质解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7月23日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主厂区办公楼会议室（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12号）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五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济南高鑫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九九久科技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1）
2021年09月01日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主厂区办公楼会议室（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12号）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立德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九九久科技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2）
2021年09月07日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主厂区办公楼会议室（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12号）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申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九九久科技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3）
2021年09月15日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主厂区办公楼会议室（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12号）	实地调研	机构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证券有限	九九久科技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4）

				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宜兴沃顿投资		
2021 年 11 月 10 日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主厂区办公楼会议室（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 12 号）	电话沟通	机构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申资本、汇丰晋信、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金基金等众多机构，线上、线下参与机构共计 178 家，合计 203 人。	九九久科技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5）
2021 年 11 月 24 日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主厂区办公楼会议室（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 12 号）	电话沟通	机构	嘉实基金、晨犇资产、泰信基金、兴业银行、前海登程、华夏银行、光大证券研究所、玖歌投资、丰琰投资、华夏财富、东方证券资管、九泰基金、鼎锋投资、施罗德投资管理（上海）等机构，合计 19 人。	九九久科技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6）
2021 年 11 月 30 日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主厂区办公楼会议室（江苏省如	电话沟通	机构	横琴淳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	九九久科技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延安必

	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12号)			限公司、国海证券、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鸿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众多机构，参与机构共计 260 家，合计 311 人。	计划	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7)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主厂区办公楼会议室(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12号)	电话沟通	机构	上海彤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幻方量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顶天投资有限公司等众多机构。参与机构共计 145 家，合计 156 人。	九九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历程、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8)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一系列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如下：

####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尽可能地让更多的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均聘请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见证。未发生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未发生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形。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 2、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对公司内控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2021年度延安必康子公司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向实控人控制的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5,054.61万元，该交易实际并未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构成新增资金占用5,054.61万元。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于2021年12月31日下发《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你公司2020年9月18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全部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通过现金的方式全部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经查，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归还占用资金的方式除现金外还包括以资抵债、往来款抵账等，且部分占用资金至今尚未真实归还。

虽然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建立了相对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公司存在内控意识不强的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管理活动中未能充分发挥作用，公司内控制度内部控制执行存在缺陷，存在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未经审批的资金往来，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得到有效执行，无法合理保证防止或及时发现未经授权且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交易，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失效。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截至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现有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和选任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均符合法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专门委员会的设立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参考意见。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均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各位董事能够准时出席董事会，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管理制度诚信、勤勉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和义务，确保了董事会各项决策的公平公正、科学有效。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对全体股东负责。截至报告披露之日，监事会现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占监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监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及选任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均能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准时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继续推进和完善公正、透明、规范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将其薪酬同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挂钩，以激发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并坚持与利益相关者互利共赢的原则，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加强与利益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公司的经济效益、股东利益、员工收入和社会效益密不可分、相辅相成，公司在创造企业利润最大化的同时，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负责人，按照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相关信息；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保证全体股东享有平等获得信息的权利。

#### 8、关于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主管负责人，证券事务部为公司投资者关系日常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回答投资者的咨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巨潮资讯网、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和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回答投资者的问询，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合法权益，有利于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和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新沂必康。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对公司内控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2021年度延安必康子公司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向实控人控制的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5,054.61万元，该交易实际并未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构成新增资金占用5,054.61万元。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于2021年12月31日下发《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你公司2020年9月18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全部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通过现金的方式全部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经查，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归还占用资金的方式除现金外还包括以资抵债、往来款抵账等，且部分占用资金至今尚未真实归还。

虽然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建立了相对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公司存在内控意识不强的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管理活动中未能充分发挥作用，公司内控制度内部控制执行存在缺陷，存在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未经审批的资金往来，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得到有效执行，无法合理保证防止或及时发现未经授权且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交易，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失效。

公司与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生产和销售部门，具备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和面对市场独立开展业务、自主经营管理业务的能力，不存在生产经营业务依赖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受制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求，独立自主地进行相关人员的招聘。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或下属子公司领取报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津贴的情形。

3、资产独立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的产权明确、资产完整，完整拥有土地使用权、房产、专利、商标等资产，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组织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独立行使相关职能，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申报纳税。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74%	2021年01月14日	2021年01月15日	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35%	2021年01月27日	2021年01月28日	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76%	2021年02月25日	2021年02月26日	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

					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3.82%	2021 年 05 月 27 日	2021 年 05 月 28 日	公司《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2) 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33%	2021 年 06 月 21 日	2021 年 06 月 22 日	公司《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7) 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24%	2021 年 07 月 22 日	2021 年 07 月 23 日	公司《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7) 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22%	2021 年 09 月 13 日	2021 年 09 月 14 日	公司《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9) 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19%	2021 年 11 月 01 日	2021 年 11 月 02 日	公司《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126) 登载于 《证券时报》、《中国 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和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	--	--	--	--	--	--	--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股份增 减变动 的原因
韩文雄	董事长	现任	男	60	2021年 07月22 日	2023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邵新军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6	2021年 07月22 日	2023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邵新军	总裁	现任	男	46	2021年 07月05 日	2023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成	董事	现任	男	49	2021年 07月22 日	2023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成	副总裁	现任	男	49	2021年 07月05 日	2023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权新学	董事	现任	男	46	2021年 07月22 日	2023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权新学	副总裁	现任	男	46	2021年 07月05 日	2023年 03月2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崔清维	董事	现任	女	36	2021年	2023年	0	0	0	0	0	不适用



					07月22日	03月24日							
黄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6年02月23日	2022年03月09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杜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6年02月23日	2022年03月09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党长水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20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陈亮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9	2020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唐诺	监事	现任	女	31	2021年07月22日	2023年03月24日	0	200	0	0	0	200	二级市场买入
杨飞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8	2021年07月03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方曦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51	2021年10月22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殷大杰	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21年07月0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康新长	副总裁	现任	男	50	2021年07月0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邓思伟	副总裁	现任	男	30	2021年07月0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谷晓嘉	董事长	离任	女	50	2018年03月08日	2021年07月22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谷晓嘉	总裁	离任	女	50	2020年03月25日	2021年07月04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李京昆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33	2020年03月25日	2021年07月22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日	日						
李京昆	副总裁	离任	男	33	2020年 03月25 日	2021年 07月0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京昆	财务负 责人	离任	男	33	2021年 03月02 日	2021年 05月10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邓青	董事	离任	男	45	2016年 02月23 日	2021年 07月22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何宇东	董事	离任	男	57	2020年 03月25 日	2021年 07月22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何宇东	副总裁	离任	男	57	2016年 02月23 日	2021年 07月0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东	董事	离任	男	49	2020年 03月25 日	2021年 07月22 日	0	2,000	0	0	2,000	二级市场 买入
陈俊铭	监事会 主席	离任	男	45	2018年 08月23 日	2021年 07月22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聪	职工代 表监事	离任	男	38	2020年 03月25 日	2021年 07月02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董文	财务负 责人	离任	男	46	2018年 03月08 日	2021年 03月0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骆书鼎	财务负 责人	离任	男	48	2021年 05月10 日	2021年 10月20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岳红波	副总裁	离任	男	56	2020年 03月25 日	2021年 07月0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0	2,200	0	0	2,2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2021年3月1日，董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2021年7月2日，陈聪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2021年7月4日谷晓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总裁职务；李京昆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职务；何宇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邓青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王东先

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陈俊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岳红波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2021年10月20日，骆书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韩文雄	董事长	被选举	2021年07月22日	被选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邵新军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1年07月22日	被选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邵新军	总裁	聘任	2021年07月05日	聘任，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王成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7月22日	被选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王成	副总裁	聘任	2021年07月05日	聘任，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权新学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7月22日	被选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权新学	副总裁	聘任	2021年07月05日	聘任，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崔清维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7月22日	被选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陈亮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21年07月22日	被选举，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唐诺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7月22日	被选举，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杨飞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7月03日	被选举，经公司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方曦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1年10月22日	聘任，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殷大杰	副总裁	聘任	2021年07月05日	聘任，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康新长	副总裁	聘任	2021年07月05日	聘任，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邓思伟	副总裁	聘任	2021年07月05日	聘任，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谷晓嘉	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7月22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谷晓嘉	总裁	解聘	2021年07月04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日	
李京昆	副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7月22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李京昆	副总裁	解聘	2021年07月04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李京昆	财务负责人	解聘	2021年05月10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邓青	董事	离任	2021年07月22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何宇东	董事	离任	2021年07月22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何宇东	副总裁	解聘	2021年07月04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王东	董事	离任	2021年07月22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陈俊铭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1年07月22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陈聪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1年07月02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董文	财务负责人	解聘	2021年03月01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骆书鼎	财务负责人	解聘	2021年10月20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岳红波	副总裁	解聘	2021年07月04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董事

**韩文雄**，男，1961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冠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长、思科（CISCO）系统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首席咨询顾问、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专家。现任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邵新军**，男，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律师、注册税务师、注册高级咨询师的资格及高级经济师职称，首批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2013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河南分所所长。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王成**，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质量授权人。现任公司必康新沂项目负责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权新学**，男，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经理兼公司质量授权人。现任公司医药生产质量负责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崔清维**，女，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MBA在读。历任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人事经理、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现任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辉**，男，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EMBA。曾就职于江苏省南通市人民政府、深圳市人大常委会法律委员会、深圳市唐人律师事务所，深圳市中锦汇富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合伙负责人、执业律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及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市人民政府法制办专家咨询委员，深圳市梵融教育基金会发起人、秘书长，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杜杰**，男，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内贸部财务主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企业风险服务部高级经理。现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咨询服务领导合伙人、安徽大学商学院特聘硕士生导师、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党长水**，男，1972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其它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咸阳海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华城运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泰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2、监事

**陈亮**，男，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专学历。现任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山阳基地总经理、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唐诺**，女，199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信息主管、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经理。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杨飞**，男，1983年7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6月入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历任研发主管、生产技术主管，2018年7月起任注册管理部经理。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

邵新军先生、王成先生、权新学先生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的主要职责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方曦**，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财务专业，会计师资格。历任黄河机器制造厂总账、财务副处长、财务处长、总会计师；西安海天天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成华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安西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殷大杰**，男，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生产技术主管、生产技术部经理、生产负责人。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公司医药技术负责人。

**康新长**，男，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公司中医药项目负责人。

**邓恩伟**，男，199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民，毕业于英国纽卡斯尔大学，研究生学历，银行与金融硕士学位。先后曾在深圳价值在线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金融数据分析师、区域经理、战略投资经理、投资副总监等职务。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公司医药投资业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韩文雄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0年05月29日		否
韩文雄	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8月02日		否

韩文雄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3月01日		否
韩文雄	瑞奇科（江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01日		否
韩文雄	必康中成药业（新沂）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5月28日	2021年03月18日	否
邵新军	河南利特尔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3月01日	2017年03月01日	否
邵新军	河南育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邵新军	河南五道口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邵新军	河南汇冠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6月01日		否
邵新军	河南汉信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邵新军	郑州高创谷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邵新军	河南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9月01日		否
邵新军	北京特许经营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邵新军	郑州启德利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01日		否
王成	江苏碧源休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4月01日		否
王成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黄辉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29日	2022年02月10日	是
黄辉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6月01日		是
黄辉	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执业律师	1999年05月01日		是
黄辉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4年05月01日		否
黄辉	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4年05月01日		否
黄辉	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4年05月01日		否
黄辉	深圳市梵融教育基金会	发起人、秘书长	2010年07月01日		否
杜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咨询服务领导合伙人	2009年03月01日		否

杜杰	安徽大学商学院	特聘硕士生 导师	2011年09月01 日			否
杜杰	北京天健兴华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杜杰	容诚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 理	2020年12月01 日			否
杜杰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4月24 日	2024年04月22 日		是
杜杰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01 日	2021年05月01 日		否
杜杰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01 日	2020年07月01 日		否
杜杰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01 日	2020年07月01 日		否
党长水	陕西华诚运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 经理				否
党长水	咸阳渭城区海源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是
党长水	陕西环宇易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党长水	咸阳丰润盛和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2月01 日			否
党长水	西安泰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党长水	汉中华富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是
党长水	陕西华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01 日			否
陈亮	广东福能大数据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9月01 日			否
陈亮	陕西必康商阳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4月01 日			否
唐诺	徐州振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 经理	2016年12月01 日			否
唐诺	江苏佰分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01 日			否
唐诺	江苏鱼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11月01 日			否
唐诺	新沂必康唯正医药零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 经理	2019年07月01 日			否
唐诺	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 经理	2019年06月01 日			否
唐诺	江苏必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	2020年07月01			否

		经理	日		
杨飞	陕西乾运智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4月01日		否
杨飞	西安康拜尔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6月01日		否
方曦	西安中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方曦	陕西百亚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方曦	湖北国通道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方曦	陕西联成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2月01日		否
方曦	西安西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01日		否
邓思伟	深圳前海国际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0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号），对谷晓嘉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对董文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罚款；对邓青、黄辉、杜杰、何宇东、李京昆、陈俊铭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万元罚款。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1年11月4日对谷晓嘉、董文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对李京昆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其中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则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薪酬标准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情况、任职年限等方面综合考量确定，可根据行业状况和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进行调整。薪酬实行年薪制，按月平均发放，实际报酬按公司《经济责任制考核方案》等相关规定考核后予以发放。

3、报告期内实际支付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251.55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韩文雄	董事长	男	60	现任	8.4	否
邵新军	副董事长、总裁	男	46	现任	17.63	否



王成	董事、副总裁	男	49	现任	7.32	否
权新学	董事、副总裁	男	46	现任	5.57	否
崔清维	董事	女	36	现任	8.38	否
黄辉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10	否
杜杰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10	否
党长水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10	否
陈亮	监事会主席	男	59	现任	21.17	否
唐诺	监事	女	31	现任	5.31	否
杨飞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8	现任	6.73	否
方曦	财务负责人	男	51	现任	10.31	否
殷大杰	副总裁	男	51	现任	5.88	否
康新长	副总裁	男	50	现任	4.61	否
邓思伟	副总裁	男	30	现任	30	否
谷晓嘉	董事长、总裁	女	50	离任	0	否
李京昆	副董事长、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男	33	离任	0	否
邓青	董事	男	45	离任	10.5	否
何宇东	董事、副总裁	男	57	离任	21.99	否
王东	董事	男	49	离任	15.66	否
陈俊铭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离任	8.35	否
陈聪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离任	7.26	否
董文	财务负责人	男	46	离任	6.14	否
骆书鼎	财务负责人	男	48	离任	20.34	否
岳红波	副总裁	男	56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251.55	--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年01月04日	2021年01月05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11 日	2021 年 01 月 12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21 日	2021 年 01 月 22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02 月 08 日	2021 年 02 月 10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02 日	2021 年 03 月 03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9 日	2021 年 04 月 30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10 日	2021 年 05 月 11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03 日	2021 年 06 月 04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年07月05日	2021年07月07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年07月12日	2021年07月13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年07月22日	2021年07月23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年08月25日	2021年08月27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年10月14日	2021年10月15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16)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年10月22日	2021年10月23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21)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30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33)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38）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谷晓嘉	10	0	10	0	0	否	3
邓青	10	0	10	0	0	否	3
李京昆	10	5	5	0	0	否	6
何宇东	10	5	5	0	0	否	6
王东	10	4	6	0	0	否	3
黄辉	17	0	17	0	0	否	4
杜杰	17	0	17	0	0	否	3
党长水	17	1	15	0	1	否	6
韩文雄	7	0	7	0	0	否	0
邵新军	7	1	6	0	0	否	0
王成	7	0	7	0	0	否	0
权新学	7	1	6	0	0	否	1
崔清维	7	6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意见。公司董事本着对公司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亲自出席公司董事会的会议，并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各抒己见、深入讨论，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并在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可行性。同时，公司董事积极参加有关培训，提高履职能力，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提出的关于公司发展规划、人才的引进与培养、董事及高管人员聘任等方面的建议以及对公司内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均被公司采纳。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杜杰、谷晓嘉、党长水、韩文雄	7	2021年02月08日	审议《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计划》、《2020年度具体审计计划》、《变更公司内部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2021年04月29日	审议《2020年度审计报告（终稿）》、《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我评价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21年07月12日	审议《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2021年07月22日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	不适用

						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2021年08月25日	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2021年10月27日	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2021年11月29日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谷晓嘉、李京昆、邓青、韩文雄、邵新军、王成	3	2021年01月11日	审议《关于终止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74.24%股权的议案》、《关于签署<	战略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	不适用

				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2021年06月03日	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员工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2021年07月22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黄辉、杜杰、李京昆、邵新军	4	2021年03月02日	审议《关于委派副董事长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2021年05月10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	不适用



					部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2021年07月05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2021年10月22日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提交的全部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行使职权。	不适用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06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07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07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071
销售人员	639
技术人员	527
财务人员	113
行政人员	452
后勤人员	276
合计	4,07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31
本科学历	499
大专学历	939
高中及以下学历	2,609
合计	4,078

##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员工的聘用和解聘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其他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根据法律规定及公司经营方针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福利标准及发放办法》等，按员工的工作岗位、技能水平等确定其薪酬。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完善的劳动保障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福利。

##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根据年度人才战略方针目标，提出了关于提高管理干部综合水平及提高员工业务技能培养的目标、加强对管理层的综合能力培养及员工的专项业务技能培训，以提高员工综合素质的要求，结合实际需要及现状，制定了详细的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具体如下：

### （1）管理技能培训

组织中高层管理人员以及后备人才培养，内容包括目标与战略管理、企业经营决策与风险管理、医药新形势下国家有关政策与法规的研究与解读、生产组织与管理、财务成本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激励与沟通、领导力开发等，提升管理者的综合素质，完善知识结构，增强综合管理能力、创新能力和执行能力。

### （2）技术业务培训

公司根据员工培训需求调查情况制定年度计划，由公司各专业技术骨干定期进行专题技术讲座培训，进行新方法、新技术、新工艺等各方面专项技能培训，强化业务基础知识和技术理论水平，提高综合分析、研究和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外派参观、考察学习，吸收同行业企业先进理念，并将学习到的先进经验与有效信息形成最终课件或资料，对

公司内部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 （3）操作技能培训

对各生产车间员工进行应知应会业务培训，同时按部门组织由岗位操作能手对生产过程中的操作难点进行讲解传授，并组织进行讨论，提高操作人员的业务技能，增强一线员工严格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

### （4）体验式培训

结合公司实际需求情况，将传统拓展训练的思维体系和培训方式进行了改进，与培训机构一同参与设计拓展课程项目并形成具有公司特色的拓展训练，提高中高层管理人员领导力、执行力以及运营管理能力，组织全员真正参与到培训场景中，在实际体验中领悟，以达到提高个人素质和熔炼团队的目的。

### （5）互联网+培训

采用互联网+培训体系，利用互联网的方式组织开展培训，如建立企业微信培训交流群、网络公众学习平台，由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主导定期面向全员发放相关资料，组织员工进行混合式培训、微学习、碎片化学习与分享，满足员工个性化培训需求，提升互联网下的新思维能力。

### （6）新员工入职培训

以集中授课的方式对新入职的员工强化企业文化、法律法规、员工手册、规章制度、公司主要产品与商务社交礼仪的培训；各用人部门指定人员对新入职员工进行本岗位技能与相关业务流程的实操训练，使新员工明确自己工作的职责、程序和标准，从而帮助其顺利地适应企业环境和新的工作岗位，提高工作效率，取得较好的工作业绩。

### （7）质量管理培训

组织中高层管理人员和员工进行质量体系培训，以及药品相关质量法规和流程规范性培训，贯彻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提升质量意识、品牌意识。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科学、持续、稳定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监督机制，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3号）精神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结合企业自身实际，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重大调整或变更。

明：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不适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为了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增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和诚信意识，公司适时制定了相关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进行考评、考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按月平均发放60%，剩余40%于年终考核兑付。为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最大限度地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及创造性，确保公司各项经济指标的完成，公司今后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结合目前同行业、本地区上市公司的激励办法，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额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7月4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公告。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完成相关审议程序后，公司管理层一直积极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工作，多次与员工代表沟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实施事宜。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充分认可本次持股计划的初衷，但由于受市场融资环境的影响，导致继续推进员工持股计划的难度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于2021年1月22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其他说明

无

###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员工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21年6月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员工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九九久科技管理层和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共同关注公司长远发展，子公司九九久科技拟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原则，实施员工激励计划。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披露了《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修订员工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于2022年3月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修订员工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披露了《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发现公司存在1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缺陷发生的时间	缺陷的具体描述	缺陷对财务报告的潜在影响	已实施或拟实施的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责任人	整改效果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0月以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代付税款等，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仍存在经营性资金占用未归还的情况，且公司未在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	无	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和资金往来，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2022年01月24日	方曦	已消除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年06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3)公司聘任的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未被公司内部控制发现的。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未能发挥有效监督职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1)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或明确问责措施；(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次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3)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系统性失效；(4)内部控制发现的重大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整改；(5)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6)其他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1)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2)内部控制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整改；(3)其他对公司造成较大不利影响的情形。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一般缺陷：(1)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2)内部控制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整改。</p>
定量标准	<p>(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错报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错报金额大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错报金额大于利润总额的 5%。(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资产总额错报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错报金额大于营业收入总额 0.5%且小于或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错报金额大于利润总额 3%且小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5%。(3)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0.5%；营业收入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利润总额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3%。</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大于公司资产总额的 1%，或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并且未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0.5%，且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延安必康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否定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延安必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如下重大缺陷：

延安必康《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七条第（二）款：“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或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经独立董事发表书面认可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七条第（七）款：“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以下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制度有关披露和决策的规定：1、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延安必康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89.83亿元，2021年度延安必康子公司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向实控人控制的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5,054.61万元，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已在300万元以上，并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4,491.41万元）以上，该交易应当经独立董事发表书面认可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但公司实际并未履行该审议流程。该事项表明，延安必康针对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得到有效执行，无法合理保证防止或及时发现未经授权且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交易，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失效。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延安必康内部控制失效。

延安必康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延安必康2021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本报告并未对我们于2022年6月28日出具的延安必康2021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填报系统，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内部规章制度，对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进行了自查，自查梳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如下：

### 一、三会运作

第四届董事会的任期原于2020年2月26日届满，受疫情影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工作未能及时完成，因此延期换届。

整改情况：公司已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于



2020年3月25日完成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加强对三会规范运作的要求。

## 二、董监高履职尽责

独立董事党长水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因个人原因请假，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整改情况：独立董事党长水因个人原因请假一次，未出现连续两次无法出席会议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已加强对董事出席会议的要求。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

(一) 1、新沂必康、李宗松、陕西北度承诺于2019年1月3日出具承诺函，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不含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以及在该期间内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增加的股份。李宗松、陕西北度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新沂必康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于2019年2月14日至2019年10月30日分别被质权人以集中竞价方式强制平仓3934.46万股、556.2万股、2472.41万股。该减持行为违反了上述承诺。

2、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曾于2015年12月31日作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下同）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2）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号），认定公司相关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未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控股股东违反该承诺。

3、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曾于2015年12月31日作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上市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人将对前述行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号），认定公司相关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未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实际控制人违反该承诺。

整改情况：公司已补充披露延安必康资金占用情况及归还的方式和路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因资金问题，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金占用未归还完毕，暂未整改完毕，已协商于2022年完成整改。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和资金往来，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二) 为加快和推动与公司产业链配套的新沂必康项目建设，做好以商业连锁为核心的项目并购储备，公司控股股东从上市公司借款，用以建设相关项目及并购项目孵化。

整改情况：截至2020年9月17日，公司累计已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现金归还的44.97亿元非经营性占用资金，至此，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通过现金的方式全部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和资金往来，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 四、内部控制规范性

截至2020年8月25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41,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及项目主办人。因公司未能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沂新华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此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未生效，导致公司未能按期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整改情况：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与全资孙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0年12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41,000,000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项目主办人。公司将深刻反思并认真吸取教训，杜绝类似情况的再次发生，促进公司合规经营规范运作。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九九久科技	颗粒物	连续排放	1	三氯吡啶醇钠车间烘房排口	1.62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1604t	3.03t/a	无
九九久科技	颗粒物	连续排放	1	RTO 排口	2.68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30944t	3.03t/a	无
九九久科技	颗粒物	间歇排放	1	焚烧炉排口	4.9mg/m <sup>3</sup>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	0.4233t	3.03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氟化物	连续排放	2	六氟磷酸锂车间尾气排口	2.82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419t	0.15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氯化氢	连续排放	2	六氟磷酸锂车间尾气排口	2.82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1313t	0.411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氯化氢	间歇排放	1	焚烧炉排口	7.28mg/m <sup>3</sup>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	0.1002t	0.411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氨	连续排放	1	RTO 排口	0.39mg/m <sup>3</sup>	环评要求	0.363t	0.8t/a	无
九九久科技	二氧化硫	间歇排放	1	焚烧炉排口	2.96mg/m <sup>3</sup>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	0.4928t	1.56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氮氧化物	间歇排放	1	焚烧炉排口	21.02mg/m <sup>3</sup>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	2.0537t	18.59t/a	无
九九久科技	二噁英	间歇排放	1	焚烧炉排口	0.082ngTEQ/m <sup>3</sup>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	3.57mg	117mg	无
九九久科技	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1	三氯吡啶醇钠车间烘房排口	0.497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406t	18.6152t/a	无
九九久科技	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1	RTO 排口	2.38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539t	18.6152t/a	无
九九久科技	COD	间歇排放	1	污水站	157.7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26.1745t	87.523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氨氮	间歇排放	1	污水站	2.83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4112t	3.327t/a	无
天时化工	甲苯	连续排放	1	回收尾气排口	0.047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0017t	0.006t/a	无
天时化工	氯气	连续排放	1	回收尾气排口	ND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0.00015t	0.14t/a	无

						标准》 (GB16297-1996)			
天时化工	氯化氢	连续排放	1	回收尾气排口	2.134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00185t	2.21t/a	无
天时化工	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1	回收尾气排口	0.641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1t	3.289t/a	无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长期以来九九久科技秉承环保优先的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建立了《环境管理工作规定》、《环境管理与考核制度》、《环保设施管理制度》、《环境应急预案制度与演练制度》、《环境监测规定》等相关的管理制度以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成立了专门的环境管理组织机构,按时足额缴纳环保税,排放的污染物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污水处理方面:**九九久科技根据废水的性质、种类,采取分质收集、分质处理的原则,从废水产生的源头进行分类,分别进入不同的预处理系统进行预处理后,再进入九九久科技污水处理站进行生化处置,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为3000t/d,经生化系统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及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九九久科技建有两套MVR装置和一套五效蒸发预处理装置,日处理能力分别为120t/d、80t/d、300t/d。同时,污水排放口安装有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测装置,对COD、氨氮、总磷、流量等数据实时监控,保证了废水排放的稳定达标。雨水排放口安装有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测装置,对COD、pH、电导率、流量等数据实时监控,保证了雨水排放的稳定达标。

**废气治理方面:**九九久科技的废气主要包括氨、氟化物、氯化氢、颗粒物、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等,先采用一级冷凝、二级冷冻、填料吸收塔(水洗、碱洗、酸洗)洗气预处理后,再根据废气的不同成分、不同性质通过废气总管分类处理,氟化物、氯化氢废气分别经过三级降膜水吸收、一级综合水吸收回收副产氢氟酸、盐酸后,剩余微量氟化物、氯化氢再经过一级综合碱洗塔吸收后高空达标排放;氨废气经过两级降膜酸吸收、两级填料吸收、综合塔吸收、碱洗塔吸收后接入RTO焚烧炉高温焚烧后达标排放;干燥尾气粉尘经过一级旋风除尘器、二级布袋除尘器后再经过碱洗塔吸收后接入RTO焚烧炉高温焚烧后达标排放;高浓度废水焚烧炉废气经过一燃室、二燃室、余热锅炉、急冷塔、干式反应器(活性炭+消石灰)、布袋除尘器、引风机、碱洗塔、水洗塔、湿式静电除尘器、烟气加热器加热后通过烟囱高空达标排放;九九久科技RTO焚烧炉装置处理能力为30000m<sup>3</sup>/h,其他有组织和无组织VOCs废气统一收集后进行高温焚烧处理。同时,高浓度废水焚烧炉、RTO焚烧炉、醇钠车间烘房尾气排口、六氟磷酸锂车间尾气排口、厂界无组织废气都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实时监控各块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态和尾气排放情况,保证了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固废管理方面:**九九久科技已形成了完整的固废管理制度,从固废的产生、储存、运输、处置等环节进行了全过程的高效控制。九九久科技建有500平方米固废仓库,固废仓库严格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落实了八防措施,产生的固废全部分类、规范放置,固废仓库全部按要求设置观察窗,设置危险废物标牌,设置24小时视频监控,同时对固废仓库产生的无组织废气采取有效的收集处理措施,固废仓库废气均收集后送RTO焚烧炉处理。九九久科技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废活性炭、废催化剂、水处理污泥、废包装袋等,全部委托有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合法转移。

子公司天时化工同样秉承母公司的环保理念,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要求,成立了专门的环境管理组织机构,按时足额缴纳环保税,排放的污染物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污水处理方面:**天时化工不产生工艺废水,主要废水包括设备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等,采取分质收集的原则,将收集的废水全部送母公司九九久科技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置。雨水排放口安装有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测装置,对COD、pH、电导率、流量等数据实时监控,保证了雨水排放的稳定达标。

**废气治理方面：**天时化工的废气主要包括甲苯、氯化氢、氯气，氯化废气经过前期预处理（冷凝、萃取、三级降膜吸收、真空循环水箱吸收）；水解废气经过前期预处理（冷凝、三级降膜吸收、真空循环水箱吸收）；苯甲醛精馏废气经过前期预处理（冷凝）；二氯化苯精馏废气经过前期预处理（冷凝+水喷淋）。所有废气分别经过前期预处理后，经密闭管线统一收集后送天时化工全厂废气处理系统，废气处理系统主要工艺为碱洗+水洗+吸收+临氧裂解。同时，尾气总排口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实时监控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态和尾气排放情况，保证了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固废管理方面：**天时化工已建立了完整的固废管理制度，从固废的产生、储存、运输、处置等环节进行了全过程的监控。天时化工建有1000平方米的固废仓库，固废仓库严格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落实了八防措施，产生的固废全部分类、规范放置。固废仓库全部按要求设置观察窗，设置危险废物标牌，设置24小时视频监控，固废库尾气通过引风+碱洗吸收装置送全厂废气处理系统。天时化工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精（蒸）馏残渣、废包装桶等，全部委托有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合法转移。

报告期内，九九久科技及在产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能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无针对报告期内的环保诉求、上访事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九九久科技：

①三氯吡啶醇钠扩改项目，环评批复（通环管[2012]089号），并分别于2015年10月28日和2016年7月12日通过一期、二期环保验收；

②年产400吨六氟磷酸锂项目，环评批复（通环管[2010]103号），并于2012年2月27日通过环保验收；

③年产1600吨六氟磷酸锂项目，环评批复（通环管[2012]089号），并于2015年10月28日通过环保验收；

④年产3000吨六氟磷酸锂项目，环评批复（通行审批[2016]707号），并分别于2018年2月13日、2020年10月10日通过一期2000吨自主环保验收和二期1000吨自主环保验收；

⑤年产10000吨5,5-二甲基海因及其衍生产品项目，环评批复（通环管[2010]103号），并分别于2014年1月22日、2018年1月6日通过一期环保验收和二期自主环保验收；

⑥年产3200吨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环评批复（东环评[2012]49号），并于2014年9月18日、2018年3月31日分别通过一期环保验收和二期自主环保验收；年产6800吨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环评批复（东沿管[2017]117号），并于2020年1月6日通过环保验收；

⑦年产10000吨硫酸镁、50000吨氯化镁、15000吨20%氨水、6000吨高纯氟化氢项目，环评批复（通行审批[2016]563号），并于2018年2月14日通过自主环保验收。

#### 天时化工：

万吨级药物中间体苯甲醛与系列脂肪酰氯联产工艺的产业化项目，环评批复（通环管[2011]045号），并于2014年8月25日通过了环保验收（通环验[2014]0086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2019年10月16日在南通市如东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为320623-2019-108-H。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2020年5月29日在南通市如东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320623-2020-067-H。

九九久科技及其在产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按计划组织进行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报告期内，九九久科技按照规范要求执行环境监测方案，废水、废气、雨水均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其中，废水、雨水、焚烧炉废气委托江苏尚维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RTO焚烧炉废气、纤维尾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委托聚光科技（南通）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六氟磷酸锂车间尾气委托南通佳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雨水委托江苏尚维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报告期内委托江苏皓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废水、废气、厂界噪声、地下水、土壤、雨水等进行了环境监测。

报告期内，天时化工按照规范要求执行环境监测方案，天时化工无废水排口，废气、雨水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其中废气委托聚光科技（南通）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雨水委托江苏尚维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报告期内委托江苏皓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废气、土壤、厂界噪声、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环境监测。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九九久科技在公司网站上公示了公司及子公司基本信息、排污信息、环评批复、三同时手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污染防治设施及运行情况等相关环境信息。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九九久科技及其子公司天时化工于2018年1月7日顺利通过如东县应急中心环境安全达标建设、环境安全“八查八改”验收。

##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1年，公司始终坚持以“团结、创新、诚信、共赢”的企业精神和“一家人、一条心、一股劲、一定赢”的团队精神为支撑，秉承“追求效益、惠及员工、回报股东、贡献社会”的核心价值观，努力保障员工、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保护生态自然环境，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1）规范治理，强化沟通，保障公司股东合法权益

公司一如既往地积极开展公司治理工作，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日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规范运作；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各类重大信息，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享有平等的知情权；通过多种方式和渠道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机制，增强企业的诚信度与透明度。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回报广大股东和投资者。

### （2）关爱员工，有效激励，推动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

公司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内控制度，配套实施规范的薪酬福利体系和有效的绩效考核机制，及时发放员工工资，为员工缴纳五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将员工奖金与公司业绩挂钩，完善职代会制度，畅通员工合理化建议的渠道，增强员工的主人翁意识，调动员工的工作热情；组织全体员工进行健康检查，做好职业病防治工作。组织新工入职培训、管理知识培训、业务技术培训、在线学习培训、操作技能培训、安全知识培训、环保知识培训、质量管理培训等各类不同层次、不同形式的员工培训。提高职工队伍整体素质，帮助员工构建完整的职业生涯规划，促进员工与公司的共同发展。通过定期印发公司月报，以及不定期开展各类文体活动，推进企业文化建设，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增强员工的集体荣誉感与凝聚力。

### （3）重视安全，严防污染，营造生产办公及地区发展健康环境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制订和完善了一系列安全环保相关的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多期安全教育培训，强化员工安全意识，普及安全常识。加大安全检查与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推进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常态化。结合国家安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罐区安全管理以及安全设计诊断工作要求》以及地方危化品安全生产攻坚工作方案、“两重点一重大”自动化改造等相关要求专门制定了一系列的整改计划与措施，推进公司重点监管危险工艺、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自动化控制改造等各项工作。公司加强对环保规范的落实和对废水、废气问题的治理，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环保设施改造，通过实施生产系统节能减排，优化新、改、扩项目生产工艺，从源头上控制和减少“三废”的产生，确保各类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强化职业卫生健康管理，组织专业公司

对车间生产现场存在的有毒有害物质浓度、噪音等进行职业危害因素监测，确保各项指标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积极组织开展劳动防护用品佩戴专项整治活动，规范劳保用品的佩戴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事故。

#### **(4) 稳健营销，平等互利，实现与客户、供应商的合作双赢**

公司恪守商业道德、诚信经营、稳健营销，强化对国内外市场的调研与预测，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不断优化产品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为目标，以良好的售后服务与畅通的反馈渠道为支撑，在增加产品销量的同时不断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实现公司与客户的双赢。同时公司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优化采购理念，密切关注市场行情动态，开展对供应商的比质比价调查工作，及时履约，搭建了与供应商之间合作共赢的良好平台。

#### **(5) 依法纳税，回报社会，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坚持合法经营、依法纳税，作为当地纳税大户，不断以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着地方经济的发展。同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自觉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对地方教育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扶贫济困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支持，不断推进企业和社会的协调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向延安市政府捐赠包括医用外科口罩、一次性使用防护口罩、免洗手消毒凝胶等价值100万元防疫物资，用实际行动助力陕西疫情防控。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工作。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新沂必康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下同）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 2、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期间，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阳光融汇、华夏人寿、上海萃竹、陕西北度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p>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2、在本公司（企业）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如本公司（企业）或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新沂必康、陕西北度、阳光融汇、华夏人寿、上海萃竹</p>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企</p>	<p>2015年12月31日</p>	<p>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p>	<p>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p>

		<p>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上市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企业）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p>			<p>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号），认定公司相关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未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认为2020年10月以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代付税款等，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归还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截至2022年1月25日，公司实际控制</p>
--	--	---	--	--	---

			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公司(企业)将对前述行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人已将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6,424.95 万元归还至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至此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新沂必康、陕西北度、阳光融汇、华夏人寿、上海萃竹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承诺保障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宗松、周新基、陈耀民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下同)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	2016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p>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2、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p>			
--	--	--	--	--	--

			<p>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李宗松、周新基、陈耀民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上市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p>	2016年04月1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p>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号），认定公司相关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未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认为2020年10月以来，公司与</p>

			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人将对前述行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代付税款等，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归还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截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将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6,424.95 万元归还至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至此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延安必康	分红承诺	公司承诺：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资金需	2019 年 04 月 25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求、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新沂必康、李宗松	其他承诺	新沂必康承诺所有为上市公司储备培育的项目，上市公司均有优先选择权，并完全遵守上市公司相关规定及决策程序，如是上市公司需要的项目，新沂必康将以成本价注入上市公司，不增值不溢	2020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正常履行中

			价。			
	新沂必康、李宗松	其它承诺	新沂必康承诺于2021年5月15日前对归还不规范的8,000万元完成整改。	2021年04月30日	2021年5月15日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	控股股东	2021年	非经营性占用	1,299.89	200	413.15	1,086.75	0		0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年	非经营性占用	8,000		8,000	0				
江苏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年	电力设备押金	10			10	10			
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年	购买福利用品	13.44			13.44	13.44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 年	销售商品	3,467.95	322.46		3,790.41	0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 年	销售商品	11.91			11.91	11.91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 年	销售商品	203.24		203.24	0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 年	采购商品	50		50					
广州启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牛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 年	销售商品	2.1			2.1	2.1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 年	非经营性往来		5,054.61	245.82	4,808.79	712	现金清偿	712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有限 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 年	提供劳务	147.6	117.18		264.78	264.78			
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1 年	非经营性往来	62.44	100		162.44	162.44	现金清偿	162.44	
陕西运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2021 年	非经营性往来	18.18			18.18	18.18	现金清偿	18.18	
河南百川药用包装材料有限 公司	其他	2021 年	预交土地款和社保基金	967.72			967.72	967.72			

公司											
河南天伦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其他	2021 年	销售商品	13.12			13.12	13.12			
山西鲁西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	2021 年	销售商品	20.92			20.92	20.92			
陕西亿景天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2021 年	支付工程款	182.29			182.29	182.29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2021 年	非经营性往来	405	65		470	470	现金清偿	470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2021 年	销售商品	3.87			3.87	3.87			
陈聪	其他	2021 年	备用金	100		100					
邓青	其他	2021 年	备用金	10		10					
李京昆	其他	2021 年	备用金	30		30					
合计				15,019.67	5,859.25	9,052.21	11,826.72	2,852.77	--	1,362.62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50%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	详见会计师出具的《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										

核意见	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一致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原因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及进展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违规担保	要求对方限期解除担保	80,000	9.91%	抵押担保	2020年4月23日至债务解除后三天内注销	80,000	9.91%	替换或解除担保	80,000	2022年12月31日前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违规担保	要求对方限期解除担保	126,084	15.62%	保证担保	2020年6月18日至2022年11月19日	126,084	15.62%	替换或解除担保	126,084	2022年12月31日前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违规担保	要求对方限期解除担保	3,040	0.38%	保证担保	2020年7月29日至2023年7月8日	3,040	0.38%	替换或解除担保	3,040	2022年12月31日前
李宗松	控股股东	违规担保	要求对方限期解除担保	70,454	8.73%	保证担保	2020年6月18日至2022年7月21日	70,454	8.73%	替换或解除担保	70,454	2022年12月31日前
合计				279,578	34.64%	--	--	279,578	34.64%	--	--	--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为公司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

截至2021年5月15日，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归还的8,000.00万元资金占用款项。至此，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事项已完成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整改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回笼资金，拓展其它融资渠道，继续为债券兑付筹集资金，争取尽快确定资金到位时间。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

2021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共支付给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5054.6万元，挂账“其他应付款”科目的借方，当年回款245.82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仍有余额4808.79万元未归还。

2021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支付给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65万元，挂账“其他应收款”，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为110万元。2021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代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支付税款大于应付税款的部分322.46万元，挂账“其他应付款”的借方，构成资金占用，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为3790.41万元。2021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支付给徐州北盟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117.18万元，构成资金占用，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为264.78万元。

2021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给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100万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其他应收款”科目上，构成资金占用，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为100万元。

2021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给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200万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其他应收款”科目上，构成资金占用，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为200万元。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事项对延安必康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资金往来。

2021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共支付给上海邦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3.58亿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上，没有商业实质，用途写的往来款，被审计单位也未能解释这部分资金往来的合理理由。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为3.58亿元。

2021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共支付给湖南文祖商贸有限公司5804.02万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上，没有商业实质，用途写的往来款，被审计单位也未能解释这部分资金往来的合理理由。202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湖南文祖商贸有限公司”的余额为529.58万元。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事项对延安必康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违规担保

2020年9月，延安必康收购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但该公司在收购前为延安必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合计27.96亿元，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担保仍未实质解除。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该事项对延安必康财务

报表的影响。

#### （四）应收账款

2021年，延安必康子公司陕西必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35.50亿元，我们对应收账款实施了函证程序。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收到的陕西必康应收账款回函金额为15.93亿元，占陕西必康应收账款余额的44.87%，回函比例较低。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替代证据，证明应收账款的真实及准确性，从而无法确定应收账款对2021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 （五）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年，延安必康固定资产账面价值35.37亿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30.72亿元，其他非流动资产16.43亿元（主要是预付工程设备款）。我们在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形成的资料时，发现存在较多的资料缺失；管理层用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测试的依据不足。因此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的准确性，从而无法确定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对2021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 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为公司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的不利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尽快解决所涉及的相关事项，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针对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通过以下措施消除该事项及影响：

（1）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实行全方位管理控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确保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针对审计机构提出的缺陷深入开展自查，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制度建设，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控制风险隐患，加强风险管控，形成运行监督、自我评价、缺陷整改、体系完善的内控闭环管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健康发展。

（2）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资金往来。公司管理层将尽快落实交易实质，如果存在借款事项，公司管理层将督促限期收回。对短期不适用的资产采取出售等方式盘活

（3）违规担保。针对违规担保事项，公司已对内控中存在的缺陷进行深刻反思，通过完善并落实内部控制整改措施，进一步完善对外担保、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的环节。同时，要求责任方在期限内尽快解除违规担保情形，并杜绝有关违规行为的再次发生，提高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4）应收账款。加大与客户的账务核对力度，成立专项应收账款催收小组，并采取相应的激励措施，及时清收，确保运营环节正常流动。

（5）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通过处置对生产效率低下、设备短期无法使用的资产，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将处置资产所得款项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同时，公司将针对审计机构提出的缺陷深入开展自查，完善内部控制工作机制，加强制度建设，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健康发展。

夯实财务基础，提高财务核算信息质量及效率，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与准确性。按照有关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要求，进一步规范各项财务业务标准和流程，加强财务内审，及时全面、准确反映财务信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业务素质和专业胜任能力；进一步提高财务会计信息质量，认真总结基础工作规范化的经验教训，进一步强化对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监督和检查。加强企业内部审计，促进企业规范发展。

####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核，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为公司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我们认为，针对导致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以及《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符合

公司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揭示了公司的财务风险，并对审计报告中涉及的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提出了应对措施，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对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无异议，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作为公司监事，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相关规定，我们认真审阅了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及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并发表如下意见：

1、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2、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对2021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努力消除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对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调整更正，这些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公司因收入和成本确认、固定资产折旧计算、费用跨期及税费余额重分类原因，影响2021年初资产负债表项目如下：资产总额-206,567,634.20元、负债总额-154,770,061.97元，影响所有者权益-51,797,572.23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51,116,443.98元（因前期合并抵消错误影响资本公积 2,450,599.10元，盈余公积124,012.27元，未分配利润-53,691,055.35元）、少数股东权益-681,128.25元。

### （二）利润表项目

公司因收入和成本确认、固定资产折旧计算、费用跨期及金融资产减值分类等原因，影响比较期间2020年利润表项目如下：影响利润总额-19,018,488.64元、所得税费用-558,217.87元、净利润-18,460,270.77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717,224.06元，少数股东损益-743,046.71元。

###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现金流量表没有影响。

###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调整增加2021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前期差错更正-51,797,572.23元。

上述前期差错更正对延安必康2021年期初留存收益影响

项目	调增/减资本公积	调增/减未分配利润	调增/减期初盈余公积	调减/增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资本公积	2,450,599.10			
2、盈余公积			124,012.27	
3、未分配利润		-53,691,055.35		
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				-17,717,224.06



## 二、2020年度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前后对比情况

## (一)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收票据	5,895,000.00	-150,000.00	5,745,000.00
应收账款	4,394,589,196.96	-1,213,336.58	4,393,375,860.38
应收款项融资	192,954,589.96	150,000.00	193,104,589.96
其他应收款	1,241,065,844.14	-201,498,124.24	1,039,567,719.90
存货	765,762,748.44	-1,830,807.49	763,931,940.95
其他流动资产	55,150,271.01	-1,055.78	55,149,215.23
固定资产	3,075,126,279.50	452,172.80	3,075,578,45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352,386.25	-2,476,482.91	171,875,903.34
<b>资产总计</b>	<b>19,413,988,737.05</b>	<b>-206,567,634.20</b>	<b>19,207,421,102.85</b>
短期借款	2,399,479,926.00	-149,732,966.53	2,249,746,959.47
应付账款	1,589,826,119.74	-5,218,554.69	1,584,607,565.05
合同负债	89,880,448.50	-4,204,726.48	85,675,722.02
应付职工薪酬	424,892,207.16	4,044,180.25	428,936,387.41
应交税费	736,849,480.79	42,196,152.68	779,045,633.47
其他应付款	1,705,198,403.02	-202,673,253.72	1,502,525,149.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5,543,895.57	150,000,000.00	1,755,543,895.57
其他流动负债	11,684,458.30	11,610,112.11	23,294,570.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47,921.57	-791,005.59	20,356,915.98
<b>负债合计</b>	<b>10,431,165,677.70</b>	<b>-154,770,061.97</b>	<b>10,276,395,615.73</b>
资本公积	5,115,593,813.46	2,450,599.10	5,118,044,412.56
盈余公积	400,647,024.40	124,012.27	400,771,036.67
未分配利润	1,258,231,507.12	-53,691,055.35	1,204,540,451.77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556,576,727.68</b>	<b>-51,116,443.98</b>	<b>8,505,460,283.70</b>
少数股东权益	426,246,331.67	-681,128.25	425,565,203.4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982,823,059.35</b>	<b>-51,797,572.23</b>	<b>8,931,025,487.1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9,413,988,737.05</b>	<b>-206,567,634.20</b>	<b>19,207,421,102.85</b>

## (二) 利润表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收入	6,953,408,152.92	-13,882,035.08	6,939,526,117.84
营业成本	5,614,331,210.33	-1,212,207.51	5,613,119,002.82
税金及附加	63,263,314.97	-29.28	63,263,285.69
销售费用	396,437,444.74	3,152,767.36	399,590,212.10
管理费用	397,158,618.16	-828,247.88	396,330,370.28
财务费用	547,988,255.19	649,700.09	548,637,955.28
信用减值损失	-418,035,486.61	-2,778,011.47	-420,813,498.08

资产减值损失	-433,458,498.70	0.00	-433,458,498.70
营业外收入	18,183,840.90	-38,790.87	18,145,050.03
营业外支出	59,906,559.88	557,668.44	60,464,228.32
所得税费用	-44,926,835.42	-558,217.87	-45,485,053.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0,814,302.04	-17,717,224.06	-1,088,531,526.10
少数股东损益	16,480,163.82	-743,046.71	15,737,117.11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 处置子公司

#### 2.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必康医药沧州有限公司	江苏天禄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价款	5,100,000.00	
股权处置比例（%）	51%	100%
股权处置方式	转让	注销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2021-8-23	2021-4-9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完成股权交割，工商信息变更	注销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1,359,108.53	-27,669.70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0.00	0.00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0.00	0.00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0.00	0.00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不适用	不适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不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度，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江苏九九久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旭升、亢磊、刘盼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无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公司综合考虑未来发展战略、未来业务拓展和审计需求等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取得了其理解和支持，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项无异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聘任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2021年度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6月9日收到江苏省新沂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苏0381破申8号。2021年6月8日，延安市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江苏省新沂市人民法院申请对新沂必康进行重整。新沂市人民法院受理了此案，并裁定不予受理鼎源投资对新沂必康提出的重整申请；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6月15日收到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陕06破申2号。2021年6月11日，鼎源投资向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新沂必康进行重整。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此案，并裁定受理鼎源投资对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的破产重整申请；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7月18日收到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陕06破申2号。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冻结被申请人陕西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名下“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411）的全部股票及相应孳息；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8月27日收到《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1）陕06破申1号。延安市中级

人民法院决定如下：准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在破产管理人的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由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制作重整计划草案；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9月16日收到《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陕06破申2号之一、(2021)陕06破申2号之二。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1）将被申请人李宗松所持有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9.55%股份纳入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破产财产范围内。（2）冻结被申请人李宗松所持有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9.55%股份（证券代码：002411）的全部股票及相应孳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2021-061、2021-085、2021-105、2021-111）。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情况	21,513	否	本次重大诉讼事项于2016年1月26日立案后，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理。在审理过程中，琦衡农化以银行承兑汇票形式偿还所欠公司货款0.45亿元。经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各方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2017年8月，公司将母公司即原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业务资源等整体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九久科技")，琦衡农化所欠公司货款由九九久科技承接。截至2021年4月30日，琦衡农化已还清所欠所有款项。	2016年12月22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6-190）

			<p>2016 年 12 月 20 日出具《民事调解书》</p> <p>【(2016 苏 06 民初字 13 号)】，调解结果如下：1、琦衡农化尚欠必康股份 1.68 亿元，于 2017 年 12 月底前分期给付完毕（自 2017 年 1 月起，双方自行协商给付金额、时间和方式，每月不少于 500 万元）。2、领航工程对琦衡农化上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3、必康股份放弃其他诉讼请求。4、案件受理费 881,800 元，减半收取 440,900 元，由琦衡农化负担（必康股份已垫付，2017 年 12 月底前由琦衡农化</p>			
--	--	--	--	--	--	--

			给付必康股份)。5、各方就本案再无其他纠葛。6、本调解协议自双方签字或者盖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证券虚假陈述案	13,083.24	是，计提金额1800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6 日，西安市中院已委托鉴定机构对 780 件证券投资者损失进行了测算，并出具了测算意见书，本系列案件均处于民事诉讼一审程序阶段。2021 年 10 月 8 日收到吴燕芬一审民事判决书。2021 年 11 月 8 日、9 日组织了部分证券投资者开庭，已与部分原告达成了和解，部分原告已撤诉。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与部分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阶段	2021 年 04 月 08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部分和解及撤诉的公告》、《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2021-129、2022-039、2022-044、2022-046）

			<p>原告达成和解，部分原告已撤诉。目前公司正在与其他原告沟通和解事项。2022年5月18日，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陕01民初381号民事判决书，已对215人股民案件进行合并审理并作出判决。2022年5月19日收到（2021）陕01民初1062号、812号、809号三案的民事判决书。2022年5月31日收到71号、519号、522号、830号、528号、514号、826号、591号民事判决书。2022年6月6日收到676号民事判决书。公司于2022年6月1日</p>			
--	--	--	--	--	--	--

			向法院递交了 381 号、1062 号、812 号、809 号上诉状。				
金元证券与延安必康"18 必康 01"债债务纠纷	10,901.27	否	案件号：(2021)粤 03 民初 2922 号，案件已受理，2021 年 11 月 8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2022 年 4 月 15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 年 4 月 28 日收到了金元证券的上诉状。2022 年 5 月 23 日收到补充裁定。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已判决	2021 年 06 月 04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李宗松借款合同纠纷	39,900.5	否	(2021)陕 06 民初 11 号，2021 年 9 月 29 日收到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撤诉。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裁定准许撤诉	2021 年 08 月 04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关于延安城投与鼎源投资撤销对公司及股东相关诉讼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2021-094、2021-113)
延安市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李宗松、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91,166.62	否	(2021)陕06民初12号,2021年9月29日收到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延安市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撤诉。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裁定准许撤诉	2021年08月04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关于延安城投与鼎源投资撤销对公司及股东相关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2021-094、2021-113)
浙商银行与延安必康"18必康01"债债务纠纷	21,027.4	否	案件号:(2021)粤03民初1551号,案件已受理。2022年4月15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年5月23日收到补正裁定。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已判决	2021年06月17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江海证券与延安必康"18必康01"债债务纠纷	32,703.81	否	案件号:(2021)粤03民初2923号,案件已受理,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已判决	2021年06月2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

			2021 年 11 月 8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 2022 年 4 月 24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 年 5 月 5 日收到江海证券上诉状。 2022 年 5 月 23 日收到补正裁定。				资讯网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18 必康 01"债权债务纠纷	10,628.77	否	(2021) 粤 03 民初 3411 号, 案件已受理, 2022 年 5 月 18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 年 5 月 23 日收到补正裁定。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已判决	2021 年 07 月 28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原告）与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7,416.12	否	该合同纠纷案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立案, 2021 诉讼标的为 74161231.08 元, 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分期给付所欠货款, 案件已审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目前, 被告已还清货款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结。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樟树支行与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赣州佳景贸易有限公司、郭丁丁、陈蕾、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李宗松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8,793.4	否	(2020)赣09民初169号一审各方调解后结案,现进入执行程序。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执行程序中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1)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7,416.3	否	案件号: (2020)浙01民初677号经过一次开庭审理, 2021年9月3日收到判决,已提起上诉;2021年10月15日收到传票,定于2021年11月3日庭询谈话,2021年12月通过在线法院收到民事判决书电子版。2022年2月14日收到执行通知书。我方已申请再审,2022年3月29日收到最高院通知,案件转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1)

			交浙江省 高院审查。				
西藏舜风广告传媒 有限公司与陕西必 康制药集团控股有 限公司广告合同纠 纷	5,217.2	否	案件号： (2020)鲁 民终 2838 号最高人 民法院驳 回了公司 的再审申 请；目前执 行程序进 行中。2021 年 3 月 31 日收到民 事裁 定,2021 年 10 月 15 日 收到执行 裁定及拍 卖通知书。 2022 年 3 月 8 日收到摇 选评估机 构确认书。	对公司的生产经 营影响存在不确 定性。	执行中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 载于《证券时 报》、《中国证 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 券日报》和巨 潮资讯网的 《关于深圳 证券交易所 关注函的回 复公告》（公 告编号： 2020-127）
浙旅盛景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与陕西必 康制药集团控股有 限公司、必康制药 新沂集团有限公司	8,789	否	2020 年 7 月 29 日收到 浙江省杭 州市中级 人民法院 民事裁定 (2020)浙 01 民初 1205 号裁 定因融资 租赁合同 纠纷,浙旅 盛景融资 租赁有限 公司对陕 西必康制 药集团控 股有限公 司、必康制 药新沂集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已履行完毕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 载于《证券时 报》、《中国证 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 券日报》和巨 潮资讯网的 《关于深圳 证券交易所 关注函的回 复公告》（公 告编号： 2020-127）

			<p>团有限公司</p> <p>8789.486986 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2021 年 1 月 19 日申请二审上诉；</p> <p>2021 年 3 月初收到二审判决书，维持原判；</p> <p>2021 年 3 月 25 日浙旅盛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立案执行；</p> <p>2021 年 4 月 7 日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执行情况说明书，目前已停止执行措施。2021 年 7 月 26 日收到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浙旅案件的执行决定书、限制消费令。</p> <p>2021 年 8 月 31 日收到罚款决定书,2021 年</p>			
--	--	--	--	--	--	--

			9月2日陕西必康寄出异议申请书,2021年9月27日向杭州中级人民法院支付执行案80444247.32元,本金已实际支付完毕;剩余款项现已履行完毕。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延安必康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	7,165.54	否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于2020年9月29日起诉陕西必康、延安必康,请求法院判令陕西必康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支付债权金额7,165.54万元。2021年9月22日收到判决,2021年10月8日提交上诉状,等待开庭。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审理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重庆昊融睿工与延安必康、李宗松、谷晓嘉金融借款纠纷案	33,918.12	否	重庆昊融睿工因金融借款纠纷案于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执行中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

纷案			2020年5月22日向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调解书,请求法院判令延安必康向昊融睿工支付债权金额共计33,918.12万元。公司于2020年7月9日收到执行裁定书。				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第三人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纠纷	5,331.39	否	案件号:(2021)沪74民初815号,2021年6月2日已开庭,对方申请诉讼财产保全获得支持。中建投21号公证书已生效,于2021年7月13日收到2021冀01执604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2021年8月2日收到限制消费令\执行裁定书;被执行人陕西必康持有的必康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执行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出资额未 10500 万元,冻结期限三年,2021 年 8 月 25 日寄出上诉状.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原告) 与潍坊润农买卖合同纠纷案	162.99	否	2019 年 1 月 21 日江苏省如东县人民法院出具 (2018) 苏 0623 民初 6288 号《民事调解书》, 双方自愿达成协议: 被告自 2019 年 2 月起至 8 月每月给付原告 200000 元, 余款 229929.25 元于 9 月 28 日前付清。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被告执行还款中, 截至目前尚欠款 929929.25 元, 公司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7)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原告) 诉广水市金骑仕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 买卖合同纠纷案	37.69	否	诉讼标的为 376900.00 元。该案目前已经审结, 待法院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审理终结。目前被告尚未还款, 待法院执行。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原告) 诉郑州中远防务材料有限公	990.75	否	诉讼标的额为 9907459.92 元。目前一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审理终结, 被告已还清货款。		



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审法院判决公司胜诉。被告向二审法院提出上诉，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与安徽国森药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1.4	否	江苏省新沂市人民法院(2020)苏 0381 民初 4039 号民事裁定书，冻结被申请人安徽国森药业有限公司在金融机构的存款 33 万元或查封其他等值财产。目前公司与安徽国森药业有限公司已调解，2020 年 7 月 15 日前付款 15 万，8 月底前付清尾款，如任一期违约金申请强制执行并违约金 3 万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原告）与鄢陵县天济	14.48	否	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		

堂大药房（被告） 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0）豫 1402 民初 6679 号判 决：被告于 本判决生 效后十日 内将欠原 告货款 14.4835 万 元履行完 毕；被告刘 向奇对上 述欠款及 违约金承 担连带清 偿责任。如 被告未按 本判决指 定期间履 行给付金钱义务，加 倍支付迟 延履行期 间的债务 利息。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 有限公司、必康制 药新沂集团控股有 限公司与（原告） 青岛特利尔环保股 份有限公司（被告）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500	否	案件号： （2017）苏 0381 民初 字 9004 号 二审已判 决：（7 月 21 日徐州 中院已发 回重审）8 月 20 调整 套案件卷 宗	对公司的生产经 营影响存在不确 定性。	重审一审审理 中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 工程有限公司与必 康制药新沂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买卖合 同纠纷	1,432.57	否	案件号： （2019）苏 0381 民初 6446 号，因 多个合同 不可合并 起诉，新沂	对公司的生产经 营影响存在不确 定性。	执行中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 载于《证券时 报》、《中国证 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 券日报》和巨 潮资讯网的

			<p>人民法院驳回起诉。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提起上诉至徐州中级人民法院，徐州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发回重审。发回重审案件号：(2020)苏3081民初7462号，2021年2月26日再次开庭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后十日内向原告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进度款5193869.58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自2019年5月15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每日按照5193869.58元的万分</p>			<p>《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p>
--	--	--	--	--	--	---

			<p>之四计算)。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48157 元、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53157 元,由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负担。</p>				
湖南正中制药机械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6.69	否	<p>案件号: 案件号: (2019)苏 0381 民初 6189 号, 必康新沂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 (2019 年 12 月 5 日) 偿还湖南正中货款 255000 元及逾期损失 11921.25 元, 合计 266921.25 元, 并承担</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2020 年 08 月 29 日	<p>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7)</p>

			案件受理费 5304 元。 已于 2020 年 10 月申请强制执行。				
员工包金玲与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劳动纠纷	2.17	否	2019 年 4 月 28 日西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高新）【2019】597 号《裁决书》，判决我公司作出经济补偿并交纳期间社保。西安必康不服本裁决，上诉于长安区人民法院，接受案件后，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开庭审理待法院判决。案件已判决西安必康制药有限公司已按照判决书执行完毕。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员工穆艳武与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劳动纠纷	2.21	否	2019 年 5 月 29 日西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高新）【2019】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

			830号《裁决书》，判决我公司作出经济补偿并交纳期间社保。双方均不服本裁决，上诉于长安区人民法院，接受案件后，裁定合并审理，暂未开始审理。案件已判决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判决书执行完毕。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154.48	否	2020年12月16日收到甘肃省高院作出的（2020）甘民申1983号民事裁定书，对方已申请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0年08月29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陕西庆华民爆集团诉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支付房租及占用费	34.2	否	（2020）陕0111民初2033号民事判决书。已申请执行，（2021）陕0111执138号。已进行设备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0年08月29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

			资产评估鉴定, 我方对鉴定结果提出异议被支持, 进入拍卖程序中。				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7)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与西安捷森科学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2.2	否	2020年9月19日陕西省山阳县人民法院作出(2020)陕1024民初1109号《民事调解书》, 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与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4.6	否	2021年4月27日甘肃省庆阳县人民法院作出(2021)甘1021民初2046号《民事判决书》。已判决, 已执行, 已履行完毕。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浙江折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98.87	否	2019年4月19日,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2018)鄂0103民初4820号《民事判决书》, 发回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	2020年08月29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法院重审，目前重审判决下达，判决驳回浙江折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全部诉讼请求，一审改判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胜诉不负任何责任；对方上诉，已收到上诉状，等待二审。二审公司胜诉，驳回了对方的全部上诉请求。				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与李换、王珍等 15 民事案件	28.46	否	已调解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孙玉孝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件	11.5	否	2021年2月24日已在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庭审理，目前正在等待庭审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与王媛媛民事案件	13.9	否	2021年3月2日已在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庭审理。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孙毅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5.6	否	2021年3月1日已在徐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民事案件			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庭审理。				
程爱玲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民事案件	0.8	否	2021年3月1日已在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庭审理。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徐州市亚东装饰建材城有限公司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件	119.5	否	重审一审已判决,支持49.7096,驳回其余部分。终审判决10日内支付亚东装饰1194657.54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被执行完毕已结案		
徐州市亚东装饰建材城有限公司、程爱玲、殷召友、顾惠玲、徐守奇、姜宗昭、罗时嘉、王丽萍、孙毅、孙萌、黄浩、王婷、张琦若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件	159.2	否	2020年11月2日新沂市人民法院作出11份民事判决书和1份民事裁定书,11份民事判决书判决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向徐州市亚东装饰建材城有限公司支付共计159.2万元,1份民事裁定准许徐守奇撤回起诉2万元。2021年5月26日徐州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 11 份民事判决书, 均判决驳回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针对上述 11 份民事判决书的上诉、维持原判。				
新沂市尚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新安松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0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4565 号, 已于 2021 年 2 月结案履行完毕。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新沂市神州物业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0.2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4559 号、(2020) 苏 0381 民初 4560 号, 于 7 月 16 日开庭, 已调解。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7)
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36.95	否	案件号: 2020 年 12 月 11 日, 新沂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 (2020) 苏 0381 民初 4353 号民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

			<p>事判决书，判决：一、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尚欠工程款 3369491.25 元及利息【自 2020 年 12 月 20 日起至实际付清为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RP) 计付】，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负连带责任。2021 年 8 月终审判决维持原判。</p>				告》(公告编号：2020-127)
新乡市天丰振动机械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	否	<p>案件号：(2020)苏 0381 民初 3965 号，分 10 期支付。保质期延长一年 (2020 年 7</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

			月 28 到 2021 年 7 月 28 日, 最后一期质保期到期支付)。2020 年 8 月 28 日到 2021 年 4 月 28 日每月支付 2 万元 (共 9 期), 剩余 24120 元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还清。				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7)
南京祥胜达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7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2204 号 7 月 21 日已收到判决书: 判决生效 10 日内支付货款 271407.5 元及违约金 + 案件受理费 3439 元。已于 2020 年 10 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7)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71	否	案件号: (2020) 苏 3081 民初 2995 号判决结果: 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于 5 月 22 日解除; 二、徐州嘉安健康产业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

			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尚欠工程款 2266820.05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三、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设计费 20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四、必康新沂承担连带责任； 五、案件受理费 32160 徐州嘉安承担。				告编号：2020-127)
江苏住友建设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9	否	案件号：(2020)苏 0381 民初 2025 号。已调解。2020 年 12 月 30 日之前支付 25 万，1 月 30 日之前支付 25 万，2 月 10 日之前支付 60989 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江苏住友建设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新安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2027号。已调解。2020年10月30日之前支付25万元，11月30日之前支付220991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2020年08月29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上海金日冷却设备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6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1771号。已调解。总支付：576350元，分7期，从6月30日起每期还款80000元，最后一期还清所有余款和诉讼费已于2020年7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2020年08月29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6.2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2民初7191号 2021年2月19日再次开庭，2021年2月19日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新沂市人民法院制作了民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事调解书，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前向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支付 6.2 万元。				
安徽振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30.2	否	案件号：2021 年 1 月 13 日新沂市人民法院作出了（2020）苏 3081 民初 792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必康新沂、徐州北盟、江苏北松、徐州嘉安共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2302005.87 元及利息（自 2020 年 1 月 23 日起按 lpr 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49120 元、保全费 5000 元。对方已申请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强制执行。				
徐州市彭城五交化 有限责任公司与江 苏绍舜贸易有限公 司、必康制药新沂 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1.22	否	案件号： 2021年1月 27日新沂 市人民法 院作出了 (2020)苏 3081民初 8655号民 事判决书， 判决：江苏 绍舜贸易 有限公司 支付169.1 万元。2020 年12月11 日已开庭。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 有限公司与徐州嘉 安健康产业有限公 司、必康制药新沂 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一案	456.07	否	案件号： 2021年5月 9日新沂市 人民法 院作出了 (2020)苏 3081民初 8961号民 事判决书， 判决：徐州 嘉安健康 产业有限 公司支付 405.34万元 及逾期利 息，必康制 药新沂集 团控股有 限公司承 担连带清 偿责任。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南京音飞存储设备 有限公司与江苏必 康新阳医药产业有 限公司合同纠纷	57	否	案件号： (2020)苏 3081民初 7523号12 月21日收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到判决书，判决结果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57 万及利息，如未在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的，则加倍支付延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4750 元。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1.2	否	案件号： (2020)苏 3081 民初 7727 号 12 月 8 日开庭，二审已判决维持原判：徐州嘉安与判决生效 10 日内支付中航宝胜货款 698891.46 元及违约金。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山东宏达科技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9.18	否	案件号： (2020)苏 0381 民初 4633 号 2020 年 8 月 14 日达成调解，于 9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月 30 日、10 月 30 日、11 月 30 日每月给付 5 万元，下余 41800 于 12 月 30 日前付清，如有一期未足额支付，原告有权就未给付的款项及违约金 8200 申请强制执行。				
新沂市志诚物流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公路货物运输合同纠纷	35	否	案件号：(2020)苏 3081 民初 8031 号达成调解，运输款共计 300000 元，2020 年 11 月起每月 20 日前支付 50000 元，付清为止，并承担 3000 元案件受理费，最后一期支付原告。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新沂尚辉服务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新安松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8.12	否	案件号：(2020)苏 3081 民初 8318 号；(2020)苏 3081 民初 8319 号；(2020)苏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p>3081 民初 8320 号 11 月 23 日已调解：一、新安松自愿支付新沂市尚辉 25 万元，①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5 万元（12 月 30 日已支付），② 2021 年 1 月 30 日前支付 5 万元③ 2021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 5 万元④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5 万元⑤ 2021 年 5 月 30 日前支付 5 万元 + 3184 元案件受理费。二、新安松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向新安松开 5744.075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p>				
江苏梦之缘建设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	13	否	<p>案件号：（2020）苏 3081 民初 7385 号 11 月 23 日已</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调解：必康新沂自愿支付工程款 13 万元，①2021 年 1 月 31 前支付 3 万元②2021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 5 万元③2021 年 4 月 31 日前支付 5 万元+案件受理费 2150 元。已于 2021 年 4 月申请强制执行。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产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7.8	否	案件号：(2020)苏 3081 民初 8745 号已达成调解：货款本金 878000 元。2020 年 12 月 30 日付 78000 元，余款自 2021 年 3 月起每月支付 160000 元，直至 7 月最后一笔付清。已于 2021 年 4 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上海凯泉泵业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69	否	案件号：(2020)苏 3081 民初 9063 号已达成调解，共欠货款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买卖合同纠纷			41221.3元，于2021年1月31日前支付清，如为按时足额支付则有权申请强制执行。已被申请强制执行。已于2021年2月申请强制执行。			
无锡零界净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6	否	案件号：(2020)苏3081民初9250号已达成调解： 一、经双方确认，由无锡零界净化设备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前完成剩余两台负压称量室的安装工作，必康新沂应予以协助； 二、必康新沂于无锡零界完成上述安装工作7日内，支付无锡零界剩余货款156000元； 三、双方按照合同继续完成合同约定的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培训、调试等附随义务；四、无锡零界自愿放弃要求必康新沂支付违约金的诉讼请求；五、案件受理费 2195 元，随上述货款一并支付无锡零界。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				
新沂市红火包装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3.7	否	案件号：(2021)苏 0381 民初 1049 号已达成调解：2021 年 3 月 20 日前给付 5 万元+案件受理费 1525 元，4 月 20 日前给付 5 万元，下余 37535.25 元于 5 月 20 日前付清，如有任意一期未足额支付，则有权就剩余金额申请强制执行。已于 2021 年 4 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50	否	<p>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8957号一、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尚欠工程款926097.79元及逾期付款利息；</p> <p>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三、驳回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已于2021年4月申请强制执行。</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徐州市彭城五交化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1.07	否	<p>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8650号一、必康新沂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徐州彭</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p>城五交化支付设备价款 159000 元；</p> <p>二、必康新沂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向徐州彭城五交化支付违约金 47700 元；三、案件受理费 4032 元减半收取 2016 元，保全费 2020 元，共计 4036 元，由必康新沂承担。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限履行金钱义务，则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p>			
南京金日轻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6.2	否	<p>案件号：(2020)苏 0381 民初 4407 号 9 月 9 日收到判决书。12 月 3 日签订执行和解协议；2021 年 1 月 30 日前支付 145000 元</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及案件受理费 5480 元及执行费 2200 元。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				
杭州蓝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与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00	否	案件号：(2018)苏 0381 民初 8994 号判决如下：1、判决生效 10 日内向支付工程款 2960211.56 元及利息（分别已 2210211.56 元、750000 元为基数，分别自 2018 年 7 月 15 日、10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再以 2960211.56 位基数，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报价利率 寄付利息); 2、原告于判决生效 30 日内协助被告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3、案件受理费 68514 元, 江苏北松必康新沂承担 30482 元, 财产保全费 5000 元由江苏北松必康新沂承担, 鉴定费 146000 元由江苏北松必康新沂承担。				
新沂市志诚物流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公路货物运输合同纠纷	43.2	否	案件号: (2020) 苏 3081 民初 8032 号 11 月 24 日收到判决书: 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 432289 元 + 3892 元 案件受理费。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江苏菲达宝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	60	否	案件号: (2019) 苏 1023 民初 7958 号已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同纠纷			<p>调解：一、共欠货款 1312000 元，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前支付 22 万，2 月起每月支付 22 万元，直至 2020 年 6 月份付清；二、若未按上述期限足额履行还款义务，则自愿承担原告利息损失 20 万元；三、原告自愿解除对必康新阳的诉讼保全措施；四、本案案件受理费 9337 元+保全费 5000 元，共计 14337 元，由必康新阳与最后一期一同支付给原告。</p>				
新沂市神州物业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2	否	<p>案件号：(2020)苏 0381 民初 4559 号必康新沂就本合同款项已付清，7 月 20 日原告已撤诉。</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无锡天捷自动化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00	否	案件号： (2018)苏0381民初9760号 2020年8月5日，二审判决双方继续履行合同，在庭审中无锡天捷表示不会继续履行合同，要求我们支付一笔款项提货。合同总价款为1698万元，必康已支付509.4万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8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7193号已调解，11月13日前支付28150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苏州聚盛信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与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17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9060号一审驳回对方起诉， (2021)苏03民终3348号维持原裁定。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执行中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与苏州聚盛信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及江苏北	1,266.7	否	(2021)苏0381民初7107号 (2021)苏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双方已上诉		

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0381 民初 7118 号 (2021)苏 0381 民初 7110 号 (2021)苏 0381 民初 7117 号 (2021)苏 0381 民初 7120 号 (2021)苏 0381 民初 7123 号 (2021)苏 0381 民初 7135 号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起诉要求解除七合同, 返还已付款, 支付违约金等, 一审判决解除其中两合同并返还已付款、支付违约金, 驳回其余五个合同的诉讼请求。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272.88	否	案件号: (2020)苏 3081 民初 8960 号。 (2021)苏 0381 执 4360 号之一, 2021 年 11 月 17 日收到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执行中	

			裁定书。				
山东友联工程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86.2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9059号，已调解结案。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执行中		
济南丰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3.8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6940号必康新沂共欠货款53.8万元，1、2020年11月15日偿还13.45万元，2020年12月15日前偿还13.45万元，2021年1月15日前偿还13.45万元，2021年2月15日前偿还13.45万元+案件受理费4732元，若为按期足额支付，则有权申请强制执行，并主张违约金3万。2、若必康新沂在2020年12月15日前按期足额支付26.9万元，应在2021年10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月 19 日前书面要求原告进行安装调试,逾期未要求视为 2021 年 10 月 20 日已安装验收完毕。已于 2021 年 2 月申请强制执行。				
广东大为医药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1.7	否	案件号: (2019) 陕 1024 民初 1314 号驳回广东大为医药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金丰环球装饰工程(天津)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30.6	否	案件号: (2020) 陕 1024 民初 746 号一审审理中, 等待司法鉴定结果, 定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开庭。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审理中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开林家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7.4	否	案件号: (2020) 陕 01 民终 15476 号, 公司对产品质量进行鉴定后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申请再审中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7)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彭咏松不当得利纠纷	28.8	否	案件号： (2021)鄂0203民初123号已于3月16日首次开庭，将于7月23日二次开庭，2022年3月26日收到民事判决书，陕西必康不服判决结果提起上诉。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3,055.9	否	案件号： (2020)陕01执恢102号执行程序中双方进行和解： 1、双方确定执行标的以本息合计1800万元起算，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剩余部分利息及其他费用自愿放弃； 2、2020年5月19日前支付500万元，2020年9月19日支付500万元，2020年12月30日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等待法院执行程序结案		



			前支付 800 万元，目前公司已实际支付完毕 1800 万元，等待法院结案。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李海峰、李银生、广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3,257.1	否	案件号：(2020)陕 10 民初 12 号 一审审理中，2022 年 1 月 4 日收到判决书。一审判决李海峰、李银生返还 3000 万元并承担同期贷款利息。2022 年 2 月 11 日李海峰、李银生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判决海峰、李银生返还 3000 万元并承担同期贷款利息。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北京舜风国际广告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网络服务合同纠纷	62.3	否	案件号：2020)鲁 0103 民初 8850 号判决公司向北京舜风国际广告有限公司支付 59 万元及相应利息，(2021)鲁 01 民终 1809 号维持原判，公司向山东省高级人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民法院申请再审，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了公司的再审申请。				
海南强泰药业有限公司与陕西和兴医药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2.1	否	案件号： (2020)陕1024 民初1229 号一审判决驳回原告海南强泰药业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十堰君琪安药业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5.9	否	案件号： (2020)鄂0302 民初3884 号、 (2021)鄂03 民终1150 号，判决公司向十堰君琪安药业有限公司支付 267027 元。2021 年 8 月 4 日收到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903.2	否	案件号： (2020)甘10 民终 327 号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支付庆阳神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材购买价款 5726550 元、利息损失 537397 元、案件受理费 46360 元、律师代理费 356852 元，驳回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2020 年 12 月 16 日收到甘肃省高院作出的 (2020) 甘民申 1983 号民事裁定书，对方已申请执行。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王曙光劳动争议纠纷	41.7	否	案件号：(2020) 陕 0113 民初 2119 号。2021 年 9 月 1 日收到判决,2021 年 9 月 15 日陕西必康已提上诉。2022 年 4 月 2 日收到王曙光民事上诉状。.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审审理中		
江苏通艺家具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	0	否	案件号：(2020) 苏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承担责任	2020 年 08 月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

康产业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			0381 民初 4008 号。徐州嘉安有限公司在本案中不承担民事责任。	不利影响。		29 日	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西安海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必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500	否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与西安海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必康、西安必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正在执行，现因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将本案债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p>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2018年8月31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与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将本案债权转让给了第三人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支持其主张，第三人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交了变更执行主体申请书。2020年3月29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执行裁定书》，变更第三人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申请</p>			
--	--	--	--	--	--	--

			执行人。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与张维、马晓伟、马建、陈令艳、闫趁、朱春京、朱林 7 人劳动纠纷	58	否	云龙区仲裁委员会以证据不足驳回仲裁，起诉至云龙区人民法院，一审未出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中铁建工集团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和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561	否	2020 年 6 月 17 日第一次开庭（15 点第八法庭）一审审理中 2020 年 7 月 11 日：1.（已开 2 次庭，双方庭下已进行核算，但仍未确定）有虚报工程量。 2.对方已申请工程量鉴定（工程质量现无法鉴定）。 3.正在等待第三方鉴定结果。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陕西西药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4.55	否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 (2020)陕 0112 民初 8918 号裁定下达，并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对方已申请执行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

			与2020年6月19日开庭审理此案，双方同意调解，目前已调解完毕，法院已出具调解书。已收到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2021年11月17日收到限制消费令。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济南丰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497.8	否	案件号：（2020）苏0381民初6945号，5月18日收到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徐州北盟于判决生效10日内向济南丰科支付货款320.2万元及违约金15.07万，合计335.27万元。二、徐州北松对徐州北盟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33622元+保全费5000元合计38622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执行中）		

			由被告徐州北盟徐州北松共同负担。10月9日收到终审判决二审维持原判。2021年12月6日收到执行通知书				
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66	否	案件号：(2020)苏0381民初7195号；2017年10月15日，被告向原告发送工作指令单，表示堆场办公楼强弱电工程、暖通工程、部分消防工程及给排水工程交付我司。2017年12月份，原告一直催促签订合同，被告一直未签订，拒绝支付工程款，根据结算，该工程造价662132.4元，原告至今未支付。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原告撤诉获得准许		
普洛斯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与徐州	199	否	案件号：(2020)苏0381民初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p>7807号；</p> <p>2021年2月份收到判决书；一、确认原告普洛斯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与被告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2019年5月23日签订的资产管理服务合同及补充协议于2020年8月14日解除。</p> <p>二、被告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普洛斯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支付如下款</p> <p>项:1.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2月29日管理服务费48000元及滞纳金6480元(按每日万分之三,从2020年7月1日起计算</p>				
----------	--	--	--	--	--	--	--

			<p>至2020年8月14日,此后滞纳金计算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2.2020年3月1日至2020年5月31日管理服务费720000元及滞纳金3024元(按每日万分之三,从2020年8月1日起计算至2020年8月14日,此后滞纳金计算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3.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8月14日管理服务费631486.45元及滞纳金14019元(按每日万分之三,从2020年6月1日起计算至2020年8月14日,此后滞纳金计算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4.租赁佣金</p>			
--	--	--	---	--	--	--

			73914.49 元及滞纳金 219937 元 (按每日万分之三, 从被告收取每笔租金后的三日起计算至 2020 年 8 月 14 日, 此后滞纳金计算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三、驳回原告普洛斯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徐州北盟承担 10790 案件受理费。				
徐州杭叉车销售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18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8747 号; 调解方案如下: 本金及质保金, 合计 166000 元。2021 年 1 月 31 日前付 5 万, 3 月 30 日前付 5 万, 4 月 30 日前付 6.6 万。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烽火云科技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	161.5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9415 号; 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p>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p>			<p>解方案如下：1、徐州北盟尚欠烽火云工程款1252422元，自3月至8月每月30日前支付178000元，余款184422元于2021年9月30日前付清，并承担案件受理费9670元+保全费5000元，共14670元；2、徐州北松、延安必康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江苏梦之缘建设有限公司与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p>	<p>235</p>	<p>否</p>	<p>案件号：（2020）苏0381民初7386号；判决如下：徐州北盟在江苏华夏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之后十日内支付尚欠工程款462457.22元；二、徐州北盟于判决生效10日内日赔偿江苏</p>	<p>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结案未履行（执行中）</p>		

			华夏购买风机损失 330000 元, 案件受理费 6052 及保全费 4770 元由徐州北盟承担。				
江苏华夏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83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9301 号; 判决如下: 徐州北盟在江苏华夏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之后十日内支付尚欠工程款 462457.22 元; 二、徐州北盟于判决生效 10 日内日赔偿江苏华夏购买风机损失 330000 元, 案件受理费 6052 及保全费 4770 元由徐州北盟承担。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5553) 与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	547.85	否	(2020) 青 0105 民初 5553 号, 一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5551) 与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997.5	否	(2020) 青 0105 民初 5551 号, 一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5552) 与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551.46	否	(2020) 青 0105 民初 5552 号, 一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新沂市尚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新安松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72.63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4568 号 2020 年 9 月 18 日判决徐州嘉安于判决生效 10 日内给付新沂尚辉尚欠工程款 719676.69 元及案件受理费 6540 元。新沂尚辉已于 2021 年 1 月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号 (2021) 苏 0381 执 326 号。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0 年 08 月 29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7)
宿迁市大运模具厂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4	否	案件号: (2021) 苏 1311 诉前调 1571 号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

			<p>5月24日开庭审理：</p> <p>2019年11月15日，原被告签订《采购合同》一份，合同约定被告以每只0.3元价格向原告购买500m吊网共计75000个，总价为22500元，，后经双方合意，被告向原告追加采购5000只，协议签订后原告按照《采购合同》约定按时交付货品，并于2019年12月7日向被告开具票面金额为24000元江苏省增值税专用发票一张，被告无故拒绝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向原告支付货款。判决结果如下：新沂必康于判决生效之</p>			<p>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p>
--	--	--	---	--	--	--

			日起三日内向宿迁市大运模具厂支付货款 24000 元及利息, 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213 元。				
宿迁市远丰建筑装饰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7.36	否	<p>案件号: (2021) 苏 0381 民初 3503 号; 6 月 7 日开庭审理: 2018 年 6 月开始, 必康新沂与原告签订合同, 有原告公司承揽被告公司"制药车间外围铝合金玻璃门采购及安装"及"餐厅开闭所 5 樘铝合金玻璃门"安装工程, 合同金额为 502723.96 元。工程结束后, 必康新沂分多次共计偿还工程款 329107.11 元, 尚欠 173616.85 元至今。</p> <p>一、必康制药新沂集</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2021 年 07 月 13 日	<p>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1)</p>



			团控有 限公司欠 付宿迁市 远丰建筑 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3616.85 元,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 86808.85 元,2021 年 8 月 31 日前 支付 86808 元。				
南通市海门区科辰 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与徐州嘉安健康产 业有限公司建设工 程合同纠纷案	218.9	否	案件号: (2021)苏 0381民初 1048号,撤 诉重新起 诉案件号: (2021)苏 0381民初 6664号, 2021年8月 23日开庭 审理,目前 工程鉴定 中。2016年 1月12日被 告和原告 签订两份 分包合同, 一份总价 是450万元 的徐州北 盟信息大 楼讲装修 水电安装, 一份是总 价650万的 江苏北松 厂区办公	对公司的生产经 营影响存在不确 定性。	一审审理中	2021年07月 13日	详见公司登 载于《证券时 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 日报》和巨潮 资讯网的《关 于深圳证券 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 函的回复公 告》(公告编 号: 2021-081)

			楼精装修水电安装。合同签订后，原告实际完成并向被告申报决算的工程量为9226080.83元，业主单位就原告完成的工程量经审核确定，并出具工程支付证书，业主审定原告总完成工程量8789766.68元。被告仅支付给原告工程款660万元，余款未付。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32.8	否	案件号： (2021)苏0381民初1216号，设备鉴定中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审理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青岛特利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	712.51	否	案件号： (2021)苏0381民初2465号 2013年7月11日，原被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重审一审审理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

同纠纷案			告签订合同，为原告承包建设 2 台 20 吨水煤浆流化悬浮燃煤蒸汽锅炉，总价 1380 万。2015 年 1 月改变锅炉部分配置，合同价款调整至 1000 万，原告按期支付工程款 600 万，后被告恶意欺诈导致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故提起诉讼。				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青岛特利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91	否	案件号： （2021）苏 0381 民初 2462 号 2014 年 12 月 31 日，原被告签订合同，为原告承包建设 1 台 35 吨水煤浆流化悬浮燃煤蒸汽锅炉，总价 8788900 元。原告按期支付工程款 5215560 元，后被告明知锅炉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重审一审审理中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不能使用，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给原告造成巨大损失，故提起诉讼。				
青岛特利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34.1	否	案件号： (2021)苏0381民初2467号 2015年7月8日，原被告签订合同，被告负责整个项目的设计、技术支持以及锅炉本体及辅助设备的采购和安装，未原告承包建设2台水煤浆流化悬浮燃煤蒸汽锅炉，总价款1229.29元，原告已支付485.858万元。后被告明知锅炉不能使用，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给原告造成巨大损失，故提起诉讼。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重审一审审理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溧阳市立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	8.76	否	案件号： (2021)苏0381民初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

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承揽合同纠纷案			1762 号, 3 月 22 日已调解, 方案如下: 一、徐州嘉安自愿支付溧阳市立达安装有限公司 87600 元, 该款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47600 元, 2021 年 5 月 30 日前支付 40000 元+案件受理费 995 元; 二、若未按期足额支付任意一期, 则需支付利息。				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1)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48.6	否	案件号: (2021) 苏 0381 民初 2398 号, 4 月 27 日已调解, 调解方案如下: 返还原告药品款 485969.18 元, 于 2021 年 5 月 30 日前支付 8 万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8 万元, 2021 年 7 月 30 日前支付 8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1)

			万元，2021年8月30日前支付8万元，2021年9月30日前支付8万元，下余85969.18元+案件受理费4295元于2021年10月30日前付清。				
宁波奥克斯高科技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	39.7	否	案件号：(2021)苏0381民初2488号，4月28日已调解。调解方案如下：徐州北盟欠原告宁波奥克斯质保金227000元，于2021年5月30日前支付87000元，2021年6月30日前支付7万元，7月30日前付清下余7万元+案件受理费3633元，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求。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徐州市华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	42	否	案件号：(2021)苏0381民初3403号，5月18日已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

施工合同纠纷案			<p>调解，调解方案如下：</p> <p>一、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应向原告徐州市华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386017 元，此款由被告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10 万元，2021 年 7 月 30 日前支付 10 万元，2021 年 8 月 30 日前支付 10 万元，2021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86017 元+案件受理费 3804 元；如被告按上述约定的期间足额履行付款义务，则原告自愿放弃本案中的利息主张。二、如被告未按照上述第一项的约定按期足额履行任</p>			<p>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p>
---------	--	--	--	--	--	--

			一期付款义务,则被告除应向原告支付剩余工程款(以38017 元为基数减去本调解协议签订后支付的款项)之外,还应支付工程款利息。				
徐州市华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78.9	否	案件号： (2021)苏0381民初3399号，5月18日已调解，调解方案如下： 一、被告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应向原告徐州市华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72488元,此款由被告于2021年8月30日前支付15万元,2021年9月30日前支付15万元,2021年10月30日前支付15万元,2021年11月30日前支付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15 万元,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124878 元 + 案件受理费 5848 元;如被告按上述约定的期间足额履行付款义务,则原告自愿放弃本案中的利息主张二、如被告未按照上述第一项的约定按期足额履行任一期付款义务,则被告除应向原告支付剩余工程款(以 12878 元为基数减去本调解协议签订后支付的款项)之外,还应支付工程款利息。				
新沂市红火包装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3.7	否	案件号: (2021)苏 0381 民初 1049 号, 2 月 25 日已调解, 调解方案如下: 2021 年 3 月 20 日前给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

			付 5 万元+ 案件受理费 1525 元, 4 月 20 日前 给付 5 万 元, 下余 37535.25 元 于 5 月 20 日前付清, 如有任意 一期未足 额支付, 则 有权就剩 余金额申 请强制执 行。新沂市 红火包装 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份已申请 执行。				函的回复公 告》(公告编 号: 2021-081)
湖北凌志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与徐州北 盟物流有限公司	179.9	否	案件号: (2021)苏 0381民初 1307号, 3 月 10 日已 调解, 调解 方案如下: 一、湖北凌 志装饰工 程有限公司 自愿仅 要求徐州 北盟支付 工程款 1750000 元, 该款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前付 清; 二、湖 北凌志自 愿放弃就 护理品 5 号 楼装饰工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 载于《证券时 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 日报》和巨潮 资讯网的《关 于深圳证券 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 函的回复公 告》(公告编 号: 2021-081)

			程队江苏嘉萱享有的剩余债权；三、案件受理费 10496 元、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15496 元，由原告被告各负担一半。				
广州富力兴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106.46	否	2018 年 7 月 13 日，申请人与第二申请人签订租赁合同，约定承租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写字楼第九层 905B,905C, 906 单元，租赁期 3 年。自 2018 年 9 月 23 日-2021 年 9 月 22 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第一被申请人不在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和物业费及水电费。2021 年 10 月 20 日收到仲裁开庭通知，于 2021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仲裁中止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年 11 月 3 日开庭，2021 年 12 月 14 日收到广州仲裁委员会邮寄的仲裁中止通知。				
吴波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劳动人事争议	58.41	否	市劳人仲案字（高新）[2021]1609 号，21.8.10 收到仲裁裁决书。21.8.23 陕西必康提交起诉状（雁塔法院已立案），等待开庭。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开庭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赵曰阳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	8.77	否	（2021）陕 0113 民初 4941 号，已开庭。21.10.8 收到判决。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收到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吴泽宏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康顺药业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3.5	否	（2021）陕 1024 民初 771 号，已开庭，驳回吴泽宏全部诉讼请求。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判决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

							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1)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原告)诉宁波立泰安防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516.75	否	被告拖欠九九久特纤公司货款,诉讼标的额 5167485.59 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九九久特纤已撤诉。诉讼期间被告已结清了本案涉及的所欠货款。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1)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原告)与北京中鼎荣耀集团有限公司民间借贷合同纠纷	100.65	否	(2021)陕 0602 民初 1960 号,一审审理中,管辖权异议二审审查中, 21.9.9 开庭,2021 年 10 月 12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 2021)陕 0602 民初 1960 号,北京中鼎荣耀集团有限公司在(2021)陕 0602 民初 1960 号否认收取定金,遂以不当得利为由起诉实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诉讼请求被驳回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1)

			际收款人刘昭,并要求北京中鼎荣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北京中鼎荣耀集团有限公司员工刘昭收取 100 万元定金未返还。定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开庭。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原告)与深圳市鑫融创实业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200.77	否	(2021)深国仲受 1303 号,已开庭,2021 年 7 月 26 日已作出裁决书,驳回申请人的全部仲裁请求。21.8.27 提交报案材料(南山分局),21.10.13 收到不予立案通知书。深圳市鑫融创实业有限公司在(2021)深国仲受 1303 号案件中否认收款,遂以整个交易过程中的所有实际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仲裁请求被驳回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收款人和可能收款人为被告提起不当得利之诉,对方提出两次管辖异议均被驳回,本案已正式进入法院审理程序。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郝超群、邹树忠、邢风致、深圳市凡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鑫融创实业有限公司不当得利纠纷	200.77	否	深圳市鑫融创实业有限公司在(2021)深国仲受1303号案件中否认收款,遂以整个交易过程中的所有实际收款人和可能收款人为被告提起不当得利之诉。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已立案。		
北京新每经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广告合同纠纷	11.94	否	要求原告支付广告费、违约金等费用合计119,360元。案件已受理,21.9.10收到传票,21.11.18上午十点开庭。2022年3月14日收到民事调解书。2022年3月23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案件已进行证据交换,等待开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日已支付调解款，已履行完毕。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金花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2.96	否	2021年5月21日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作出(2021)陕0116财保157号《民事裁定书》，2022年6月7日收到续保裁定。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开庭一次，等待第二次开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建筑科学研究院设计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514.22	否	案件号：（2021）西仲字第1909号，案件已受理，2021年12月14日收到开庭通知，案件已开庭，等待仲裁裁决。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审理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中企华建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5.33	否	案件号：（2021）苏0381民初5227号，已调解，方案如下：被告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自愿给付原告工程造价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p>咨询费 153317.08 元，并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前付 40000 元，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前付 60000 元，余款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付清，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请。</p> <p>2021 年 11 月 8 日收到执行通知书、执行裁定书、报告财产令；</p> <p>2021 年 12 月 1 日收到执行决定书、限制消费令。</p>				
<p>中企华建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p>	7.63	否	<p>案件号：(2021)苏 0381 民初 5225 号，已调解方案如下：被告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自愿给付原告工程造价咨询费 76344.67 元，并于</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2021 年 07 月 13 日	<p>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p>

			2021年7月30日前给付40000元，余款于2021年8月30日前付清，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第三人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纠纷	2,379.09	否	案件号：（2021）沪74民初1102号，2021年6月2日已开庭，对方申请诉讼财产保全获得支持。中建投20号公证书已生效，于2021年7月19日收到2021冀0111执810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高消费令。2021年8月5日收到执行裁定书。21.8.25寄出上诉状。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张积英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	15.7	否	市劳人仲案字（高新）[2021]2122号，案件已受理，2021年7月28日已开庭。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

			2021年9月28日收到判决书,陕西必康已提起诉讼.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长沙今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延安必康买卖合同纠纷	304.65	否	(2021)陕1024民初1215号,案件已受理,案件已受理,7月15日已开庭,8月26日收到民事判决书,9.10收到民事裁定书,2021年9月19日收到解除冻结裁定,2021年10月15日收到执行裁定(短信通知)。2022年4月8日收到执行裁定书,查封不动产及车辆。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申请执行	2021年07月13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承德雅歌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6.56	否	(2021)陕1024民初1360号,案件已受理,2021年8月3日收到民事调解书。2022年3月22日收到短信通知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2022年4月12	执行中,已向法院提交执行情况说明书。	已调解		

			日收到纸质版执行通知书。				
甘肃天元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敦煌分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32.43	否	(2021)甘0982民初1389号,案件已受理,等待开庭,21.9.6收到移送裁定(移送至山阳法院)2022.1.14收到民事起诉状,2022年2月9日收到传票,于2022年2月18日开庭。2022年6月6日收到民事判决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移送管辖中		
浙江瑞安华联药机科技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0.09	否	(2021)陕1024民初103号已和解,尚未按照协议执行,对方已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已向法院提交执行情况说明书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7	否	(2020)陕1024民初939号民事调解书,已和解,尚未按照协议执行,对方已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已向法院提交执行情况说明书		
陕西大洋标签印刷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	19.08	否	(2020)陕1024民初931号民事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已向法院提交执行情况说明书		

限公司			调解书，已和解，尚未按照协议执行，对方已申请强制执行。2021年12月3日收到执行裁定书。				
南京金日轻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5	否	(2020)陕0113民初10466号民事调解书，已和解，尚未按照协议执行，对方已申请强制执行。21.9.6收到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收到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		
南京金日轻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71.33	否	(2020)陕0113民初558号，已和解，尚未按照协议执行，对方已申请强制执行。2021年12月7日收到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收到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7.33	否	(2020)陕0113民初18516号已和解，尚未按照协议执行，对方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		

			已申请强制执行。				
郑州兴华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4.83	否	(2020)豫0104民初7095号,已和解,尚未完全按照协议执行,余40万未支付,对方已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已向法院提交执行情况说明书		
南京天加贸易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1.6	否	(2020)陕1024民初719号已和解,尚未按照协议执行,对方已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已向法院提交执行情况说明书		
西咸新区汉唐丝路商贸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32.27	否	(2020)陕0113民初21027号,已和解,尚未按照协议执行,对方已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执行中,已向法院提交执行情况说明书		
西安市新龙包装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9.74	否	(2021)临民初字第4288号。案件已受理,2021年8月11日收到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调解		
西安一印集贤彩印有限责任公司与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10.42	否	(2021)陕0116民初12787号。案件已受理。2021年8月11日收到民事调解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履行完毕		

商洛市绿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0.76	否	(2021)陕1024民初1501号,案件已受理,21.8.13收到民事调解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调解		
商洛市绿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85	否	(2021)陕1024民初1505号,案件已受理,21.8.13收到民事调解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调解		
温州市新光医药有限公司与宿州和天华新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13.13	否	(2021)浙0304民初3944号,案件已受理,21.8.21收到开庭通知9.14已开庭,2021年10月25日收到判决。2021年11月12日收到上诉状。2022年3月25日收到撤诉裁定书。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等待开庭		
吴波诉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10.11	否	2021.9.2领取开庭通知,10.11第二次开庭,2021年11月4日收到裁决。吴波不服裁决,向法院提起一审诉讼。2022年4月6日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裁决		

			收到民事起诉状，定于2022年6月15日开庭。				
咸阳长运物资有限公司诉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0.64	否	2021年8月9日收到开庭传票，2021年8月24日出民事调解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调解		
陕西天远药业有限公司诉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600.75	否	2021年8月11日收到开庭传票（2021年9月11日开庭），2021年9月15日第二次开庭，原告提出损失鉴定申请，等鉴定结果。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案件已受理，等鉴定结果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诉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	70,105.63	否	2021年7月16日收到公证书，2021年8月12日收到执行通知书（2021）陕10执217号（19,352.38万元）、（2021）陕10执218号（50,753.25万元）。22.2.17收到执行裁定书，申请暂时撤回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执行		



			执行申请， 2022.2.25 收到回复 执行通知 书、报告财 产令。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诉陕西必康制药集 团控股有限公司、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 有限公司、李宗松、 谷晓嘉	998.32	否	21.9.13 收 到传票及 起诉材料， 21.12.8 上 午 9:30 开 庭，2021 年 10 月 25 日 收到传票， 定于 2022 年 4 月 7 日 开庭。2022 年 5 月 30 日收到民 事判决书	对公司的生产经 营影响存在不确 定性。	案件已受理，等 开庭		
中联西北工程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诉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 控股有限公司、延 安必康制药股份 有限公司	112.17	否	21.9.10 收 到起诉状 及应诉通 知书；2021 年 10 月 20 日收到传 票，2021 年 10 月 29 日 开庭，已调 解，2022 年 4 月 7 日收 到民事调 解书。2022 年 6 月 8 日 收到执行 通知书。	对公司的生产经 营影响存在不确 定性。	已调解		
陕西潢屹科技印务 有限公司诉西安必 康制药集团有限公 司	11.34	否	2021 年 9 月 18 日收到 起诉状及 传票（2021 年 10 月 12 日开庭）， 2021 年 9 月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已履行完毕		

			18日收到诉前保全裁定书，2021年10月12日调解并收到民事调解书，2021年10月14日已履行完毕。				
陕西玲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诉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8.79	否	2021年9月15日收到传票，2021年10月18日开庭并收到民事调解书。2021年10月18日收到裁定与解封裁定。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调解，已部分履行		
宿迁泛在空间办公设备有限公司与徐州伯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8	否	2021年10月21日开庭，已调解；2021年11月30日前支付货款21000元，并承担300元诉讼费。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南通市海门区科辰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与金丰环球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18.98	否	案件号：(2021)苏0381民初6664号，2021年8月23日已开庭。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审理中，工程鉴定中		
北方国际集团天津康兴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	5.2	否	案件号：(2021)津0101民初9334号，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21年9月3日开庭审理，判决结果：判决生效10日内给付北方国际集团天津康兴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52250元。				
刘超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	52.4	否	(2021)苏0381民初7531号，2021年10月9日已开庭。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马鞍山新立建设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35.9	否	案件号：(2021)苏0381民初5658号，2021年10月14日已开庭。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审理中		
徐州辰钰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58.74	否	案件号：(2021)苏0381民初5132号。2021年7月14日已调解：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尚欠徐州辰钰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537422元，此款由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前给付 260000 元, 余 277422 元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前付清。				
李祥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	6.6	否	<p>案件号: (2021) 苏 0381 民初 5583 号。</p> <p>2021 年 8 月 17 日已调解: 一、原、被告双方之间的劳动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解除; 二、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应向原告李祥支付 2021 年 3、4、5、6 月份工资及 2020 年度绩效工资共计 24937.56 元, 该款由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 14937.56</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元, 2021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 10000 元。				
陈聪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	12.58	否	<p>案件号: (2021) 苏 0381 民初 5587 号。2021 年 8 月 17 日已调解: 一、原、被告双方之间的劳动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解除; 二、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应向原告陈聪支付 2021 年 3、4、5、6 月份工资及 2020 年度绩效工资共计 114334.84 元, 该款由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 4 万元, 2021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 4 万元, 2021 年 11 月 20 日前支付 34334.84</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元。				
广东强的卫材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4.16	否	案件号： (2021)苏0381民初6741号， 2021年8月31日已调解。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		
江苏四方锅炉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18.2	否	案件号： (2021)苏0381民初5731号。 2021年9月2日已调解： 一、经双方确认，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欠原告江苏四方锅炉有限公司水压试验收款118.2万元，自2021年9月起至12月止，于每月30日前支付原告25万元，剩余18.2万元于2022年1月30日前付清。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	11.5	否	案件号： (2021)苏0381民初7407号，已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p>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p>			<p>调解。一、徐州嘉安自愿给付中建东方质保金 115216.36 元，并与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付 57608.18 元，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付 57608.18 元，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请。二、必康新沂承担连带责任。三、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1314 元，原告预交随同最后一期一起支付原告。</p>				
<p>南京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p>	<p>238</p>	<p>否</p>	<p>案件号：(2021)苏 0381 民初 6357 号。2021 年 9 月 14 日已调解：一、被告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尚欠原告南京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款 235.6 万元，该款</p>	<p>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强制执行中</p>		

			由被告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前支付 135.6 万元, 下余 100 万元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付清。				
安徽兴达电器仪表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	20.35	否	案件号: (2021) 苏 0381 民初 5896 号。 一、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尚欠原告安徽兴达电器仪表有限公司合同款 129344.52 元。该款由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前向原告安徽兴达电器仪表有限公司支付 69344.52 元, 下余 60000 元由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付清。				
徐州磊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15.57	否	<p>案件号：(2021)苏0381民初5129号，2021年7月14日已调解：一、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尚欠徐州磊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1055716.11元，此款由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8月10日前给付350000元，于2021年9月10日前给付350000元，余款355716.11元于2021年10月1日前付清。</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邳州市聚彩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	87.46	否	<p>案件号：(2021)苏0381民初5123号。2021年7月14日已调解：一、徐州嘉安健</p>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施工合同纠纷			康产业有 限公司尚 欠邳州市 聚彩景观 工程有限 公司工程 款 784638.77 元,此款由 徐州嘉安 健康产业 有限公司 于2021年8 月10日前 给付 260000元, 于2021年9 月10日前 给付 260000元, 余款 264638.77 元于2021 年10月1 日前付清。				
徐州辰钰景观工程 有限公司与必康制 药新沂集团控股有 限公司建设工程施 工合同纠纷	58.74	否	案件号: (2021)苏 0381民初 5132号。 2021年7月 14日已调 解:一、必 康制药新 沂集团控 股有限公 司尚欠徐 州辰钰景 观工程有 限公司工 程款 537422元, 此款由必 康制药新 沂集团控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前给付 260000 元, 余款 277422 元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前付清。				
汕头市佳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1.3	否	(2021)粤 0511 民初 2655 号。2021 年 10 月 8 日收到判决书:判决 10 日内支付原告 113950 元及案件受理费 1359 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原告)诉河北天科瑞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106.79	否	被告拖欠公司货款, 公司提起诉讼, 诉讼标的额 1067889.76 元。2021 年 8 月 30 日如东县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 约定被告从 2021 年 9 月起每月给付原告货款不低于 100000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结清全部货款。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被告已执行完毕		

			2022年1月13日已全部结清。				
陕西博瑞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诉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29	否	2021年10月19日收到传票及起诉状(12月6日开庭)2022年2月24日收到判决书。2022年5月26日麟游分公司收到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2022年5月27日收到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判决		
深圳市大众沃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诉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68.6	否	(2021)沪0115民初95368号, 2021年11月3日收到起诉状、传票等(12月16日开庭)(2021)沪0115民初95368号, 2021年11月24日收到送达回证及证据清单、证据内容。2022年1月30日收到民事判决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判决		
张晓东诉陕西必康	15.02	否	(2021)鲁	不会对公司造成	履行完毕		

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0321 民初 4184 号，2021 年 11 月 23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已履行完毕。	重大不利影响。			
腾致全诉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0.46	否	(2021)黑 0102 民初 44535 号，2021 年 11 月 23 日收到起诉状及传票，定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开庭，双方已达成和解。已履行完毕。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和解，履行完毕		
陕西科仪科技有限公司诉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6	否	(2021)陕 1024 民初 2310 号，2021 年 11 月 25 日收到起诉状及应诉通知书；2021 年 12 月 1 日领取传票，定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开庭。已当庭调解，12 月 6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调解		
华润德州医药有限公司诉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淄博恒安医药有限公司	24.25	否	2021 年 12 月 1 日领到起诉状及传票，定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开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按调解履行完毕		

			庭。双方已调解，2022年3月28日收到民事调解书。				
西威电梯江苏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0.48	否	(2021)苏0381民初7314号，2021年10月20日已调解：一、被告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欠原告西威电梯设备款104800元，此款由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前支付52400元，于2021年12月30日前支付52400元；原告西威电梯江苏有限公司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二、如被告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任一期逾期未足额支付，原告西威电梯江苏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有限公司 有权就剩 余款项申 请强制执 行,并有权 要求被告 徐州嘉安 健康产业 有限公司 支付违约 金 20000 元。三、案 件受理费 减半收取 计 1198 元,由被告 徐州嘉安 健康产业 有限公司 负担,随最 后一期案 款一并支 付原告西 威电梯江 苏有限公 司。			
杜凡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	6.32	否	(2021)苏0381民初8304号。已调解:一、双方劳动合同与2021年6月4日解除;二、被告于2021年11月30日前支付1690.2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陈建宇与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	12.68	否	(2021)苏0381民初8159号。已调解:双方劳动合同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与2021年7月8日解除；二、被告于2021年11月30日前支付7月工资1494.18元、2020年度绩效工资5067.93元，合计6562.11元。				
杭州中立搬运设备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6.5	否	(2021)苏0381民初7188号已调解：10月22日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一、被告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欠原告杭州中力搬运设备有限公司货款165210元，此款由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自2021年11月起于每月28日前支付3万元，于2022年3月28日前还清剩余货款45210元。二、如被告徐州嘉安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任一期未足额支付,原告杭州中力搬运设备有限公司有权就剩余款项申请强制执行。 三、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计 1802 元,由被告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负担,随最后一期案款一并支付原告杭州中力搬运设备有限公司。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3.4	否	(2021)苏0381民初7652号已调解:一、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尚欠原告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货款共计 10.35 万元,此款由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有限公司 分别于 2021年11 月30日前 付3万元、 于2021年 12月30 日前付3 万元、余款 4.35万元 于2022年1 月30日前 付清。其余 诉讼请求 原告杭州 和利时自 动化有限 公司自愿 放弃。				
北京爱司曼环保设 备有限公司与徐州 嘉安健康产业有限 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00.24	否	(2021)苏 0381民初 8404号已 调解：徐州 嘉安欠原 告北京爱 司曼设备 有限公司 货款33万 元及违约 金3万元， 共计36万 元；此款由 徐州嘉安 健康产业 有限公司 自2021年 12月起于 每月5日前 支付12万 元，于2022 年2月5日 前付清剩 余款项；二、 案件受理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费减半收取计 4571 元，由被告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负担，并随最后一期案款一并支付原告北京爱司曼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新沂市程锦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36.04	否	(2021)苏0381民初8025号已调解：一、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尚欠新沂市程锦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360451.8元，此款由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前给付120000元，2021年12月30日前给付120000元，2022年1月30日前给付120000元，剩余款项新沂市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程锦建筑 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自愿放弃。				
新沂市程锦建筑安 装工程有限公司与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 控股有限公司建设 工程合同纠纷	46.96	否	(2021)苏 0381民初 8023号已 调解：一、 必康制药 新沂集团 控股有限 公司尚欠 新沂市程 锦建筑安 装工程有 限公司工 程款 469680.66 元，此款由 必康制药 新沂集团 控股有限 公司于 2021年11 月30日前 给付 120000元， 2021年12 月30日前 给付 120000元， 2022年1月 30日前给 付120000 元，2022年 2月28日给 付109000 元，剩余款 项新沂市 程锦建筑 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自愿放弃。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01.3	否	2021年11月24日已调解：一、经双方确认：被告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欠原告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货款746934.5元，于2021年12月28日前支付20万元、2022年1月28日前支付20万元、2022年2月28日前支付20万元，下余货款146934.5元于2022年3月28日前付清。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		
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与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5.03	否	2021年11月24日已调解：一、经双方确认：被告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欠原告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货款434520元，于2021年12月28日前支付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		

			15 万元、 2022 年 1 月 28 日前支 付 15 万元, 下余货款 134520 元 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前 付清。				
顿汉布什（中国） 工业有限公司与必 康制药新沂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 纠纷	219.77	否	2021 年 11 月 24 日已 调解：一、 经双方确 认:被告必 康制药新 沂集团控 股有限公 司欠原告 顿汉布什 (中国)工业 有限公司 货款 1148686 元,自 2021 年 12 月起 至 2022 年 4 月止,每月 28 日前支 付 20 万元, 下余货款 148686 元 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前 付清。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		
安徽兴达电器仪表 有限公司与徐州北 盟物流有限公司买 卖合同纠纷	7.14	否	(2021)苏 0381 民初 9593 号已 调解：一、 被告徐州 北盟物流 有限公司 尚欠原告 安徽兴达 电气仪表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有限公司 货款 74162.70 元，此款由 被告徐州 北盟物流 有限公司 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前支付 30000 元、 2022 年 1 月 30 日前支 付 30000 元，余款 14162.70 元 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前 付清。				
郟城东方红新型建 材公司与徐州嘉安 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纠纷	55	否	(2021) 苏 0381 民初 9268 号 2021 年 12 月 3 日已调 解，一、徐 州嘉安健 康产业有 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30 日前给 付郟城东 方红新型 建材有限 公司尚欠 工程款 550516.6 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郟城东方红新型建 材公司与必康制药 新沂集团控股有限 公司建设工程施工 合同纠纷	27	否	(2021) 苏 0381 民初 9267 号 2021 年 12 月 3 日已调 解，一、必 康制药新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30 日前给付郯城东方红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尚欠工程款 270657.6 元。				
上海派可瑞包装设备有限公司与江苏绍舜贸易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396.9	否	(2021)苏 0381 民初 8600 号, 2021 年 11 月 10 日开庭, 江苏绍舜贸易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340 万元, 并承担 17000 元的案件受理费。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克朗斯机械(太仓)有限公司与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咨询项目合同争议	54	否	DSC20211892, 2021 年 12 月 2 日线上开庭, 江苏北松于裁决作出 10 日内支付克朗斯机械(太仓)有限公司剩余咨询服务费 540330 元, 逾期利息 54033 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		



			并承担仲裁费 29217 元。				
江苏华夏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24.22	否	(2021)苏0381民初9592号, 2021年11月25日开庭, 目前一审审理中。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郟城东方红新型建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0.15	否	(2021)苏0381民初9263号, 原定2021年12月6日开庭, 推迟至12月7日已调解: 一、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欠付郟城东方红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工程款401588元, 于2022年1月31日前支付20万元, 2022年2月28日前支付余款201588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郟城东方红新型建材公司与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24.72	否	(2021)苏0381民初9265号, 原定2021年12月6日开庭, 推迟至12月7日已调解: 一、江苏嘉萱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		

			智慧健康 品有限公 司欠付郟 城东方红 新型建材 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47267.2 元,于 2022 年 1 月 31 日前支付 30 万元, 2022 年 2 月 28 日前支 付 30 万元,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支 付 30 万元,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支 付余款 347267.2 元。				
浙江理想门业制造 有限公司与徐州北 盟物流有限公司	103.6	否	(2021) 苏 0381 民初 10723 号。 2022 年 1 月 12 日开庭。 判决结果: 判决生效 10 日内支 付浙江理 想门业货 款 1036000 元及逾期 违约金,并 承担案件 受理费 7566 元。	对公司的生产经 营影响存在不确 定性。	正在履行中		
南京五洲苏申空调 有限公司与必康制 药新沂集团控股有 限公司买卖合同纠	2.4	否	(2021) 苏 0104 民初 18502 号, 2022 年 1 月	不会对公司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纷一案			18 日开庭。				
连云港千樱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600	否	(2021)苏0381民初10749号, 2022年1月17日开庭。判决结果: 判决生效10日内支付连云港千樱提货款600万元, 并承担案件受理费26900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债权人代位权纠纷一案	124.54	否	(2021)苏0381民初10890号, 2022年1月18日开庭。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审理中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债权人代位权纠纷一案	379.76	否	(2021)苏0381民初10892号, 2022年1月19日开庭。驳回对方诉请。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已结案		
山东友联工程有限公司与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债权人代位权纠纷一案	175.95	否	(2021)苏0381民初10893号, 2022年1月20日开庭。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审理中		
南京亚龙印刷器材有限公司与徐州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4.59	否	(2021)苏0115民初16750号, 2022年1月27日。今日彩印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		

			内支付原告南京亚龙印刷器材有限公司货款 45884.61 元及相应违约金(违约金以 45884.61 元为基数, 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二、驳回原告南京亚龙印刷器材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新沂市苏北化轻气体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27.72	否	(2021)苏 0381 民初 11196 号, 2022 年 2 月 15 日已调解。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强制执行中		
山阳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借款合同纠纷	4,540.58	否	(2022)陕 1024 民初 13 号, 2022 年 1 月 12 日收到民事起诉状。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等待开庭		
甘肃天元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敦煌分公司诉陕西必康、康	32.43	否	(2022)陕 1024 民初 28 号, 2022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等待开庭		

胜利合同纠纷			年 1 月 14 日收到民事起诉状。				
北京优图佳视影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1	否	2021 年 12 月 10 日收到起诉状及证据资料。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等待开庭		
北京全景视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0.3	否	2021 年 12 月 13 日收到起诉状及证据资料。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等待开庭		
北京优图佳视影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4	否	2022 年 1 月 5 日收到民事起诉状及证据资料。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等待开庭		
陕西雨润石化设备有限公司（129 号）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83	否	2022 年 2 月 18 日收到传票。已达成和解，2022 年 3 月 5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已结案		
陕西雨润石化设备有限公司（135 号）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5.73	否	2022 年 2 月 18 日收到传票。已达成和解，2022 年 3 月 5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已结案		
杨文仙、王艳利、陈宁丽与陕西必康、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劳动争议纠纷	12.97	否	2022 年 2 月 24 日收到开庭传票。已达成和解，三原告已撤诉，于 2022 年 4 月 6 日收到撤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已撤诉		

			诉决定书。				
陕西省新奥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11	否	2022年3月28日收到诉前调解书,已调解结案。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已结案		
长沙米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新沂必康	3	否	2022年3月31日收到起诉状、传票。2022年5月10日开庭,等待判决结果。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已开庭		
徐春超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0.54	否	2022年5月17日开庭。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结案		
湖南正中制药机械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6.1	否	2022年4月12日山阳县人民法院来山阳基地进行现场送达执行裁定书、查封公告。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已执行		
信版(临沂)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	0.1	否	2022年4月28日收到民事起诉状和传票,于2022年5月26日开庭。2022年6月2日收到电子送达民事判决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等待开庭		
西安秦兴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13.84	否	2022年5月11日收到起诉状,定于2022年6月22日开庭。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等待开庭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会计差错更正；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业绩预告违规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21年11月04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发布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
李宗松	实际控制人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会计差错更正；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业绩预告违规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21年11月04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发布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
新沂必康	控股股东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会计差错更正；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业绩预告违规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21年11月04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发布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
谷晓嘉	董事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会计差错更正；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业绩预告违规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21年11月04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发布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
李京昆	高级管理人员	业绩预告违规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2021年11月04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发布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

						e.cn)发布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
董文	高级管理人员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会计差错更正; 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业绩预告违规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21年11月04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发布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相关信息披露违规; 未按规定披露对外担保事项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被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	2022年01月01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1)
谷晓嘉	董事	未及时披露重大诉讼; 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债券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使用不规范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2022年01月01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01)
董文	高级管理人员	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专户使用不规范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2022年01月01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1)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完成公司“18必康01”债券发行, 发行规模人民币7亿元, 鉴于受当时融资环境影响, 2020年4月27日, 公司向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发出《征询意见函》, 本期债券持有人一致同意《征询意见函》所述股权质押和展期方案, 本期债券回售本金兑付日由2020年4月26日延期至2021年4月26日, 其中, 应于2020年12月31日前按约定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约定的应付本金及利息, 合计38,581.51万元, 由于公司融资事项等工作进展并不理想, 资金面紧张局面至今尚未得到有效缓解, 导致公司暂时未能在2020年12月31日及时兑付不低于“18必康01”债券本金的50%和相应利息。截至目前, 公司尚未如期兑付“18必康01”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18必康01”债偿付安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1)。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得知上海金融法院发布在该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实际控制人李宗松的《限制消费令》【(2020)沪74执384号】、《限制消费令》【(2020)沪74执381号】。公司已向上海金融法院提出纠正申请, 申请解除限制消费令以便于更好的解决执行困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收到限制消费令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1)。

公司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 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于2021年3月26日被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9)。

公司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 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6月4日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获悉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被新沂市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李宗松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向李宗松承租办公室用于日常经营办公	关联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60	3.18%	60	否	现金结算	60	2021年05月11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承租房屋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江苏嘉安	关联法人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采购护理品	参照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85.33	6.66%	0	否	现金结算	85.33		不适用
伯图商务	关联法人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采购护理品	参照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6.05		0	否	现金结算	6.05		不适用
江苏北松	关联法人	向关联方出售公司产品	销售印刷品	参照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2.83	0.65%	0	否	现金结算	2.83		不适用
合计				--	--	154.21	--	6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	控股股东	非经营性占用	是	1,299.89	200	413.15			1,086.75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非经营性占用	是	8,000	0	8,000			0
江苏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电力设备押金	否	0	0	0			10
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购买福利用品	否	13.44	0	0			13.44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销售商品	否	3,467.95	322.46	0			3,790.41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销售商品	否	11.91	0	0			11.91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销售商品	否	203.24	0	203.24			0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采购商品	否	50	0	50			0
广州启资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否	2.1	0	0			2.1

产管理有 限公司牛	关联人								
江苏北角 度新材料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非经营性往 来	是	0	5,054.61	245.82			4,808.79
徐州北盟 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提供劳务	否	147.6	117.18	0			264.78
运景国际 控股有限 公司	控股股东 关联人	非经营性往 来	是	62.44	100	0			162.44
陕西运璟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	非经营性往 来	是	18.18	0	0			18.18
河南百川 药用包装 材料有限 公司	其他	预交土地款 和社保基金	否	967.72	0	0			967.72
河南天伦 医药连锁 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否	13.12	0	0			13.12
山西鲁西 药业有限 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否	20.92	0	0			20.92
陕西亿景 天饰建筑 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其他	支付工程款	否	182.29	0	0			182.29
深圳必康 新医药科 技有限公 司	其他	非经营性往 来	是	405	65	0			470
深圳必康 新医药科 技有限公 司	其他	销售商品	否	3.87	0	0			3.87
陈聪	其他	备用金	否	100	0	100			0
邓青	其他	备用金	否	10	0	10			0
李京昆	其他	备用金	否	30	0	30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	由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对公司财务流动性产生一定影响。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	--

##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 元)
-----	------	------	--------------	-----------------	-----------------	----	--------------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西康力	2018年08月29日	20,000	2018年08月30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8月30日至2020年8月30日	是	否
江西康力	2019年09月13日	20,000	2019年09月12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9月12日至2021年8月30日	是	否
江西康力	2020年09月15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辛集市博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2,300	2021年11月30日	2,300	抵押	土地：冀2021栾城区不动产权第0002619号/房产：冀2021栾城区不动产权第0000870号		2021年11月30日至2023年11月24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22,3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22,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2,3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2,3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	2020年06月13日	1,016,000	2022年02月01日	27,46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2月1日至2025年6	否	否

公司								月 30 日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13 日	1,016,000	2020 年 07 月 31 日	49,94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7 月 3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0 日	否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13 日	1,016,000	2020 年 11 月 08 日	19,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6 月 7 日	否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29 日	850,000	2018 年 09 月 10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9 月 10 日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	否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29 日	850,000	2018 年 09 月 21 日	2,46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9 月 21 日至 2022 年 9 月 21 日	否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29 日	850,000	2018 年 11 月 16 日	2,54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否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30,000	2018 年 06 月 20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6 月 20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	否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29 日	850,000	2019 年 01 月 25 日	7,583.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 年 1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 月 25 日	否	否

								日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19年01月11日	4,536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月11日至2025年1月11日	否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22年03月17日	62,98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3月17日至2025年3月14日	否	否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2年03月09日	14,99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3月9日至2025年3月7日	否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18年09月10日	889.44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9月10日至2025年3月29日	否	否
必康润祥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0年03月26日	2,2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3月26日至2024年3月26日	否	否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1年04月01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26日	否	否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1年04月02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年4月2日至2025年3月26日	否	否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1年11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年11月29日至2025年5月27日	否	否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1年11月19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年11月18日至2025年5月16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1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21,638.1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21,638.1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2年03月18日	29,95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3月18日至2024年12月15日	否	否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22年03月19日	79,7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3月19日至2025年9月16日	否	否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0年03月09日	14,99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3月9日至2025年3月7日	否	否
必康润祥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0年03月26日	2,2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3月26日至2024年3月26日	否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22年03月17日	62,98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3月17日至2025年3月14日	否	否
江苏九九	2020年06	920,000	2020年11	1,000	连带责任			2020年	否	否

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月 13 日		月 27 日		保证			11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13 日	920,000	2021 年 10 月 13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2 日	否	否
南通市天时代化工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15 日	920,000	2021 年 01 月 08 日	1,9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5 年 1 月 7 日	否	否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11 日	1,070,000	2021 年 08 月 26 日	3,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2026 年 8 月 25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45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98,23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5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98,237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92,3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42,175.1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92,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42,175.1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7.9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57,49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66,38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23,878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					不适用					

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与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九久科技、周新基先生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公司拟向新宙邦转让九九久科技74.24%股权。同日，公司与九九久科技及其周新基先生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公司拟向周新基先生转让九九久科技13%股权。

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74.24%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1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20年11月14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74.24%股权的公告》、《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1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5、2020-156）。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74.24%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1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参考评估值，公司、新宙邦经协商一致同意，本次转让九九久科技的74.24%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222,720万元。参考上述股权转让的单价，公司、周新基先生经协商一致，同意本次转让九九久科技13%股权交易价格为39,000万元，并于2020年12月8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74.24%股权的公告》、《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1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7、2020-168）。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2020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十五次、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于1月5日与新宙邦、九九久科技、周新基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就本次交易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并于2021年1月6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公司于2021年1月

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74.24%股权的议案》，并于同日与新宙邦、九九久科技、周新基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由于本次交易至今未能确定具体的推进时间表，致使本次交易的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各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次交易，并拟签署终止协议，终止公司拟向新宙邦转让九九久科技74.24%股权事项，公司向周新基转让九九久科技13%股权事项继续推进，于2021年1月12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终止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74.24%股权的公告》、《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2021-008）。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18必康01”债增加增信措施及变更还本付息安排的议案》，并经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疫情对经济的影响和融资环境的现状，为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兑付，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向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发出《征询意见函》并获得债券全体持有人的同意，公司将采取相应措施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日期由2020年4月26日延期至2021年4月2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18必康01”债增加增信措施及变更还本付息安排暨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根据公司与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就继续持有本期债券达成的一致约定，公司应将所持九九久科技的全部股权为本期债券项下公司的义务向债券持有人提供质押担保，质权人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0年6月1日办理完毕相关股权出质手续并收到如东县行政审批局下发的《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18必康01”债增加增信措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

公司于2021年1月6日披露了《关于“18必康01”债偿付安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考虑到目前公司股权转让交易事项进展情况，公司无法在2020年12月31日前获得新宙邦应向公司支付的交易价款的50%，以及其他融资事项等工作进展并不理想，资金面紧张局面至今尚未得到有效缓解，导致公司暂时未能在2020年12月31日及时兑付不低于“18必康01”债券本金的50%和相应利息。现因公司及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在《征询意见函》中的约定，本期债券的全部应付本息即刻到期。未来，公司将积极筹措资金，若公司本次九九久科技股权转让交易事项进展顺利，公司也将确保股权转让款项用于优先偿还本期债券本息，保障全体债权人的利益。

3、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于2020年12月30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5）。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披露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4、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7月4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公告。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于2021年1月22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自完成相关审议程序后，公司管理层一直积极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工作，但由于受市场融资环境的影响，导致继续推进员工持股计划的难度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5、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2021年2月10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考虑到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拟将上述终止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计104,135.74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进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上市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于2021年2月26日披露了《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6、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暨股东可能减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3），公司持股509,398,21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3.24%）的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在2020年11月23日10时至2020

年11月24日10时拟被司法拍卖本公司股份37,367,97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44%）。据阿里司法拍卖平台页面显示，此次拍卖流拍，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63）。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76）。公司持股509,398,21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3.24%）的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在2020年12月27日10时至2020年12月28日10时拟被第二次司法拍卖本公司股份37,367,97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44%）。根据阿里拍卖平台显示，本场拍卖流拍，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82）。

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强制司法转让暨被动减持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2021年2月23日和2月24日，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有的37,367,976股股份被司法强制转让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公司累计共收到460名自然人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的民事诉讼案件材料，诉讼金额共计人民币91,995,630.43元。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4），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对吴燕芬起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审理终结并作出一审判决，公司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部分和解及撤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9），经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与原告吴燕芬达成和解，并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撤销上诉。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收到原告高原等89人签署的撤诉申请，原告高原等89人撤回起诉。

8、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自查说明》（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经自查和审计师核查发现，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归还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过程中，存在归还不规范、涉及金额8,000.00万元的情形。公司于2021年5月1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整改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截至2021年5月15日，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归还的8,000.00万元资金占用款项。至此，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全部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事项已完成整改。

9、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公司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因未履行已生效法律文书的给付义务被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10、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暨股东可能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在“阿里拍卖·司法”（<http://sf.taobao.com>）发布了股份拍卖公告，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将公开拍卖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81,617,327股，本次拍卖为第一次拍卖，竞价时间：2021年6月21日10时至2021年6月22日10时止。公司于2021年6月19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中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由于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已进入重整程序，本次司法拍卖已中止。

11、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及《应诉通知书》等材料，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18必康01”债券到期未偿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起诉公司。

12、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收到公司股东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阳光融汇”）出具的《减持告知函》，阳光融汇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减持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收到股东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书面通知，获悉其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322,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收到阳光融汇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其于2021年10月8日至2021年10月1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06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本次减持后阳光融汇持有公司股份76,614,1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95%，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8日、7月24日、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5%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2021-092、2021-120）。

13、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6月9日收到江苏省新沂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苏0381破申8号。2021年6月8日，延安市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江苏省新沂市人民法院申请对新沂必康进行重整。新沂市人民法院受理了此案，并裁定不予受理鼎源投资对新沂必康提出的重整申请；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6月15日收到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陕06破申2号。2021年6月11日，鼎源投资向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新沂必康进行重整。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此案，并裁定受理鼎源投资对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的破产重整申请；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7月18日收到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陕06破申2号。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冻结被申请人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名下“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411）的全部股票及相应孳息；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8月27日收到《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1）陕06破申1号。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如下：准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在破产管理人的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由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制作重整计划草案；

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于2021年9月16日收到《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陕06破申2号之一、（2021）陕06破申2号之二。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1）将被申请人李宗松所持有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9.55%股份纳入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破产财产范围内。（2）冻结被申请人李宗松所持有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9.55%股份（证券代码：002411）的全部股票及相应孳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2021-061、2021-085、2021-105、2021-111）。

14、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披露了《关于收到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公司于2021年6月15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及《应诉通知书》等材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18必康01”债券到期未偿，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起诉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

15、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3月22日签发传票，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起诉延安必康，延安城投与延安必康因委托贷款纠纷案件要求延安必康归还延安城投借款本金及利息等共计399,005,039.75元。

公司于2021年8月3日收到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陕06民初11号、（2021）陕06民初12号，及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告知函》；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条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已经开始而尚未终结的有关债务人的民事诉讼或者仲裁应当中止；在管理人接管债务人的财产后该诉讼或者仲裁继续进行。现本案符合上述规定的情形需确定财产管理人后方可继续诉讼。裁定结果如下：本案中止诉讼。

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收到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陕06民初11号、（2021）陕06民初12号，原告延安市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2021年9月23日、2021年9月28日向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准许原告延安城投、鼎源投资撤诉，案件已终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关于延安城投与鼎源投资撤销对公司及股东相关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2021-094、2021-113）。

16、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及《应诉通知书》等材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因“18必康01”债券到期未偿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起诉公司。

17、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召开了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的公告》、《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2021-074、2021-087）。

18、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为推动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真实反映公司经营情况，适应公司业务开展，现拟将公司证券中文简称由“延安必康”变更为“必康股份”，公司证券英文简称由“YanAnBicon”变更为“Bicon”。公司中文全称、英文全称和证券代码不变，仍按前期审议通过的继续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上述事项能否取得相关批准及最终批准内容及时间

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

19、公司于2021年7月26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及《应诉通知书》等材料，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因“18必康01”债券到期未偿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起诉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

20、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执行通知书及报告财产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2021）陕10执217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的内容如下：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西安市汉唐公证处（2021）陕证执字第164号执行证书已发生法律效力。（2021）陕10执218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的内容如下：被申请人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申请人偿还贷款本金49,940万元及因此产生的利息。被申请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宗松、GUXIAOJIA（中文名：谷晓嘉）就前述债务承担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责任。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案件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1、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了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2、2021-109）。

22、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选举韩文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了由延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谷晓嘉女士变更为韩文雄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2021-097）。

23、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祥医药”）拟为辛集市博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康医药”）向河北辛集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24个月。博康医药为润祥医药新开发客户，客户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为达到长期合作的目标，本着互帮互助、共同发展的原则，为保证博康医药按期办理银行贷款手续，不影响资金正常运行，润祥医药拟为博康医药申请银行贷款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连带责任保证。为保障公司利益，控制担保风险，润祥医药在向博康医药提供担保的同时，将由博康医药、马丽英提供反担保，以博康医药的全部资产（不分区域）及马丽英拥有的博康医药100%股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

24、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披露了《关于对外担保及债务部分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共存在8笔逾期担保，共计119,084.41万元，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3.92%。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共存在13笔逾期债务，共计236,835.26万元，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7.68%。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制定相关风险应对方案，并积极与相关各方保持沟通和方案推进，争取尽快妥善处理上述担保与债务逾期事项。

25、公司下属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保证正常流动资金需求，向浙旅盛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旅盛景”）开展设备融资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公司、公司董事长谷晓嘉及实际控制人李宗松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公司、公司董事长和实际控制人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2019-074）。因未能按期还款，浙旅盛景对陕西必康、必康新沂、公司、李宗松、谷晓嘉、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陕西必康、必康新沂支付剩余全部租金及利息，对陕西必康、必康新沂人民币8789.48万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127、2021-081）。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结案通知书》（2021）浙01执432号，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的浙旅盛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宗松、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谷晓嘉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被执行

人与申请执行人达成执行和解。现被执行人已按和解协议履行完毕，本案已执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结案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5）。

26、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与南华生物签署了《资产收购意向协议书》。为逐步剥离医药业务，进一步完善和调整公司产业和投资结构，更加专注于发展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双方从各自聚焦主业，实现优势资源整合、协同发展的考虑，经初步协商，就甲方拟收购乙方持有的部分医药类资产的相关事宜达成初步共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资产收购意向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6）。

27、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为配合公司业务转型，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拟与深圳创新未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业务总金额为696,439,032.02元人民币，保理期限自双方正式签署保理业务合同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0）。

28、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具体情况如下：一、《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21]41号）；二、《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谷晓嘉、董文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21]42号）。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高度重视决定书中指出的问题，将严格按照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积极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下属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下属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于近期收到江苏新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审计局下发的通知：“根据合同约定将古镇大道以西特色小镇资产转让给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转让价为16.91亿元人民币。为支持企业发展，根据相关招商引资政策经开区管委会应补贴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1.13亿元（大写：壹亿壹仟叁佰万元整），补贴资金将分批拨付到位”。

2、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承租房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签订关于承租李宗松所拥有的位于西安西高新科技路E阳国际10楼整层的《租房协议》。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承租房屋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3、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员工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21年6月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员工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九九久科技管理层和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共同关注公司长远发展，子公司九九久科技拟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原则，实施员工激励计划。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披露了《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修订员工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于2022年3月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修订员工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披露了《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4、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披露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天时化工临时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因主营业务苯甲醛产品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决定临时停产。

5、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披露了《关于部分下属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公司通过自查确认，获悉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目前上述案件处于审理中或执行阶段，公司尚未收到相关子公司股权被执行的信



息。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处理部分下属子公司股权被冻结事项，早日解除冻结并恢复正常状态。

6、陕西必康于2020年6月23日收到商洛市生态环境局山阳县分局下发的《限期整改通知》，应于2021年6月22日前完成“3台锅炉均安装氮氧化物自动监测设施，实现在线监测并联网”整改。因山阳县城区天然气管道贯通，陕西必康天然气一直使用槽车运输，安全性差、成本高，2021年4月底，陕西必康决定停产实施燃气管道施工及环保整改。原计划6月初完工，后因技术原因延迟至6月底完工，于2021年6月18日收到商洛市生态环境局山阳县分局下发的《关于排污许可限期整改时限的预警函》。

在接到预警函后，公司管理层及陕西必康高度重视，深刻认识到安全生产的重要性，加强与政府的沟通，并制定相关整改方案，预计2021年6月30日前整改完成，具备复工条件。

公司根据陕西必康2021年5-8月进行停产检修无法正产生产的实际情况，结合陕西必康2021年度的生产经营和检修计划，已于2021年4月27日进行停产检修工作。在此期间，陕西必康于2021年6月18日接到预警函后结合检修任务同步开展了隐患治理工作，并于2021年6月30日完成了隐患治理的施工，自7月2日起锅炉点火并开始按照规定进行监测比对，直至8月15日完成了数据收集，并于2021年8月17日完成行政手续，获取许可证并完成复产。

陕西必康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陕西必康单体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停产折算	占比	陕西必康单体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占比
资产总额	1,019,647.62	1,975,929.86	329,321.64	51.60%	1,012,946.02	1,941,398.87	52.18%
净资产	497,325.80	931,138.11	155,189.69	53.41%	497,332.06	898,282.31	55.36%
营业收入	4,509.14	344,904.82	57,484.14	1.31%	88,443.83	695,340.82	12.72%
营业利润	-6.25	41,987.41	6,997.90	-0.01%	-8,039.37	-105,753.83	7.60%
净利润	-6.25	34,257.21	5,709.54	-0.02%	-654.90	-105,433.41	0.62%

注：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延安必康2020年全年及2021年1-6月总计销售收入为1,040,245.64万元，平均每月销售收入为57,791.42万元，2021年5-7月因停产检修完成销售172,452.41万元，比正常月均收入减少307.29万元，但与原计划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和影响。2021年5-7月延安必康因陕西必康山阳基地停产检修发生的停工损失为281.35万元。公司判断本次停产停工在原定计划范围内，其损失不会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本次停产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3.3条规定的情形，根据《环境保护行政处罚办法》相关规定，陕西必康本次因环保进行整改事项不属于因环保而受到的行政处罚。公司将认真吸取本次教训，严格学习并执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杜绝类似事项的再次发生。

7、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祥医药”）拟为辛集市博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康医药”）向河北辛集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24个月。博康医药为润祥医药新开发客户，客户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为达到长期合作的目标，本着互帮互助、共同发展的原则，为保证博康医药按期办理银行贷款手续，不影响资金正常运行，润祥医药拟为博康医药申请银行贷款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连带责任保证。为保障公司利益，控制担保风险，润祥医药在向博康医药提供担保的同时，将由博康医药、马丽英提供反担保，以博康医药的全部资产（不分区域）及马丽英拥有的博康医药100%股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

8、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收到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预审的函》、《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新增20000吨/年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项目>预审的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相关产品项目扩产预审的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7）。

9、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为配合公司业务转型，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拟与深圳创新未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业务总金额为

696,439,032.02元人民币，保理期限自双方正式签署保理业务合同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0）。

10、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下属子公司产品入选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2）。公司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关于印发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及通过复核的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名单的通知》（工信部联政法函【2021】326号），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入选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2,150	2,150	2,15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2,150	2,150	2,15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2,150	2,150	2,15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32,283,909	100.00%	0	0	0	-2,150	-2,150	1,532,281,759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532,283,909	100.00%	0	0	0	-2,150	-2,150	1,532,281,759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532,283,909	100.00%	0	0	0	0	0	1,532,283,90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每年首个交易日按其持股总数25%的比例重新计算可流通股份数，报告期内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新增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按75%自动锁定。
- 2、公司原董事王东先生于2021年7月22日因个人原因离任，截至报告期末，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按规定全部锁定。
- 3、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唐诺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买入200股，该部分股份的75%（即150股）按规定自动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东	0	2,000	0	2,000	离任高管股份锁定（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任的，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自申报离任满半年（2022年1月21日）后直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期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23-09-24
唐诺	0	150	0	150	高管锁定股（公司董监高在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	2022-02-07

					司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本公司股份为基数，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同时，对该人员所持的在本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	
合计	0	2,150	0	2,15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9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9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1%	472,030,238	-37,367,976	0	472,030,238	质押	470,412,911
							冻结	472,030,238
李宗松	境内自然人	9.55%	146,393,050	0	0	146,393,050	质押	144,214,926
							冻结	146,393,05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6.57%	100,645,966	0	0	100,645,966		
周新基	境内自然人	5.90%	90,417,118	-2,000	0	90,417,118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9%	70,351,819	-30,645,600	0	70,351,819		
肥城市桃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23,372,219	0	0	23,372,219		
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11,801,927	-2,379,000	0	11,801,927	质押	11,567,981
							冻结	11,801,927
郑松菊	境内自然人	0.31%	4,696,800	4,696,800	0	4,696,80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24%	3,680,669	3,667,329	0	3,680,669		
祁建华	境内自然人	0.18%	2,717,200	2,717,200	0	2,717,2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控股股东新沂必康、股东陕西北度、华夏人寿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2015 年 12 月 15 日，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九久”）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14 号）；截至 2016 年 2 月 15 日，九九久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已经完成，新沂必康已经合法持有九九久 581,930,826 股股份，成为九九久的控股股东；李宗松先生作为新沂必康的实际控制人，拟以现金方式认购九九久的部分新发行股份。根据九九久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李宗松以其个人名义认购九九久新发行的股份 172,661,871 股，合计所需资金约为 14.4 亿元。出于个人财产安排考虑，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及义务，经过平等协商，</p>							

	<p>李宗松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与新沂必康签署《代持股份协议》，上述资金来自于新沂必康质押股票融资，因此李宗松与新沂必康约定了股票代持，协议同时约定，新沂必康同意并授权李宗松行使代持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李宗松虽非上述上市公司股份直接所有人，但依其间接持股及表决权委托等协议安排，可以实现对上市公司的控制，不影响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p> <p>李宗松与新沂必康是法定的一致行动人，李宗松为新沂必康的实控人。但是在发生上述股份代持事项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及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未曾告知上市公司，也未告知持续督导机构，公司并未知晓上述的股份代持事项，导致公司没有及时披露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与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存在的股份代持事项。</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b>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472,030,238	人民币普通股	472,030,238
李宗松	146,393,050	人民币普通股	146,393,05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100,645,966	人民币普通股	100,645,966
周新基	90,417,118	人民币普通股	90,417,118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0,351,819	人民币普通股	70,351,819
肥城市桃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72,219	人民币普通股	23,372,219
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801,927	人民币普通股	11,801,927
郑松菊	4,69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96,80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3,680,669	人民币普通股	3,680,669
祁建华	2,71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7,2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新沂必康与李宗松先生、华夏人寿、陕西北度属于一致行动人；</p> <p>2、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p>3、2015 年 12 月 15 日，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九久”）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14 号）；截</p>		

	<p>至 2016 年 2 月 15 日，九九久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已经完成，新沂必康已经合法持有九九久 581,930,826 股股份，成为九九久的控股股东；李宗松先生作为新沂必康的实际控制人，拟以现金方式认购九九久的部分新发行股份。根据九九久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李宗松以其个人名义认购九九久新发行的股份 172,661,871 股，合计所需资金约为 14.4 亿元。出于个人财产安排考虑，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及义务，经过平等协商，李宗松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与新沂必康签署《代持股份协议》，上述资金来自于新沂必康质押股票融资，因此李宗松与新沂必康约定了股票代持，协议同时约定，新沂必康同意并授权李宗松行使代持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李宗松虽非上述上市公司股份直接所有人，但依其间接持股及表决权委托等协议安排，可以实现对上市公司的控制，不影响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p> <p>李宗松与新沂必康是法定的一致行动人，李宗松为新沂必康的实控人。但是在发生上述股份代持事项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及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未曾告知上市公司，也未告知持续督导机构，公司并未知晓上述的股份代持事项，导致公司没有及时披露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与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存在的股份代持事项。</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沂必康	李宗松	2012 年 03 月 09 日	91320381591176218L	医药产业项目投资管理；企业信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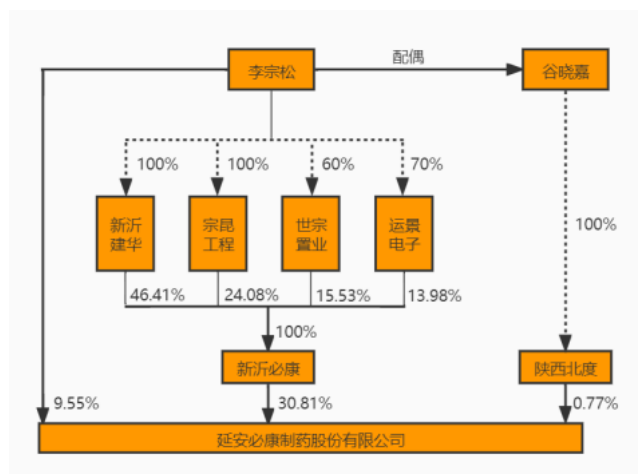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宗松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陕西必康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万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新沂必康	控股股东	454,200.01	经营用款及偿还债务	2022年04月15日	自筹	否	否
李宗松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105,287.36	增持股份、对外投资及利息支付	2019年11月13日	自筹	否	否
陕西北度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8,603.01	经营用款	2018年12月31日	自筹	否	否

####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1年11月4日对新沂必康、李宗松、周新基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上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之后3个月内不得减持公司股份。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一、企业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 二、公司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必康 01	114335	2018 年 04 月 26 日	2018 年 04 月 26 日	2021 年 04 月 26 日	699,586,200.00	7.5%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公司和承销机构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自律组织规定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了解和评估投资者对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确认参与本期债券认购的投资者为合格投资者，并充分揭示风险。								
适用的交易机制	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转让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无								

逾期未偿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名称	未偿还余额（万元）	未按期偿还的原因	处置进展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69,958.62	受整体融资环境及公司资金状况等因素影响，公司未能如期兑付本期债券	鉴于受当时融资环境影响，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向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发出《征询意见函》，本期债券持有人一致同意《征询意见函》所述股权质押和展期方案，本期债券

			回售本金兑付日由 2020 年 4 月 26 日延期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其中，应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按约定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约定的应付本金及利息，合计 38,581.51 万元，由于公司融资事项等工作进展并不理想，资金面紧张局面至今尚未得到有效缓解，导致公司暂时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时兑付不低于“18 必康 01”债券本金的 50% 和相应利息。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如期兑付“18 必康 01”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18 必康 01”债偿付安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	--	--	--

##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郑军安、徐东升	刘炜、张帅、刘世鹏	0755-82943666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	697,200,000.00	697,200,000.00	0.00	无	无	是

司债券（第一期					
---------	--	--	--	--	--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出具《关于下调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18必康01”信用等级的公告》显示，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18必康01”信用等级由BB下调至C。

###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类型	债务本金（万元）	债务利息（万元）	逾期金额（万元）	逾期原因	处置进展
短期借款	49,940		49,940	资金不充足	
短期借款	19,000		19,000	资金不充足	
长期借款	10,000		10,000	资金不充足	
长期借款	2,460		2,460	资金不充足	
长期借款	2,540		2,540	资金不充足	
短期借款	5,000		5,000	资金不充足	

短期借款	29,800		29,800	资金不充足	
短期借款	26,585		26,585	资金不充足	
短期借款	889.44		889.44	资金不充足	

##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 是 □ 否

2021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一、《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21]41号），陕西监管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二、《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谷晓嘉、董文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21]42号），陕西监管局决定对公司及谷晓嘉、董文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77	0.83	-7.23%
资产负债率	56.88%	53.50%	3.38%
速动比率	0.61	0.71	-14.0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8,318.29	-101,401	-12.9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0%	-5.25%	-102.33%
利息保障倍数	-0.05	-1.01	-94.6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58	-0.7	-610.4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04	-0.95	-103.8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6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2022】京会兴昌华审字第 01045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旭升、亢磊、刘盼

审计报告正文

####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必康”）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延安必康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 （一）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共支付给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5054.61 万元，挂账“其他应付款”科目的借方，当年回款 245.82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仍有余额 4808.79 万元未归还。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支付给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65 万元，挂账“其他应收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10 万元。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代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支付税款大于应付税款的部分 322.46 万元，挂账“其他应付款”的借方，构成资金占用，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3790.41 万元。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支付给徐州北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117.18 万元，构成资金占用，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264.78 万元。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给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100 万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其他应收款”科目上，构成资金占用，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00 万元。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给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200 万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其他应收款”科目上，构成资金占用，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200 万元。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事项对延安必康财务报表的影响。

###### （二）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资金往来。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共支付给上海邦华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3.58亿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上，没有商业实质，用途写的往来款，被审计单位也未能解释这部分资金往来的合理理由。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为3.58亿元。

2021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共支付给湖南文祖商贸有限公司5804.02万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上，没有商业实质，用途写的往来款，被审计单位也未能解释这部分资金往来的合理理由。202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湖南文祖商贸有限公司”的余额为529.58万元。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事项对延安必康财务报表的影响。

### （三）违规担保

2020年9月，延安必康收购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但该公司在收购前为延安必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合计27.96亿元，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担保仍未实质解除。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该事项对延安必康财务报表的影响。

### （四）应收账款

2021年，延安必康子公司陕西必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35.50亿元，我们对应收账款实施了函证程序。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收到的陕西必康应收账款回函金额为15.93亿元，占陕西必康应收账款余额的44.87%，回函比例较低。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替代证据，证明应收账款的真实及准确性，从而无法确定应收账款对2021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 （五）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年，延安必康固定资产账面价值35.37亿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30.72亿元，其他非流动资产16.43亿元（主要是预付工程设备款）。我们在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形成的资料时，发现存在较多的资料缺失；管理层用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测试的依据不足。因此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的准确性，从而无法确定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对2021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延安必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延安必康、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延安必康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延安必康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延安必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旭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亢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盼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2,647,911.75	710,365,015.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5,135,477.94	5,745,000.00
应收账款	3,579,360,175.33	4,393,375,860.38
应收款项融资	452,267,283.82	193,104,589.96
预付款项	491,904,807.24	314,030,399.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09,630,810.90	1,039,567,719.90
其中：应收利息	4,441,770.84	2,819,902.79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78,604,531.32	763,931,940.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82,942,323.75	55,149,215.23
流动资产合计	7,676,493,322.05	7,505,269,741.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1,155,816.38	205,652,582.51
长期股权投资	43,716,473.35	40,579,24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16,029.11	4,296,381.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37,298,474.49	3,075,578,452.30
在建工程	3,072,112,566.42	5,517,871,516.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697,150.91	
无形资产	670,861,088.13	774,640,031.88
开发支出		
商誉	1,641,312,659.75	1,641,312,659.75
长期待摊费用	8,937,532.94	11,067,315.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878,156.16	171,875,90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3,137,684.30	259,277,276.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46,823,631.94	11,702,151,361.68
资产总计	18,723,316,953.99	19,207,421,102.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00,872,611.11	2,249,746,959.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7,739,984.80	558,080,650.65
应付账款	1,638,597,835.63	1,584,607,565.05
预收款项		23,051,259.54
合同负债	190,020,399.42	85,675,722.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51,998,380.30	428,936,387.41

应交税费	1,031,885,020.01	779,045,633.47
其他应付款	1,574,593,715.56	1,502,525,149.30
其中：应付利息	249,866,904.32	124,039,794.64
应付股利	141,512,920.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6,829,559.48	1,755,543,895.57
其他流动负债	20,231,821.65	23,294,570.41
流动负债合计	9,922,769,327.96	8,990,507,792.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3,300,000.00	1,084,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879,884.26	
长期应付款		23,504,341.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8,011,363.75	18,000,000.00
递延收益	132,881,897.96	139,226,565.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12,537.70	20,356,915.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7,585,683.67	1,285,887,822.84
负债合计	10,650,355,011.63	10,276,395,615.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8,304,619.40	1,778,304,619.4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61,239,970.06	5,118,044,412.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28,085.23	3,799,763.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5,858,087.44	400,771,036.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7,380,954.20	1,204,540,45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27,011,716.33	8,505,460,283.70
少数股东权益	445,950,226.03	425,565,203.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72,961,942.36	8,931,025,487.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23,316,953.99	19,207,421,102.85

法定代表人：韩文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曦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曦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9,881.45	1,036,110.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6,798,365,052.01	6,033,591,464.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72,4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95,469.29	3,258,047.32
流动资产合计	6,802,910,402.75	6,037,885,622.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214,243,903.81	9,214,243,903.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14,243,903.81	9,214,250,903.81
资产总计	16,017,154,306.56	15,252,136,526.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7,580,000.00	597,58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63,417.24	183,388.63
应交税费	565,290.09	565,058.39
其他应付款	3,540,422,894.16	3,465,210,719.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7,086,241.79	700,586,241.7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36,517,843.28	4,764,125,408.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97,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9,538,566.51	18,000,000.00
递延收益	11,149,316.67	14,722,31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687,883.18	830,222,316.67
负债合计	5,937,205,726.46	5,594,347,724.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32,283,909.00	1,532,283,9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16,000,208.09	8,116,000,208.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4,764,895.64	79,553,832.60
未分配利润	316,899,567.37	-70,049,148.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79,948,580.10	9,657,788,801.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017,154,306.56	15,252,136,526.50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63,185,418.17	6,939,526,117.84
其中：营业收入	7,663,185,418.17	6,939,526,117.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45,396,552.22	7,133,249,555.01
其中：营业成本	5,311,947,268.68	5,613,119,002.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126,745.67	63,263,285.69
销售费用	239,341,217.21	399,590,212.10
管理费用	558,630,187.54	396,330,370.28
研发费用	131,541,240.35	112,308,728.84
财务费用	348,809,892.77	548,637,955.28
其中：利息费用	356,783,063.22	565,201,031.75
利息收入	15,967,908.60	11,625,241.55
加：其他收益	127,851,718.36	24,834,341.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5,531,466.69	6,278,647.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3,137,231.22	-698,732.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806,474,138.22	-420,813,498.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392,447,844.45	-433,458,498.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31,061,462.27	-59,077,839.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811,393.94	-1,075,960,283.99
加：营业外收入	5,811,309.64	18,145,050.03
减：营业外支出	294,957,051.54	60,464,228.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7,957,135.84	-1,118,279,462.28
减：所得税费用	291,716,915.19	-45,485,053.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674,051.03	-1,072,794,408.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8,539,500.37	-1,092,301,640.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4,550.66	19,507,231.97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2,372,666.64	-1,088,531,526.10
2.少数股东损益	162,698,615.61	15,737,117.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8,321.93	499,437.0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8,321.93	499,437.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8,321.93	499,437.0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9,648.08	486,422.08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		

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73.85	13,014.9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9,245,729.10	-1,072,294,971.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1,944,344.71	-1,088,032,089.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698,615.61	15,737,117.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4	-0.7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4	-0.7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韩文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曦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曦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751.55	15,589.59
销售费用		0.00
管理费用	20,499,597.54	22,378,198.9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7,517,915.99	233,038,445.01
其中：利息费用	149,778,364.83	248,183,310.46
利息收入	1,833.17	-357,124.10
加：其他收益	3,573,000.00	3,255,717.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2,4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22,083.34	1,053,391.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7,431,651.58	-251,123,123.6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75,271,873.07	29,448,954.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2,159,778.51	-280,572,078.3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159,778.51	-280,572,078.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2,159,778.51	-280,572,078.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	-0.15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98,969,062.15	5,989,105,123.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32,803.83	11,496,228.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225,270.63	583,314,740.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8,927,136.61	6,583,916,092.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38,141,487.40	5,362,906,789.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046,995.60	375,482,996.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081,846.32	244,502,868.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234,811.65	966,059,43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7,505,140.97	6,948,952,08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421,995.64	-365,035,993.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53,344.00	698,393.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451,489.57	1,267,891,16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669.70	1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600,000.00	3,582,255,486.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832,503.27	4,850,945,042.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1,129,624.57	143,716,89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761,520.00	3,655,300,002.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891,144.57	3,799,266,89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41,358.70	1,051,678,147.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7,090,000.00	3,292,464,026.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65,000.00	6,776,684,53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755,000.00	10,069,148,564.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7,580,686.44	3,023,125,125.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93,536.40	431,205,723.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47,434.46	7,330,353,691.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321,657.30	10,784,684,540.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566,657.30	-715,535,976.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9,956.08	-360,281.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816,740.96	-29,254,105.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840,757.86	256,094,862.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657,498.82	226,840,757.86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45,324.65	2,012,21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45,324.65	2,012,215.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4,839.09	1,442,139.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8,941.82	610.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2,718.57	19,522,57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6,499.48	20,965,32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58,825.17	-18,953,108.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9,5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534,80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4,114,808.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234,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824,456.43	174,057,436.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457,681.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24,456.43	2,085,165,11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24,456.43	-1,050,308.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631.26	-20,003,417.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631.26	20,169,049.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0.00	165,631.26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股东权益	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8,304,619.40				5,118,044.412.56			3,799,763.30			400,771,036.67		1,204,540,451.77	8,505,460,283.70	425,565,203.42	8,931,025,48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24,012.27		-99,575,767.89	-99,699,780.16	-800,642.80	-100,500,422.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8,304,619.40				5,118,044.412.56			3,799,763.30			400,647,024.40		1,104,964,683.88	8,405,760,503.54	424,764,560.62	8,830,525,064.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195,557.50			428,321.93			35,211,063.04		-857,583,729.68	-778,748,787.21	21,185,665.41	-757,563,121.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8,321.93					-822,372,666.64	-821,944,344.71	162,698,615.61	-659,245,729.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195,557.50								43,195,557.50			43,195,557.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4,450,000.00								54,450,000.00			54,450,000.00
4. 其他					-11,254,442.50								-11,254,442.50			-11,254,442.50



(三)利润分配								35,211,063.04		-35,211,063.04			-141,512,950.20	-141,512,95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211,063.04		-35,211,063.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512,950.20	-141,512,950.2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8,304,619.40			5,161,239.9706		4,228,085.23		435,858,087.44		247,380,954.20		7,627,011.71633	445,950,226.03	8,072,961.942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8,304,619.40				5,823,411,011.06		3,300,326.24		400,647,024.40		2,631,918,709.63		10,637,581,690.73	428,686,457.00	11,066,268,14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450,599.10				124,012.27		-18,095,406.95		-15,520,795.58	61,918.46	-15,458,877.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0,751,324.81		-320,751,324.81		-320,751,324.81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8,304,619.40				5,825,861,610.16		3,300,326.24		400,771,036.67		2,293,071,977.87		10,301,309,570.34	428,748,375.46	10,730,057,945.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7,817,197.60		499,437.06				-1,088,531,526.10		-1,795,849,286.64	-3,183,172.04	-1,799,032,45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9,437.06				-1,088,531,526.10		-1,088,032,089.04	15,737,117.11	-1,072,294,971.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920,289.15	-18,920,289.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920,289.15	-18,920,289.1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07,817,197.60								-707,817,197.60	-707,817,197.6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8,304,619.40				5,118,044,412.56		3,799,763.30		400,771,036.67		1,204,540,451.77		8,505,460,283.70	425,565,203.42	8,931,025,487.12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32,283,909.00				8,116,000,208.09				79,553,832.60	-70,049,148.10		9,657,788,80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32,283,909.00				8,116,000,208.09				79,553,832.60	-70,049,148.10		9,657,788,80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211,063.04	386,948,715.47		422,159,778.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2,159,778.51		422,159,778.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211,063.04	-35,211,063.04		
1. 提取盈余公积									35,211,063.04	-35,211,063.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2,283,909.00				8,116,000,208.09				114,764,895.64	316,899,567.37			10,079,948,580.1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32,283,909.00				8,368,644,490.72				79,553,832.60	210,522,930.27			10,191,005,162.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32,283,909.00				8,368,644,490.72				79,553,832.60	210,522,930.27		10,191,005,162.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644,282.63					-280,572,078.37		-533,216,361.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644,282.63					-280,572,078.37		-533,216,361.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2,283,909.00				8,116,000,208.09				79,553,832.60	-70,049,148.10		9,657,788,801.59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概况

##### 1、公司的发行上市及股本等基本情况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必康”、“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九久”）。延安必康及其所有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 (1)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0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0]508号《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同意，九九久向社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80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16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九九久”，股票代码“002411”。首次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8,600万元。

##### (2) 上市公司第一次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010年9月13日，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30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900万元。

##### (3) 上市公司第二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011年5月15日，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32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3,220万元。

##### (4) 上市公司第三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根据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61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830万元。

##### (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2月15日，九九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14号）同意，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必康”）64.2445%、11.1500%、11.1112%、8.5967%、2.6754%、2.2222%的股权。交易完成后，九九久持有陕西必康100%股权。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905,806,451.00股A股份已分别登记至交易对方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陕西必康原股东名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254,106,451.00元

#### （6）上市公司第一次名称变更

2016年2月23日，九九久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名称由“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3月4日，上述变更事项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

#### （7）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6年3月29日，根据必康股份2015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2914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278,177,45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34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32,283,909.00元。

#### （8）上市公司第二次名称变更

必康股份于2018年9月16日、10月11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住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名称及住所进行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E区。

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证券中文简称由“必康股份”变更为“延安必康”，证券英文简称由“Bicon”变更为“YanAnBicon”，变更生效日为2018年10月30日。

## 2、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本公司系在延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00744827713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为谷晓嘉，注册资本拾伍亿叁仟贰佰贰拾捌万叁仟玖佰零玖元人民币，住所位于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E区。

本公司办公地址为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6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39楼。

##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中药材收购；药品的生产及自产品的销售；7-氨基-3-去乙酰氧基头孢烷酸（7-ADCA）、5,5-二甲基海因及其衍生产品、三氯吡啶醇钠、六氟磷酸锂、锂电池隔膜、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无纺布及制品、盐酸、氟化氢（无水）、氢氟酸、苯乙酸、氯化铵、硫酸铵、硫酸吡啶盐、塑料制品的生产及自产品销售（上述产品的生产、销售需按环保审批意见执行）；化工设备（压力容器除外）、机械设备制造、安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



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业务主要包括医药板块（医药生产销售、医药贸易批发）、新能源新材料板块、药物中间体（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板块三大类。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22年6月28日批准报出。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47家，新增江苏九九久新材料有限公司，因处置或转让不再包括必康医药沧州有限公司，因注销不再包括江苏天禄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净减少1家，具体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2021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5户，二级子公司24户，三级子公司共11户，四级子公司共3户，五级子公司1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

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 （2）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6）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

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8)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

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 1.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ÿ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

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金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1.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



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5、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11、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全国性大型商业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方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
组合2：其他商业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的承兑方为组合1之外的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3：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商业承兑汇票等。

本集团对于划分为组合一的应收票据，通常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二、组合三的应收票据，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按照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2、应收账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外和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单项评估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和特定款项组合以外的应收账款。
组合2：特定款项组合	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应收款项。

对于按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特定款项组合	无特别风险，坏账计提比例一般为0.00%

###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押金、质保金等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2：备用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内部备用金。
组合3：往来款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往来款。
组合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一、组合二、组合三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和是否发生信用减值，判断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4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

项目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组合1：押金、质保金等组合	5.00	50.00	100.00
组合2：备用金组合	5.00	50.00	100.00
组合3：往来款组合	5.00	50.00	100.00

### 15、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1.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1.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

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 1.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 4.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8、持有待售资产

####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

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4. 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5.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 2. 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櫛？

## 19、债权投资

## 20、其他债权投资

## 21、长期应收款

## 22、长期股权投资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及附属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2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1.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7、生物资产

无

## 28、油气资产

无

## 29、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0、无形资产

####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1.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6.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7.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8.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9.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10.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11.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12.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 31、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32、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

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5、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6、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 37、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1.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1.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 1.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1. 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在公司发货之后，经客户验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1.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2.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3.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

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42、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及“三、（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

##### 2.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 1.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1.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

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 1.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 1.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1. 商誉估计的减值准备

在决定商誉是否要减值时，需要估计商誉分摊至现金产出单元后的使用价值。商誉按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本公司估计通过现金产出单元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和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现值。该预测是管理层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

ÿ

##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年1月1日	
			合并	母公司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17,237,849.17	
		租赁负债	19,307,796.23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未分配利润	-2,069,947.06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主要应税收入按 13%、9%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其他业务按税法有关规定税率计缴。（注 1）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 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25%、15%。（注 2）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5%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15%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15%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5%

### 2、税收优惠

#### 1、企业所得税

(1) 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于近日

收到了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61001858，发证日期为2020年12月1日，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陕西必康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当年起三年内(即2020年、2021年、2022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康制药”)于2020年3月18日取得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和陕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61001202)，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税函【2008】985号文件的规定，必康制药在2019年度至2021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2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32002169)，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税函【2008】985号文件的规定，2019年度至2021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4) 公司控股孙公司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九久特纤”)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32006883，发证日期为2019年12月5日，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九九久特纤将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2、增值税

出口的产品免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为：

出口产品名称	本期出口退税率(%)
5.5-二甲基海因	13
醇钠	13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13

## 3、其他

无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81,038.26	5,424,109.48

银行存款	498,121,478.40	221,373,392.20
其他货币资金	342,345,395.09	483,567,514.07
合计	842,647,911.75	710,365,015.7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41,990,412.93	483,524,257.89

其他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共计342,345,395.09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335,107,588.13元，信用证保证金1,973,056.00元，司法冻结存款4,609,768.80元，支付宝保证金300,000.00元，支付宝账户余额36,316.22元，医保卡资金318,665.94元。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2,511,577.94	
商业承兑票据	2,762,000.00	5,950,000.00
减：坏账准备	-138,100.00	-205,000.00
合计	115,135,477.94	5,745,0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5,273,577.94	100.00%	-138,100.00	5.00%	115,135,477.94	5,950,000.00	100.00%	-205,000.00	3.45%	5,745,00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762,000.00	2.40%	-138,100.00	5.00%	2,623,900.00	5,950,000.00	100.00%	-205,000.00	3.45%	5,745,000.00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12,511,577.94	97.60%			112,511,577.94					
合计	115,273,577.94	100.00%	-138,100.00	5.00%	115,135,477.94	5,950,000.00	100.00%	-205,000.00	3.45%	5,745,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商业承兑汇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762,000.00	138,100.00	5.00%
合计	2,762,000.00	138,100.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05,000.00		66,900.00			138,100.00
合计	205,000.00		66,900.00			138,1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90,001,820.67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	
合计	1,290,011,820.67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108,982.75	3.31%	161,108,982.75	100.00%	0.00	29,746,869.16	0.59%	29,684,852.23	99.79%	62,016.9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00,528,096.51	96.69%	1,121,167,921.18	23.85%	3,579,360,175.33	5,052,833,307.99	99.41%	659,519,464.54	13.05%	4,393,313,843.45
其中:										
1.账龄组合	4,654,895,421.36	95.75%	1,121,167,921.18	24.09%	3,533,727,500.18	5,050,187,809.97	99.36%	659,519,464.54	13.06%	4,390,668,345.43
2.特定款项组合	45,632,675.15	0.94%			45,632,675.15	2,645,498.02	0.05%			2,645,498.02
合计	4,861,637,079.26		1,282,276,903.93	26.38%	3,579,360,175.33	5,082,580,177.15		689,204,316.77	13.56%	4,393,375,860.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天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256,225.86	11,256,225.86	100.00%	诉讼, 预计不能收回
张家港华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497,812.10	6,497,812.10	100.00%	诉讼, 预计不能收回
嘉善倬奇防护制品科技有限公司	1,503,685.27	1,503,685.27	100.00%	公司不存在, 不能收回
CHEMADA(以色列)	424,187.31	424,187.31	100.00%	公司被法院接管
广水市金骑仕科技有限公司	376,900.00	376,900.00	100.00%	诉讼, 预计不能收回
临沂思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100.00%	诉讼, 预计不能收回

石家庄信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1,758.52	101,758.52	100.00%	公司不存在，不能收回
北京康普太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17,950.00	17,950.00	100.00%	注销，预计不能收回
深圳市博力康电池有限公司	14,100.00	14,1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石家庄宏达乙烯有限公司	11,400.00	11,4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宁波力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5,600.00	5,6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如东通园化工有限公司	2,179.00	2,179.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南通生阳油脂有限公司	1,257.20	1,257.2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江苏汇鸿国际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204,804.47	1,204,804.4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南通瑞丽化工有限公司	1,102.40	1,102.4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江苏春绿科技有限公司	234,909.10	234,909.1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响水盛邦化工有限公司	1,925.85	1,925.85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南京大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26	60.2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江苏丰山集团有限公司	57,140.55	57,140.55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连云港华普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	48,372.80	48,372.8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淄博上实化工有限公司	291,847.63	291,847.63	100.00%	诉讼，预计不能收回
靖江市江鸿化合物有限公司	42,459.00	42,459.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山东博兴科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4,400.00	34,400.00	100.00%	诉讼，预计不能收回
如东登程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58,619.00	58,619.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南通市永联化工有限公司	51,247.95	51,247.95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上海雪莲漆业有限公司	8,038.00	8,038.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沃特凯尔化学品(宿迁)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武城县一诺化工有限公司	1,103,100.01	1,103,100.01	100.00%	诉讼，预计不能收回
潍坊润农化学有限公司 (潍坊海联化工有限公司)	929,929.25	929,929.25	100.00%	诉讼，预计不能收回

司)				
内蒙古天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63,294.05	5,063,294.05	100.00%	企业已注销
河南省瑞安医药有限公司	1,750,000.00	1,750,0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甘肃健博医药有限公司	0.02	0.02	100.00%	企业已注销
江西国炜药业有限公司	2,075,700.50	2,075,700.50	100.00%	企业已注销
安徽九州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7,295,573.60	7,295,573.6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深圳市康顺药业发展有限公司	11,675,426.34	11,675,426.34	100.00%	企业已注销
江西鑫聚医药有限公司	20,360,530.00	20,360,53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新干县正华医药有限公司	9,013,740.00	9,013,74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宿州市亚泰医药有限公司	5,689,592.60	5,689,592.60	100.00%	企业已注销
广州启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	21,0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涟水县好德大药房	16,888.00	16,888.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盱眙博爱药房丰淮店	16,888.00	16,888.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盱眙侯公堂大药房	11,200.00	11,2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淮安市淮安区兴胜大药房	11,200.00	11,2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射阳县为康大药房	11,200.00	11,2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益康堂大药房	9,228.00	9,228.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淮安市清河区淮州大药房	7,743.30	7,743.30	100.00%	企业已注销
丰县套楼药店	5,688.00	5,688.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新沂市好爱家药店有限公司	5,688.00	5,688.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徐州玖玖药品零售有限公司	5,688.00	5,688.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盐城市城南新区申豪大药房有限公司	5,688.00	5,688.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启东葆春大药房	3,707.00	3,707.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海门市悦来镇三条桥长	1,500.00	1,5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泰药房				
连云港荣济堂大药房有限公司	1,120.00	1,12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新沂市窑湾镇袁福安药店	3,016.54	3,016.54	100.00%	企业已注销
康华诊所	45.77	45.77	100.00%	企业已注销
泗阳县众兴镇李登州内科诊所	495.00	495.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2,532,396.20	2,532,396.20	100.00%	企业已注销
安徽省肥西县医药医药公司	23,700,513.02	23,700,513.02	100.00%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减值测试并单项确认坏账准备
甘肃天圃医药有限公司	23,540,273.44	23,540,273.44	100.00%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减值测试并单项确认坏账准备
甘肃天元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7,068,049.06	17,068,049.06	100.00%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减值测试并单项确认坏账准备
国药药材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1,448,680.00	1,448,680.00	100.00%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减值测试并单项确认坏账准备
河北麦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2,100.40	22,100.40	100.00%	注销
成都万盛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00.00%	注销
贵州一诺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	1,800.00	100.00%	注销
河南省柏海同心医药有限公司	8,938.50	8,938.50	100.00%	注销
四川海蓉药业有限公司	580,000.00	580,000.00	100.00%	账龄长且难以收回
广州海瑞药业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账龄长且难以收回
河南吉众商贸有限公司	64,378.80	64,378.80	100.00%	涉诉且账龄较长
河南盛康药业有限公司	797,109.32	797,109.32	100.00%	涉诉且账龄较长
河南省世通医药有限公司	785,577.84	785,577.84	100.00%	涉诉且账龄较长
鄢陵县天济堂大药房	121,342.75	121,342.75	100.00%	涉诉
王威言	226,891.37	226,891.37	100.00%	涉诉且账龄较长
宁陵县中心医院	2,292,079.80	2,292,079.80	100.00%	涉诉且账龄较长

合计	161,108,982.75	161,108,982.75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176,108,458.83	17,813,509.95	1.51%
1 至 2 年	914,709,276.87	91,470,927.70	10.00%
2 至 3 年	1,567,762,312.62	391,940,578.16	25.00%
3 至 4 年	752,744,935.40	376,372,467.73	50.00%
4 至 5 年	149,770,680.44	149,770,680.44	100.00%
5 年以上	93,799,757.20	93,799,757.20	100.00%
合计	4,654,895,421.36	1,121,167,921.1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76,108,458.83
1 至 2 年	914,709,276.87
2 至 3 年	1,567,762,312.62
3 年以上	1,203,057,030.94
3 至 4 年	752,744,935.40
4 至 5 年	149,770,680.44
5 年以上	300,541,415.10
合计	4,861,637,079.2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9,684,852.23	131,799,464.28	375,333.76			161,108,982.75
组合计提	659,519,464.54	494,946,327.99	33,297,871.35			1,121,167,921.18
合计	689,204,316.77	626,745,792.27	33,673,205.11			1,282,276,903.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四季汇通医药有限公司	389,434,965.91	8.01%	102,974,584.09
湖南鑫和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33,092,094.70	4.79%	58,256,010.68
安徽省肥西县医药公司	157,081,729.51	3.23%	57,143,495.40
广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63,956,580.96	3.37%	81,878,961.11
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	205,839,622.59	4.23%	51,459,905.65
合计	1,149,404,993.67	23.63%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2,267,283.82	193,104,589.96
合计	452,267,283.82	193,104,589.9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8,915,838.66	46.53%	282,808,631.74	90.06%
1 至 2 年	233,160,857.34	47.40%	13,248,639.40	4.22%
2 至 3 年	12,583,412.14	2.56%	11,002,383.78	3.50%
3 年以上	17,244,699.10	3.51%	6,970,744.08	2.22%
合计	491,904,807.24	--	314,030,399.0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序号	债务人	2021年12月31日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1	安徽桐花堂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	63,726,254.35	业务正在进行中
2	安徽省百萃金方药业有限公司	39,059,525.10	业务正在进行中
3	安徽省健怡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6,030,763.24	业务正在进行中
4	安徽亿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2,328,470.29	业务正在进行中
合计		181,145,012.98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1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2021年12月31日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安徽省健怡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30,763.24	7.32	0-2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安徽亿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328,470.29	8.61	0-2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安徽桐花堂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726,254.35	12.95	1-2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安徽省百萃金方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59,525.10	7.94	1-2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重庆信禾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00,000.00	10.31	1年以下	业务正在进行中
合计		231,845,012.98	47.13	/	/

其他说明: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441,770.84	2,819,902.79
其他应收款	1,105,189,040.06	1,036,747,817.11
合计	1,109,630,810.90	1,039,567,719.90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82,250.00	
理财产品利息	2,748,466.39	1,176,544.32
保证金利息	1,611,054.45	1,643,358.47

合计	4,441,770.84	2,819,902.79
----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466,507,754.86	1,114,213,569.67
员工备用金借款	16,603,724.96	31,962,689.87
保证金	11,134,626.56	3,636,669.68
其他	1,204,027.75	62,974,619.38

减：坏账准备	-390,261,094.07	-176,039,731.49
合计	1,105,189,040.06	1,036,747,817.11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79,742,748.85	45,994,545.00	50,302,437.64	176,039,731.49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40,597.67	0.00	0.00	40,597.67
--转入第三阶段	8,763,331.50	75,224.50		8,838,556.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本期计提	4,621,263.85	715,541.96	292,697,244.93	298,034,050.74
本期转回	32,313,098.31	39,944,827.20	2,672,399.83	74,930,325.34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3,209.15	0.00	0.00	3,209.15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3,243,776.07	6,690,035.26	340,327,282.74	390,261,094.0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8,049,595.21
1 至 2 年	530,016,729.75
2 至 3 年	252,345,108.43
3 年以上	265,038,700.74
3 至 4 年	149,043,160.04
4 至 5 年	17,420,330.89
5 年以上	98,575,209.81
合计	1,495,450,134.13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76,039,731.49	289,154,897.07	74,505,325.34	3,209.15	-425,000.00	390,261,094.07
合计	176,039,731.49	289,154,897.07	74,505,325.34	3,209.15	-425,000.00	390,261,094.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邦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8,000,000.00	1年以内	23.94%	17,900,000.00
黑龙江东旭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00	1-2年	4.01%	3,000,000.00
哈尔滨晋欣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9,952,500.00	1-2年	4.01%	2,997,625.00
西安佑邦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1,757,726.56	1-2年 43,217,814.50元, 2-3年 41,243,072.30元, 3-4年 67,296,839.76	10.15%	151,757,726.56

			元		
陕西和兴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125,199.66	1-2 年 832,990.30 年, 5 年以上 89,292,209.36 元	6.03%	90,125,199.66
合计	--	719,835,426.22	--	48.14%	265,780,551.22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2,911,520.57	5,030,292.19	307,881,228.38	136,415,517.42	1,708,531.17	134,706,986.25
在产品	19,070,799.10	6,031,762.02	13,039,037.08	39,219,744.87	5,517,343.45	33,702,401.42
库存商品	645,459,252.13	9,104,036.63	636,355,215.50	587,569,655.90	12,003,354.88	575,566,301.02
周转材料	19,104,775.62	263,844.73	18,840,930.89	19,958,724.29	2,472.03	19,956,252.26
发出商品	2,488,119.47		2,488,119.47			
委托加工物资				124,851.44	124,851.44	
在途物资						
合计	999,034,466.89	20,429,935.57	978,604,531.32	783,288,493.92	19,356,552.97	763,931,940.95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08,531.17	3,653,622.63		331,861.61		5,030,292.19
在产品	5,517,343.45	514,418.57				6,031,762.02
库存商品	12,003,354.88	268,253.47		3,167,571.72		9,104,036.63
周转材料	2,472.03	261,372.70				263,844.73
委托加工物资	124,851.44	0.00		124,851.44		
合计	19,356,552.97	4,697,667.37		3,624,284.77		20,429,935.57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4,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30,000,000.00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增值税		3,408,193.93
增值税留抵税额	74,681,078.25	50,608,046.27
预缴企业所得税	3,027,155.34	1,123,621.71
其他税种重分类	4,599,600.07	
其他	634,490.09	9,353.32
合计	82,942,323.75	55,149,215.23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5,477,150.87		5,477,150.87	6,087,984.85		6,087,984.85	7.59%-9.1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14,061.78		114,061.78	312,015.15		312,015.15	

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产生的应收款项	339,622,641.60	339,622,641.60	367,924,528.50	367,924,528.50	4.90%
PPP 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	-89,943,976.09	-89,943,976.09	-138,359,930.84	-138,359,930.84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000,000.00	-24,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31,155,816.38	231,155,816.38	205,652,582.51	205,652,582.51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注：2016年1月，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如东县人民政府签订《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由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60%）与如东县人民政府授权的国有企业南通安泰健康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40%）共同出资设立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宗医疗公司）负责运营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2016年如东县人民政府与新宗医疗公司签订了《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根据该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新宗医疗公司计划总投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10,000,000.00元建设如东县中医院，从而获得如东县中医院的非核心医疗业务的特许经营权。除非该特许经营协议延长或提前终止，特许经营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36年12月31日止，共20年。如东县人民政府费用支付：在本协议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内，如东县人民政府每年需向新宗医疗公司支付基于绩效考核的政府购买服务费25,000,000.00元，并为了支持新宗医疗公司发展，如东县人民政府同意将特许经营期的最后五年应支付给乙方的政府购买服务费的25%提前到特许经营期的最初的五年支付。根据该业务模式，将该业务中形成的资产确认为金融资产和无形资产。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西安飞龙 医药股份 有限公司										
湖北九邦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40,579,24 2.13			3,137,231 .22						43,716,47 3.35
小计	40,579,24 2.13			3,137,231 .22						43,716,47 3.35
合计	40,579,24 2.13			3,137,231 .22						43,716,47 3.35

其他说明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16,029.11	4,296,381.03
合计	4,716,029.11	4,296,381.03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金 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原 因
江苏新沂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4,216,029.11			非交易性权益工 具投资	
合计		4,216,029.11				

其他说明：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37,162,315.26	3,075,578,452.30
固定资产清理	136,159.23	
合计	3,537,298,474.49	3,075,578,452.30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05,949,346.25	1,665,003,309.40	49,582,974.52	37,716,841.10	10,609,088.20	4,368,861,559.47
2.本期增加金额	703,403,782.02	123,517,428.32	14,043,230.32	3,396,331.57	2,285,218.77	846,645,991.00
(1) 购置	547,933.27	16,862,160.05	2,202,601.39	1,849,206.68	2,174,758.59	23,636,659.98
(2) 在建工程转入	702,855,848.75	106,655,268.27	11,840,628.93	1,547,124.89	110,460.18	823,009,331.0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7,681,505.29	37,042,417.05	3,945,989.73	1,311,896.00	507,840.68	90,489,648.75
(1) 处置或报废	47,681,505.29	37,033,358.05	3,945,989.73	1,311,896.00	406,576.92	90,379,325.99
(2) 处置子公司					101,263.76	101,263.76
(3) 其他原因减少		9,059.00				9,059.00
4.期末余额	3,261,671,622.98	1,751,478,320.67	59,680,215.11	39,801,276.67	12,386,466.29	5,125,017,901.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2,918,179.17	708,003,751.64	30,800,020.28	23,135,708.33	6,602,424.69	1,271,460,084.11
2.本期增加金额	183,342,139.25	146,663,338.33	6,945,861.67	2,666,620.09	4,013,129.59	343,631,088.93
(1) 计提	183,342,139.25	146,663,338.33	6,945,861.67	2,666,620.09	4,013,129.59	343,631,088.93
3.本期减少金额	21,780,419.33	28,621,518.55	3,640,248.11	1,235,357.42	321,536.92	55,599,080.33
(1) 处置或报废	21,780,419.33	28,621,518.55	3,640,248.11	1,235,357.42	281,862.41	55,559,405.82
(2) 处置子公司					39,674.51	39,674.51
4.期末余额	664,479,899.09	826,045,571.42	34,105,633.84	24,566,971.00	10,294,017.36	1,559,492,092.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5,386,333.39	6,409,797.21	289.49	7,911.28	18,691.69	21,823,023.06
2.本期增加金额	5,227,034.83	9,461,599.47		448,609.84		15,137,244.14
(1) 计提	5,227,034.83	9,461,599.47		448,609.84		15,137,244.14
3.本期减少金额	5,370,106.11	3,199,774.88	289.49	7,911.28	18,691.69	8,596,773.45
(1) 处置或报废	5,370,106.11	3,199,774.88	289.49	7,911.28	18,691.69	8,596,773.45
4.期末余额	15,243,262.11	12,671,621.80		448,609.84		28,363,493.7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81,948,461.78	912,761,127.45	25,574,581.27	14,785,695.83	2,092,448.93	3,537,162,315.26

2.期初账面价值	2,087,644,833.69	950,589,760.55	18,782,664.75	14,573,221.49	3,987,971.82	3,075,578,452.30
----------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8,151,900.96	6,939,990.01		1,211,910.95	陕西必康老厂区
机器设备	1,511,595.57	1,335,973.56		175,622.01	陕西必康老厂区
房屋及建筑物	10,528,077.30	2,760,166.05	7,743,317.47	24,593.78	老厂区深井、水井、配电室施工等
机器设备	40,610,075.70	29,100,020.69	3,135,518.20	8,374,536.81	老厂区设备、尘埃粒子计数器，冷却塔
运输工具	7,669,183.93	4,282,706.53		3,386,477.40	运输车、层流车、叉车等
电子设备	1,664,925.34	1,437,735.38	74,504.11	152,685.84	老厂区设备、空气等离子弧切割机，电焊机等
合计	70,135,758.80	45,856,592.22	10,953,339.78	13,325,826.79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136,159.23	
合计	136,159.23	

其他说明

##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72,112,566.42	5,517,871,516.33
合计	3,072,112,566.42	5,517,871,516.33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九九久-新材料 厂区纤维三期轻 龙骨隔墙工程	201,192.66		201,192.66	330,275.23		330,275.23
九九久-纤维研 究所试验线			0.00	4,022,560.56		4,022,560.56
九九久-纤维扩 建路面工程			0.00			
九九久-设备（转 固定资产）			0.00	3,814,601.76		3,814,601.76
九九久-健鼎土 建工程	0.00		0.00	5,538,690.03		5,538,690.03
九九久-新增年 产 2600 吨超高分 子量聚乙烯纤维 项目（土建工程）	339,758.64		339,758.64			
九九久-新增年 产 2600 吨超高分 子量聚乙烯纤维 项目（机器设备）	113,207.55		113,207.55			
九九久-纤维项 目土建	31,683.17		31,683.17			
西安必康-医药 园项目	951,815.33		951,815.33	951,815.33		951,815.33
陕西必康-山阳 三期工程	512,192,317.99		512,192,317.99	512,192,317.99		512,192,317.99
新沂控股-必康 新沂开发区综合	1,834,359,573.24	707,205,249.59	1,127,154,323.65	3,770,093,603.87	366,165,662.43	3,403,927,941.44

体工业厂房						
新阳-新阳医药 配送中心设施设 备标准化建设项 目	25,200.00		25,200.00	25,200.00		25,200.00
嘉安-欧彭彩印 车间	2,594,503.43	704,052.63	1,890,450.80	58,820,542.47		58,820,542.47
嘉安-待摊投资	39,389,075.90		39,389,075.90	38,386,596.32		38,386,596.32
嘉安-办公楼	387,058,631.25	7,086,862.74	379,971,768.51	388,731,105.02		388,731,105.02
北盟-设备投资	98,000.00		98,000.00	191,866.22		191,866.22
北盟-建筑工程 投资	1,011,774,758.90	22,735,307.08	989,039,451.82	1,080,443,565.05		1,080,443,565.05
北盟-待摊投资	17,008,742.74		17,008,742.74	16,573,086.73		16,573,086.73
北盟-安装工程 投资	3,323,120.85	95,308.00	3,227,812.85	2,309,709.10		2,309,709.10
其他	1,429,580.14	951,815.33	477,764.81	1,611,643.08		1,611,643.08
合计	3,810,891,161.79	738,778,595.37	3,072,112,566.42	5,884,037,178.76	366,165,662.43	5,517,871,516.33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九九久- 新材料 厂区纤 维三期 轻龙骨 隔墙工 程	1,222,12 8.00	330,275. 23		330,275. 23		0.00						金融机 构贷款
九九久- 纤维研 究所试 验线	4,022,56 0.56	4,022,56 0.56		4,022,56 0.56		0.00						金融机 构贷款
九九久- 设备(转 固定资 产)	25,233,5 38.59	3,814,60 1.76		3,814,60 1.76		0.00						金融机 构贷款



九九久-健鼎土建工程	12,829,780.06	5,538,690.03			5,538,690.03	0.00						金融机构贷款
新沂控股-必康新沂开发区综合体工业厂房	4,652,000.00	3,770,093.60	10,072,431.94	700,410,869.34	1,245,395,593.23	1,834,359,573.24	81.26%	81.26	266,982,048.43			金融机构贷款
嘉安-欧彭彩印车间	207,000.00	58,820.54	1,239,465.94	57,465,504.98		2,594,503.43	29.01%	29.01	1,048,474.26			金融机构贷款
嘉安-办公楼	413,020.00	388,731.10		987,459.33	685,014.44	387,058,631.25	94.12%	94.12	25,556,869.45			金融机构贷款
西安必康-医药园项目	1,721,291,200.00	951,815.33				951,815.33	0.06%	0.06				金融机构贷款
陕西必康-山阳三期工程	5,000,000.00	512,192.31				512,192,317.99	10.24%	10.24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12,036,619,207.21	4,744,495,512.26	11,311,897.88	767,031,271.20	1,251,619,297.70	2,737,156,841.24	--	--	293,587,392.1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67,288,590.35	67,288,590.35
(1) 新增租赁合同	37,299,315.71	37,299,315.71
(2) 其他原因增加	29,989,274.64	29,989,274.6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7,288,590.35	67,288,590.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5,591,439.44	25,591,439.44
(1) 计提	18,447,018.08	18,447,018.08
(2) 其他原因增加	7,144,421.36	7,144,421.3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5,591,439.44	25,591,439.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697,150.91	41,697,150.91
2.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药品文号	特许经营权	关系营销网络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5,848,531.41	21,921,427.63	2,097,207.99	5,927,913.08	50,494,670.59	412,845,344.86	11,300,000.00	1,010,435,095.56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936,931.60	0.00	0.00	0.00	936,931.60
(1) 购置	0.00	0.00	0.00	499,604.25	0.00	0.00	0.00	499,604.2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原因增加	0.00	0.00	0.00	437,327.35	0.00	0.00	0.00	437,327.35
3.本期减少金额	72,953,128.51	12,364,125.48						85,317,253.99
(1) 处置	72,953,128.51	12,364,125.48	0.00	0.00	0.00	0.00	0.00	85,317,253.99
4.期末	432,895,402.	9,557,302.15	2,097,207.99	6,864,844.68	50,494,670.5	412,845,344.	11,300,000.0	926,054,773.

余额	90				9	86	0	1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 余额	110,363,129.52	15,969,143.99	1,746,167.72	3,137,022.06	7,650,398.79	82,569,068.96	8,475,000.00	229,909,931.04
2.本期 增加金额	8,966,950.79	11,877.80	154,107.38	3,633,498.64	2,048,104.20	20,642,267.24	2,260,000.00	37,716,806.05
(1) 计提	8,966,950.79	11,877.80	154,107.38	3,633,498.64	2,048,104.20	20,642,267.24	2,260,000.00	37,716,806.05
3.本期 减少金额	11,311,846.91	7,006,337.78						18,318,184.69
(1) 处置	11,311,846.91	7,006,337.78	0.00	0.00	0.00	0.00	0.00	18,318,184.69
4.期末 余额	108,018,233.40	8,974,684.01	1,900,275.10	6,770,520.70	9,698,502.99	103,211,336.20	10,735,000.00	249,308,552.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0.00		0.00	0.00	5,885,132.64	0.00	0.00	5,885,132.64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 余额	0.00		0.00	0.00	5,885,132.64	0.00	0.00	5,885,132.64
四、账面价值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期末 账面价值	324,877,169.50	582,618.14	196,932.89	94,323.98	34,911,034.96	309,634,008.66	565,000.00	670,861,088.13
2.期初 账面价值	395,485,401.89	5,952,283.64	351,040.27	2,790,891.02	36,959,139.16	330,276,275.90	2,825,000.00	774,640,031.8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36,175,817.68					36,175,817.68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14,877,152.70					14,877,152.70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	2,914,364.79					2,914,364.79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90,759,224.68					90,759,224.68
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337,191.86					1,337,191.86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76,814,586.97					76,814,586.97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2,577,135.90					2,577,135.90
反向购买形成的	1,843,699,595.17					1,843,699,595.17

商誉						
合计	2,069,155,069.75					2,069,155,069.75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西安必康制药集 团有限公司	36,175,817.68					36,175,817.68
西安必康嘉隆制 药有限公司	14,877,152.70					14,877,152.70
陕西必康制药集 团控股有限公司 麟游分公司	1,730,576.99					1,730,576.99
西安福迪医药科 技开发有限公司	1,337,191.86					1,337,191.86
必康润祥医药河 北有限公司	51,406,388.21					51,406,388.21
徐州市今日彩色 印刷有限公司	2,577,135.90					2,577,135.90
反向购买形成的 商誉	319,738,146.66					319,738,146.66
合计	427,842,410.00					427,842,410.0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640,830.02	1,767,626.70	1,924,601.09		483,855.63
装修费	3,473,225.67	5,565,438.39	3,448,750.41		5,589,913.65
绿化费	6,942,472.25	-290,246.25	3,788,462.34		2,863,763.66
项目部食堂扩建	10,787.49		10,787.49		
合计	11,067,315.43	7,042,818.84	9,172,601.33		8,937,532.94

其他说明

无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7,288,806.90	142,160,275.12	1,006,081,265.75	155,117,418.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399,546.08	6,099,886.52	26,213,631.16	6,553,407.79
可抵扣亏损	14,471,978.11	3,617,994.52	38,806,201.36	9,701,550.34
递延收益			2,014,104.92	503,526.23
合计	926,160,331.09	151,878,156.16	1,073,115,203.19	171,875,903.3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1,639,110.13	12,797,035.84	75,685,975.82	18,345,817.29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862,007.44	715,501.86	8,044,394.74	2,011,098.69
合计	54,501,117.57	13,512,537.70	83,730,370.56	20,356,915.98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878,156.16		171,875,90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12,537.70		20,356,915.98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1,642,830.26 8.30		1,642,830.26 8.30	258,969,860. 98		258,969,860. 98
公益性生物资产	307,416.00		307,416.00	307,416.00		307,416.00
合计	1,643,137.68 4.30		1,643,137.68 4.30	259,277,276. 98		259,277,276. 98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80,000,000.00
抵押借款		318,200,000.00
保证借款	993,080,000.00	997,980,000.00
信用借款	6,940,000.00	6,899,926.00
抵押、保证借款	1,027,890,000.00	846,4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22,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62,611.11	267,033.47
合计	2,100,872,611.11	2,249,746,959.4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质押借款金额合计50,000,000.00元。

(1) 2021年2月7日，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与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2月8日-2022年2月5日，借款利率为7.20%，合同编号为2021年华商借字0102号，由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存货提供质押，质押合同编号为2021年华商质字0102号，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50,000,000.00元。

注2：保证借款金额合计993,080,000.00元。

1.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34,000,000.00元，贷款合同号HT2021082600000123，借款期限为2021年8月26日至2023年8月25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并另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号为DB2021082600000343、DB2021082600004444。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34,000,000.00元。
2.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与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洋口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10,000,000.00元，贷款苏东农商高借字【2020】第1127380201号，借款期限为2020年11月27日至2022年11月26日；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周新基、杨建文共同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苏东农商高保字【2020】第1127380201号，保证金额10,000,0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10,000,000.00元。
3.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与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洋口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贷款合同号苏东农商高借字【2021】第1013162101号，借款期限为2021年10月13日至2023年10月12日；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苏东农商高保字【2021】第1013162101号，保证金额20,000,0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20,000,000.00元。
4.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与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马塘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34,000,000.00元，贷款合同号苏东农商高借字【2021】第0108163301号。其中1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1月13日至2022年1月7日，19,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1月13日至2022年1月7日。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周新基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苏东农商高保字【2021】第0108163301号，保证金额为34,000,000.00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19,000,000.00元。
5.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向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放贷款298,000,000.00元，合同编号为2018年陕中银委借字BKZY002号，借款期限为2018年12月19日至2019年3月11日，于2019年3月11日签订了展期合同，展期合同号为2019年陕中银延安展字BKZY001号，展期至2019年6月1日。保证人为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和李宗松，合同编号为2019年陕中银延安展保字BKZY001号，保证金额为298,000,000.00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剩余金额为298,000,000.00元。（已逾期）
6.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299,580,000.00元，实际审批299,580,000.00元，放款299,58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3月19日至2022年3月18日，贷款合同号为长银延营2021流贷字第003号，由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号为长银延营2021流贷字第003号-1A，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号为长银延营2021流贷字第003号-1B，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号为长银延营2021流贷字第003号-1C，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号为长银延营2021流贷字第003号-1D，截止2021年12月31日剩余金额为299,580,000.00元。

7.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山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9月10日申请借款延期还本，延期的金额为27530万元，将借款到期日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合同编号为山阳农商行【2021】社团借款延字第004号。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号为山农商行【2020】保字第006号，由李宗松、谷晓嘉提供自然人担保，保证合同号为山农商行【2020】保字第007号。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274,600,000.00元。
8.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山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8月7日，公司办理借新还旧业务，借款金额为29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8月7日至2021年8月6日。合同编号为陕农信山借字【2020】第0807157001号。由山阳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陕农信山保字【2020】第0807157001号，保证金额为2900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29,000,000.00元。
9.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贷款合同，贷款的金额为1000万元，贷款合同编号为ZH39102003081-1JK。其中借款期限为2020年3月17日至2021年3月16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GB39102003081-1。保证金额为3000万元。2021年3月29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贷款合同，贷款的金额为1000万元，贷款合同编号为JK39102103081。其中借款期限为2021年3月30日至2022年3月29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BZ39102103081-1。由李宗松和谷晓嘉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BZ39102103081-2和BZ39102103081-3。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8,900,000.00元。

注3：信用借款金额合计6,940,000.00元。

1. 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明德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90,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041290000560328-0041200025-2020年（明德）字00136号，借款期限2020年10月12日至2022年4月5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490,000.00元；借款金额490,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041290000560328-0041200025-2020年（明德）字00137号，借款期限2020年10月12日至2022年4月5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490,000.00元；借款金额490,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041290000560328-0041200025-2020年（明德）字00138号，借款期限2020年10月21日至2022年4月14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490,000.00元；借款金额490,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041290000560328-0041200025-2020年（明德）字00139号，借款期限2020年10月21日至2022年4月14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490,000.00元；借款金额490,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041290000560328-0041200025-2020年（明德）字00140号，借款期限2020年10月24日至2022年4月17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490,000.00元；借款金额490,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041290000560328-0041200025-2021年（明德）字00072号，借款期限2021年5月1日至2022年5月5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2,490,000.00元。
2. 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宝善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0,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130009115625029041，借款期限2021年3月19日至2022年3月19日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张家口支行（五一路）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0,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Z2106LN15659157，借款期限2021年12月22日至2022年6月22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2,000,000.00元。

注4：抵押、保证借款金额合计1,027,890,000.00元。

1.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马塘支行签订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35,000,000.00元，贷款合同号苏东农商高借字【2019】第1009160601号。其中17,5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12月3日至2022年10月8日，17,5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12月21日至2022年10月8日。由周新基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苏东农商高保字【2019】第1009160601号，保证金额为35,000,000.00元。由江苏

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质押，质押合同号为东农商高质字【2020】第0901181601号，质押物为专利，质押最高额10,000,000.00元。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合同号为苏东农商高抵字【2019】第1009160601号，抵押物为马塘镇建设路40号不动产（苏（2018）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0905、0000909、0000910号）；抵押合同号为苏东农商高抵字【2019】第1009160602号，抵押物为洋口镇洋口大道东侧兴洋公寓房地产不动产（苏（2018）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0002,0000003,0000004,0000005,0000006,0000007号）。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35,000,000.00元。

2.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签订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50,000,000.00元，贷款合同号0111100018-2020（如东）字00265号。其中借款期限为2020年3月27日至2021年3月26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0111100018-2020年（如东）字00816号-1，保证金额为150,000,000.00元。由周新基、缪亚珠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0111100018-2021年（如东）字00265号-1，保证金额168,000,000.00元。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合同号为0111100018-2020年如东（抵）字0002号，抵押物为如东县洋口镇化学工业园（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3083号）。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50,000,000.00元。
3.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签订出口订单融资总协议，合同编号为2021010701111000902566911，其中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11月29日至2022年5月27日，3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11月18日至2022年5月16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0111100018-2020年（如东）字00816号-1，保证金额150,000,000.00元。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合同号为0111100018-2020年如东（抵）字0002号，抵押物为如东县洋口镇化学工业园（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3083号）；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抵押合同号为0111100018-2021（RF）0008号-1，抵押物为应收账款，权利凭证号为1111325519000104856，设定质押值200,000,000.00元。抵押合同号0111100018-2021年（如东）字01032号，抵押物为应收账款，设定质押值300,000,000.00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50,000,000.00元。
4.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开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0,000.00元，借款期为2020年2月26日至2021年2月25日，合同编号为NY010010510120200200002，由李宗松、谷晓嘉提供保证担保，合同号为NY01001051012020020000201，由李宗松提供抵押担保，合同号为NY01001051012020020000202，抵押物为李宗松个人房产，房产证号为陕（2018）西安市不动产权第1402005号。2020年12月公司归还借款本金3,000,000.00元，2021年3月公司归还借款本金1,000,000元，2021年3月签订展期协议，展期金额：600万元，贷款合同号为NY010010510120210300001，展期期限：2021年3月3日至2022年3月3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6,000,000.00元。
5.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金额为167,7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2021年3月10日起至2022年3月9日，合同编号为HT2021030506000001，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DB2021030506000002，由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DB2021030506000003。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149,990,000.00元。
6.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签订贷款展期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0.00元，原贷款期限为2019年2月1日起至2020年1月20日，展期至2021年3月31日，合同编号为（新沂）农商行借展字（2020）第2707001号，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号为苏新商高抵字（2019）第2707003号，由李宗松提供担保，保证合同号为苏新商高保字（2019）第2707003

号。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45,500,000.00元。

7. 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张家口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0,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ZJKZX01(融资)20210003ZJKZX0110120210003，借款期限2021年6月29日至2022年6月28日，抵押物为房屋及所占土地，抵押合同编号ZJKZX01(高抵)20210003-21、ZJKZX01(高抵)20210003-22、ZJKZX01(高抵)20210003-23，保证合同编号为ZJKZX01(高保)20210003-11、ZJKZX01(高保)20210003-12、ZJKZX01(高保)20210003-13，保证人分别为杨仲红、任利萍、刘春霞。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2,000,000.00元。
8.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的金额为19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2019049号。借款期限为2019年8月9日至2020年8月8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保证2019047号。保证金额为69000万元。由李宗松和谷晓嘉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个连2019049号。由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合同号为长银商贷抵押2019049号。2020年8月5日，经协商，将到期日展期至2020年11月7日。展期金额为19000万元，展期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2020066号。担保人同意借款展期，并按照原借款合同约定的担保方式、按借款展期后的期限，继续承担担保责任。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承诺继续承担抵押担保合同。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190,000,000.00元。
9.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的金额为50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2019047号。借款期限为2019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保证2019047号。保证金额为69000万元。由李宗松和谷晓嘉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个连2019047号。由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合同号为长银商贷抵押2018039号。2020年8月5日，经协商，将到期日展期至2021年7月30日。展期金额为49940万元，展期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2020065号。担保人同意借款展期，并按照原借款合同约定的担保方式、按借款展期后的期限，继续承担担保责任。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承诺继续承担抵押担保合同。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499,400,000.00元。

注5：抵押、质押、保证借款金额合计22,500,000.00元。

(1)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225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为061718号，借款期限为2021年1月15日至2022年2月1日。质押合同编号为0600981-003，0600981-004号，质押物为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的股权，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的股权。保证合同编号为0677805-001，0677805-002，0677805-003，0677805-004，0677805-005，0677805-006，0677805-007，保证人分别为河北众信医药有限公司，河北爱普制药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抵押物为数控药品分拣设备。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22,500,000.00元。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	6,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94,739,984.80	552,080,650.65
合计	397,739,984.80	558,080,650.6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730,905,075.03	778,596,863.76
设备款	62,988,042.19	84,056,673.09
工程款	95,068,697.22	163,487,237.38
商品款	675,456,593.30	490,657,678.11
物业安保费	4,701,046.92	
服务款	55,919,185.56	60,525,286.69
其他	13,559,195.41	7,283,826.02
合计	1,638,597,835.63	1,584,607,565.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振华塑业有限公司	24,681,330.76	业务正在进行中
福建省顺昌闽一胶囊有限公司	19,791,966.43	业务正在进行中
西安长鸣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29,405,676.45	业务正在进行中
西安科得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222,808.69	业务正在进行中
重庆市全新祥盛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7,536,859.48	业务正在进行中
陕西西科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83,166,057.23	业务正在进行中
沧县双成塑胶有限公司	27,392,795.28	业务正在进行中
运城市国森彩印有限公司	60,354,461.94	业务正在进行中
陕西权枫工贸有限公司	12,719,189.20	业务正在进行中
陕西省秦经老年经济服务公司	15,457,036.98	业务正在进行中
西咸新区汉唐丝路商贸有限公司	101,656,027.33	业务正在进行中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	24,713,504.00	业务正在进行中
安徽家和中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00,724.88	业务正在进行中
西安芮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8,310,309.95	业务正在进行中
安徽健怡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18,496,800.00	业务正在进行中
陕西彬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5,980,000.00	业务正在进行中
合计	574,685,548.60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409,750.00
政府购买服务		22,641,509.54
合计		23,051,259.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90,020,399.42	85,675,722.02
合计	190,020,399.42	85,675,722.0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5,373,155.48	449,254,371.66	426,594,143.72	448,033,383.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63,231.93	31,079,726.49	30,677,961.54	3,964,996.88
合计	428,936,387.41	480,334,098.15	457,272,105.26	451,998,380.30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3,009,117.19	391,202,132.56	373,423,509.98	410,787,739.77
2、职工福利费	43,801.28	19,142,807.01	16,633,304.68	2,553,303.61
3、社会保险费	1,461,333.68	16,902,544.84	16,250,579.80	2,113,298.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64,395.70	15,554,547.96	15,068,836.04	1,750,107.62
工伤保险费	77,014.80	1,088,070.26	855,378.31	309,706.75
生育保险费	85,359.44	293,594.36	325,597.45	53,356.35
其他保险	34,563.74	-33,667.74	768.00	128.00
4、住房公积金	4,825,595.00	16,121,212.10	15,824,746.10	5,122,06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033,308.33	5,885,675.15	4,462,003.16	27,456,980.32

合计	425,373,155.48	449,254,371.66	426,594,143.72	448,033,383.42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26,465.29	29,840,527.87	29,443,979.82	3,823,013.34
2、失业保险费	136,766.64	1,239,198.62	1,233,981.72	141,983.54
合计	3,563,231.93	31,079,726.49	30,677,961.54	3,964,996.88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6,101,591.27	363,926,547.37
企业所得税	555,825,911.14	311,510,753.52
个人所得税	38,494,565.61	34,686,300.58
房产税	3,980,322.90	7,568,315.78
土地使用税	9,955,671.50	9,052,573.42
印花税	5,059,366.75	4,650,157.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41,710.51	7,165,124.22
教育费附加	12,643,466.81	10,609,767.80
地方教育附加	7,703,795.88	7,557,046.05
水利基金	2,383,220.10	2,333,459.7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0,522.72	56,788.55
环境保护税	274,218.92	226,307.30
水资源税	13,020.00	7,020.00
土地增值税	18,784,735.98	18,784,735.98
其他	1,362,899.92	910,735.86
合计	1,031,885,020.01	779,045,633.47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249,866,904.32	124,039,794.64
应付股利	141,512,920.20	
其他应付款	1,183,213,891.04	1,378,485,354.66
合计	1,574,593,715.56	1,502,525,149.30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27,188.93	4,181,914.41
企业债券利息	66,135,020.60	35,743,75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1,604,694.79	84,114,130.23
合计	249,866,904.32	124,039,794.6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中国银行延安分行七里铺支行	49,163,504.44	资金不充足
18 必康债	66,135,020.60	资金不充足
陕西省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208,333.33	资金不充足
合计	145,506,858.37	--

其他说明：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1,512,920.20	
合计	141,512,920.2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 (3)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31,950,057.44	767,833,943.22
借款	370,828,471.73	401,851,237.86

个人社保金	1,003,821.10	845,991.00
住房公积金	42,170.16	611,408.16
保证金、押金	45,150,862.99	56,286,723.35
其他	52,052,813.63	97,606,001.08
特许经营权	72,475,693.99	42,475,693.99
股权款	9,710,000.00	10,974,356.00
合计	1,183,213,891.04	1,378,485,354.66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昊融睿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7,808,471.73	尚未进行结算
西藏舜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49,819,953.00	尚未进行结算
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9,057,434.26	尚未进行结算
山阳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9,000,000.00	尚未进行结算
陕西陆港工贸有限公司	25,980,000.00	尚未进行结算
合计	491,665,858.99	--

其他说明

##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11,300,000.00	813,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99,586,241.79	699,586,241.7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8,904,829.37	242,157,653.7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038,488.32	
合计	2,516,829,559.48	1,755,543,895.57

其他说明：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0,231,821.65	23,294,570.41
合计	20,231,821.65	23,294,570.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其他说明：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87,300,000.00	319,3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577,300,000.00	1,579,3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1,611,300,000.00	-813,800,000.00
合计	253,300,000.00	1,084,8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质押借款金额合计287,300,000.00元。

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签订长期银团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500,000,000.00元，贷款合同号438017339YTDK2017010901。其中借款期限为2017年1月26日至2030年11月21日。

由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质押，质押贷款合同号为2016年中银质字43801733901号，质押物为：

1、出质人与如东县人民政府于2016年1月签署的《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基于该协议出质人自2017年1月1日至2036年12月31日期间内对如东县人民政府产生的应收账款，金额为5亿元。

2、出质人与如东县人民政府于2016年1月签署的《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及出质人与如东县中医院于2016年1月签署的《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自使用者付费协议》，基于该两份协议于2017年1月1日至2036年12月31日期间内因出质人提供包括药品、

试剂及医用耗材配供, .停车场、洗车服务, 保洁、保安、陪护服务, 餐厅经营, 超市经营服务而对如东县中医院及具体使用者(购买者)的所有应收账款。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287,300,000.00元。

注2: 抵押、保证借款合计1,577,300,000.00元。

(1)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签订贷款合同, 贷款金额为63230万元, 贷款合同号为HT2019032006000001。借款期限为2019年3月20日至2021年3月19日。由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合同号为DB2019032006000002, 保证的金额为63,230.00万元, 保证的范围为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由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抵押, 抵押合同号为DB2019032006000003。抵押物为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抵押物证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1213号、0001214号, 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27463号、0027466号、0027467号。由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抵押, 抵押合同号为DB2019032006000004。抵押物为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抵押物证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542号, 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546号, 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549号。由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抵押, 抵押合同号为DB2019032006000005。抵押物为不动产。抵押物证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4号、0008942号、0008938号。由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抵押, 抵押合同号为DB2019032006000006。抵押物为不动产。抵押物证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0号。2021年3月8号, 因流动资金不足, 公司申请展期, 经协商, 借款人和贷款人同意将借款展期至2023年3月14日。展期金额为63030万元。展期合同编号为HT2021030506000002。担保人同意借款展期, 并按照原借款合同约定的担保方式继续承担担保责任。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629,800,000.00元。

(2)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 协议, 标的股权收益权转让价款为150,000,000.00元, 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1, 借款期限 截止2020年8月16日止, 由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的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合同编号为 2018-042-007-2; 由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4; 由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3、2018-042-007-7; 由李宗松、谷晓嘉提供保证担保, 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5; 由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6。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150,000,000.00元。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8 必康 01	699,586,241.79	698,654,598.52
减: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99,586,241.79	-698,654,598.52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8 必康 01	700,000,000.00	2018.4.26	3 年	700,000,000.00	698,654,598.52		52,500,000.00	931,643.27			699,586,241.79
合计	--	--	--	700,000,000.00	698,654,598.52		52,500,000.00	931,643.27			699,586,241.79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本公司发行的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3年，公司债券的期限为3年期(2+1)，在债券存续期第二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按面值发行，固定利率为7.40%，每一张票面金额为100.00元，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不超过30亿元，发行日为2018年4月26日，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1年每年的4月26日，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由联席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次债券募集的基础资金部分在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前期融资款项、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用途。目前，本债券已经逾期。

##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建筑物租赁付款额	46,918,372.5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038,488.32	
合计	29,879,884.26	

其他说明

##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504,341.09
合计		23,504,341.0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88,904,829.37	265,661,994.87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88,904,829.37	-242,157,653.78
合计	0.00	23,504,341.09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150,000,000.00		担保代偿
未决诉讼	148,011,363.75	18,000,000.00	股民诉讼等
合计	298,011,363.75	18,0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9,226,565.77	300,000.00	6,644,667.81	132,881,897.96	政府补助
合计	139,226,565.77	300,000.00	6,644,667.81	132,881,897.9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78,304,619.40						1,778,304,619.40

其他说明：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80,599,538.26	54,450,000.00	11,254,442.50	4,023,795,095.76
其他资本公积	1,137,444,874.30			1,137,444,874.30
合计	5,118,044,412.56	54,450,000.00	11,254,442.50	5,161,239,970.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96,381.03	419,648.08				419,648.08		4,216,029.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96,381.03	419,648.08				419,648.08		4,216,029.1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82.27	8,673.85				8,673.85		12,056.1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82.27	8,673.85				8,673.85		12,056.1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799,763.30	428,321.93				428,321.93		4,228,085.2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0,771,036.67	35,087,050.77		435,858,087.44
合计	400,771,036.67	35,087,050.77		435,858,087.4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4,540,451.77	2,631,918,709.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9,575,767.89	-338,846,731.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04,540,451.77	2,293,071,977.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2,372,666.64	-1,088,531,526.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211,063.0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7,380,954.20	1,204,540,451.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12,990,026.83	5,303,080,687.03	6,922,317,837.56	5,611,179,362.50
其他业务	50,195,391.34	8,866,581.65	17,208,280.28	1,939,640.32
合计	7,663,185,418.17	5,311,947,268.68	6,939,526,117.84	5,613,119,002.8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663,185,418.17		6,939,526,117.8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71,845,360.35		27,279,689.1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94%		0.39%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71,845,360.35		27,279,689.13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				

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71,845,360.35		27,279,689.13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591,340,057.82		6,926,128,463.8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56,721.36	13,900,839.54
教育费附加	10,430,160.10	7,951,035.48
资源税	6,000.00	6,000.00
房产税	9,262,356.83	4,463,326.14
土地使用税	6,507,362.75	5,013,949.40
车船使用税	55,131.20	360,167.75
印花税	1,924,534.43	1,665,396.26
地方教育附加	6,939,523.61	3,570,225.05
残疾人保障金	740,057.86	418,478.79
环境保护税	342,625.19	149,973.80
水利基金	57,131.06	371,450.80
土地增值税		25,253,924.85
其他	5,141.28	138,517.83
合计	55,126,745.67	63,263,285.69

其他说明：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	85,219,178.80	96,721,391.54
市场推广费	50,877,066.48	59,785,411.18
业务招待费	2,655,451.15	3,307,790.71
运输费	45,634,336.85	88,999,173.31
办公会务费	13,282,582.05	15,909,716.41
差旅费	5,097,363.76	4,708,776.67

交通通讯费	1,903,524.77	9,270,691.77
广告费	4,754,117.44	61,569,993.69
租赁费	22,711,368.33	789,380.73
其他	7,206,227.58	58,527,886.09
合计	239,341,217.21	399,590,212.10

其他说明：

无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1,595,371.67	114,705,253.15
折旧与摊销	175,244,224.87	142,389,959.27
办公费	17,710,415.03	23,395,638.29
业务招待费	8,869,328.29	8,990,744.62
汽车费	2,138,732.13	2,378,918.95
修理费	11,181,387.00	11,062,988.60
差旅费	3,394,241.01	2,442,121.63
交通通讯费	837,743.05	1,817,527.47
中介机构费	14,987,428.42	17,537,654.94
安全环保费	10,616,275.71	15,172,034.79
租赁费	19,846,684.93	1,718,100.28
其他	102,208,355.43	54,719,428.29
合计	558,630,187.54	396,330,370.28

其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80,173,593.18	68,605,531.16
直接投入费用	34,890,711.23	29,027,801.62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5,642,632.90	5,089,047.34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0.00	298,690.51

其他费用	5,193,910.53	8,099,922.36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5,640,392.51	1,187,735.85
合计	131,541,240.35	112,308,728.84

其他说明：

无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6,783,063.22	565,201,031.75
减：利息收入	-15,967,908.60	-11,625,241.55
汇兑损益	5,556,847.49	-9,375,680.77
金融借款手续费		
票据贴现利息费	1,122,570.08	2,583,759.85
手续费及其他	1,315,320.58	1,854,086.00
合计	348,809,892.77	548,637,955.28

其他说明：

##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7,632,876.56	24,834,341.79
进项税加计抵减	33,000.00	
个人所得税扣缴手续费	131,823.99	
其他	54,017.81	
合计	127,851,718.36	24,834,341.79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37,231.22	-698,732.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59,108.53	125,292.70
理财产品收益	3,753,344.00	6,785,669.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6,417.00

合计	5,531,466.69	6,278,647.33
----	--------------	--------------

其他说明：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4,649,571.73	-108,487,778.23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66,900.00	-25,000.00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593,072,587.16	-309,532,417.10
预付账款减值损失	1,181,120.67	-2,768,302.75
合计	-806,474,138.22	-420,813,498.08

其他说明：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697,667.37	-11,747,031.75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137,244.14	-2,408,322.19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72,612,932.94	-366,165,662.43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53,137,482.33
合计	-392,447,844.45	-433,458,498.70

其他说明：



##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31,061,462.27	-59,077,839.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4,727,613.33	32,586,242.9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666,151.06	
合计	-31,061,462.27	-59,077,839.16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848,643.73	365,394.39	3,848,643.73
盘盈利得	133,796.52	166,078.79	133,796.52
接受捐赠利得	2,256.18	3,760.97	2,256.18
罚款收入	200.00	711,478.40	200.00
核销往来款	394,965.00	1,809,964.09	394,965.00
其他	1,431,448.21	15,088,373.39	1,431,448.21
合计	5,811,309.64	18,145,050.03	5,811,309.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489,240.50	2,642,488.41	1,489,240.50
非常损失			
盘亏损失	1,048,698.70		1,048,698.7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合 计	183,326.45	7,125,374.47	183,326.45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罚款	491,199.79	889,855.80	491,199.79
账务核销			
流动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843,706.96	8,099,752.84	843,706.96
违约金、赔偿金	278,809,732.32	19,903,529.88	278,809,732.32
其他	12,091,146.82	21,803,226.92	12,091,146.82
合计	294,957,051.54	60,464,228.32	294,957,051.54

其他说明：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8,563,546.29	40,697,929.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153,368.90	-86,182,982.62
合计	291,716,915.19	-45,485,053.29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7,957,135.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989,283.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913,696.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086,676.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84,307.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485,714.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24,319.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0,189,915.1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33,783.02
所得税费用	291,716,915.19

其他说明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五十七）。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113,894.81	9,293,401.01
政府补助	126,129,951.46	25,607,287.80
往来款	421,132,629.45	227,106,300.87
其他	37,848,794.91	321,307,750.81
合计	596,225,270.63	583,314,740.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248,441,312.28	200,463,802.17
银行手续费	1,315,320.58	1,854,086.00
营业外支出	1,687,657.55	1,570,000.00
往来款	224,354,726.88	347,827,240.93
其他	162,435,794.36	414,344,302.74
合计	638,234,811.65	966,059,431.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93,600,000.00	3,582,145,486.12
关联方资金往来		110,000.00
合计	293,600,000.00	3,582,255,486.1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理财产品	160,761,520.00	3,582,145,486.12
关联方资金往来		73,154,516.28
合计	160,761,520.00	3,655,300,002.4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往来		5,922,960,156.07
非金融机构借款		4,549,733.09
资金拆借	132,665,000.00	833,015,728.86
票据贴现		16,158,920.19
合计	132,665,000.00	6,776,684,538.2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	19,618,620.08	1,274,151,174.83
其他往来	120,028,814.38	318,799,076.14
保证金		82,861,689.09
关联方资金往来		5,654,541,751.76
合计	139,647,434.46	7,330,353,691.8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59,674,051.03	-1,072,794,408.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2,447,844.45	433,458,498.70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806,474,138.22	418,035,486.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347,317,846.68	302,831,917.31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447,018.08	
无形资产摊销	37,544,785.89	36,105,167.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72,601.33	9,648,323.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061,462.27	59,077,839.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326.45	-258,563.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6,783,063.22	547,988,255.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31,466.69	-6,278,64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97,747.18	-77,195,284.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44,378.28	-8,987,698.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841,782.88	-1,554,115.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367,992.62	-200,999,055.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5,484,151.87	-804,113,708.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421,995.64	-365,035,993.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0,657,498.82	226,840,757.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6,840,757.86	256,094,862.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816,740.96	-29,254,105.01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00,657,498.82	226,840,757.86
其中：库存现金	2,181,038.26	5,424,109.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8,121,478.40	221,373,392.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4,982.16	43,256.1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657,498.82	226,840,757.86

其他说明：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41,990,412.93	受限资金共计 341,990,412.93，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35107588.13，信用证保证

		金 1973056, 司法冻结 4609768.8, 支付宝保证金 300000
存货	114,599,652.59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向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50,000,000.00 元, 由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药品提供质押担保, 质押药品的价值为 114,599,652.59 元(21688970 盒、瓶、袋、包支、杯、板)
固定资产	1,354,198,603.49	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签订贷款合同, 贷款的金额为 50000 万元, 贷款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 2019047 号。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8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由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 抵押合同号为长银商贷抵押 2018039 号。抵押物为山国用(2001)字第 0000605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9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80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81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82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83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8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7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6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5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4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3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0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1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672 号、山国用(2016)第 01026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580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581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573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574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575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576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577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578 号、陕(2018)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579 号、陕(2017)山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07 号、中成药数字工厂、材料供应中心、植物提取中

		<p>心、智能办公楼、餐饮中心； 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的金额为 190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长银商贷 2019049 号。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8 月 9 日至 2020 年 8 月 8 日。由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合同号为长银商贷抵押 2019049 号。抵押物为机械设备； 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和回购协议，标的股权公司为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标的股权收益权转让价金额为 15000 万元，合同编号为 2018-042-007-1。由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合同号为 2018-042-007-4。抵押物为工业用地使用权。抵押物证号西高科技国用（2016）第 83907 号；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2500000 元，以公司数控药品分拣设备进行抵押借款，借款合同编号为 061718 号，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2 月 4 日至 2022 年 1 月 1 日；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陕国投 陕西必康股权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协议》，约定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的信托资金 150,000,000.00 元用于受让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法持有的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益权，融资期限为 24 个月，回购溢价率 10%/年。由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房产（房产证编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791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792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793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794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795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796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797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798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799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p>
--	--	---



		<p>2012009800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801 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802 号) 和地产设定抵押; 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樟树支行签订借款协议, 借款金额 1170 万元, 借款期限 2020/5/31-2025/5/31, 由武汉五景医药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设定抵押。</p>
无形资产	129,127,961.15	<p>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陕国投 陕西必康股权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协议》, 约定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的信托资金 150,000,000.00 元用于受让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法持有的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益权, 融资期限为 24 个月, 回购溢价率 10%/年。由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东西湖区鑫桥高科技产业园的 91052.32 平方米(土地证编号: 东国用(2006)第 280103008)、东国用(2006)第 280103009)的工业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①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借款 800,000,000.00 元、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借款 167,700,000.00 元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632,300,000.00 元, 共同以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四块工业用地作为抵押, 土地产权编号为: 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44 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42 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38 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40 号。司法查封: 查封冻结文号(2020)苏 0381 民初 9063 号、(2020)苏 0381 民初 7929 号、(2020)苏 0381 民初 4353 号。</p>
长期股权投资	1,715,902,890.74	<p>陕西必康制药控股集团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和回购协议, 标的股权公司为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向陕</p>

		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募集信托资金 150,000,000.00 元,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②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石家庄分行贷款合同金额 30,000,000.00 元,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的 7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③18 必康债使用延安必康持有的九九久股权作为质押担保。
长期应收款	225,678,665.51	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权下的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000,000.00	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权下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在建工程	1,099,204,622.49	北盟物流资产抵押给东莞农商行担保额 16 亿
合计	5,004,702,808.90	--

其他说明: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 美元	16,336,852.91	6.3757	104,158,873.09
欧元			
港币	387,984.41	0.8176	317,216.05
应收账款	--	--	
其中: 美元	9,794,333.27	6.3757	62,445,730.63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三氯吡啶醇钠扩产项目	2,820,000.00	递延收益	940,000.00
六氟磷酸锂材料工业强基工程补助	6,156,000.00	递延收益	1,710,000.00
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2,379,150.00	递延收益	513,000.00
7ADCA 补助（节能项目补助）		递延收益	129,166.67
生产系统恶臭气体治理改造工程		递延收益	75,000.00
7ADCA 补助（节能项目补助）	129,166.67	其他收益	129,166.67
生产系统恶臭气体治理改造工程	75,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
三氯吡啶醇钠扩产项目	940,000.00	其他收益	940,000.00
六氟磷酸锂材料工业强基工程补助	1,710,000.00	其他收益	1,710,000.00
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513,000.00	其他收益	513,000.00
拨付 2015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800,000.00	递延收益	120,000.00

促投资稳增长项目资金	12,072,000.00	递延收益	804,800.00
2015 年陕南发展专项资金	2,250,000.00	递延收益	150,000.00
必康医药产业园二期项目扶持资金	37,500.00	递延收益	2,500.00
收到必康产业园建设资金（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10,482,957.00	递延收益	
药厂建设款（循环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递延收益	
收到中小企业发展专项支持资金	13,023,960.00	递延收益	
收到工业发展专项基金（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18,423,600.00	递延收益	
收到政府补助	29,008,100.00	递延收益	
收到项目建设扶持款（三期项目）	1,855,000.00	递延收益	
收到工业发展专项基金（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12,651,843.00	递延收益	
山阳县财政局 2018 年度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基金	840,000.00	递延收益	105,000.00
山阳县财政局补助（用于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4,000,000.00	递延收益	
山阳县财政局陕南循环发展资金政府补助	2,588,235.29	递延收益	411,764.71
拨付 2015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促投资稳增长项目资金	804,800.00	其他收益	804,800.00
2015 年陕南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必康医药产业园二期项目扶持资金	2,500.00	其他收益	2,500.00
山阳县财政局 2018 年度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基金	105,000.00	其他收益	105,000.00
山阳县财政局陕南循环发展资金政府补助	411,764.71	其他收益	411,764.71
稳岗补贴	1,592,270.20	其他收益	1,592,270.20
2019 年普惠政策	169,160.00	其他收益	169,160.00
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17,640.00	其他收益	17,64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2019年三次创业系列优惠政策-促投资稳增长补贴	21,620.00	其他收益	21,620.00
2020年新沂市“钟吾英才”企业用才奖励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2020年度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9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
税收奖返	106,944,625.49	其他收益	106,944,625.49
文化产业引导资金政府补助	639,642.82	递延收益	
销售固定资产3%减按2%税款收入	17,980.56	其他收益	17,980.56
文化产业引导资金政府补助	88,928.69	其他收益	88,928.69
个税返还	246.10	其他收益	246.10
徐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工代训补贴款	18,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
新沂市统计局2020年全市新增企业“四上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个税返还	294.51	其他收益	294.51
托盘及相关物流设备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	559,599.96	其他收益	559,599.96
托盘及相关物流设备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	1,025,933.45	递延收益	559,599.96
徐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工代训补贴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小微企业全额返还工会经费	3,998.82	其他收益	3,998.82
简易计税增值税	2,784.50	其他收益	2,784.50
简易计税增值税	4,960.32	其他收益	4,960.32
互联网融合配套奖励奖金	520,000.00	其他收益	520,000.00
个税返还	7,509.31	其他收益	7,509.31
专项资金	5,858,809.73	递延收益	723,836.47
物流中心专项资金	294,074.45	其他收益	294,074.45
信息中心专项资金	210,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0
个税返还	330.84	其他收益	330.84
河北省特种设备监督检验研究院发放叉车特种设备培训补贴款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企业招用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优惠政策	33,000.00	其他收益	33,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24.85	其他收益	224.85
限额以上资金补贴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物流园租金补贴 2021 年	4,490,000.00	其他收益	4,490,000.00
物流园租金补贴 2020 年	5,965,776.00	其他收益	5,965,776.00
个税返还	61,343.73	营业外收入	61,343.73
个税手续费返还	254.76	其他收益	254.76
收到残联奖补 企业奖补残疾人就业	350.00	其他收益	350.00
个人所得税扣缴手续费	378.51	其他收益	378.51
个人所得税扣缴手续费	100,568.53	其他收益	100,568.53
就业补贴和以工代训、产学研补助等	219,600.00	其他收益	219,600.00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1 直 040603 号,2019 年度知识产权资助	98,000.00	营业外收入	98,000.00
3 月 11 日政府扶持资金	3,119,300.00	营业外收入	3,119,300.00
软件投入奖励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2011 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400,000.00	递延收益	400,000.00
2011 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个人所得税扣缴手续费	6,468.78	其他收益	6,468.78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1 直 123330 号,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2019 年度知识产权资助款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85、其他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必康医药沧州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	转让	2021年08月23日	完成股权交割, 工商信息变更	-1,359,108.53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 处置子公司

#### 2.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必康医药沧州有限公司	江苏天禄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价款	5,100,000.00	
股权处置比例（%）	51%	100%
股权处置方式	转让	注销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2021-8-23	2021-4-9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完成股权交割, 工商信息变更	注销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1,359,108.53	-27,669.70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0.00	0.00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0.00	0.00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0.00	0.00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不适用	不适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不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度，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江苏九九久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江苏九九久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 6、其他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陕西省商洛市	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	医药制造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如东县	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 12 号	化工	87.24%		投资设立
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市大桥西路 88 号	新能源	100.00%		投资设立
延安必康医药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司		业小镇 E 区 1 栋				
延安必康医学工程体验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1 栋	大健康项目开发及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新沂市经济开发区大桥西路 99 号	货运仓储及租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 (1) 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陕西必康中药有限公司	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城关镇甘沟桥九一村	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城关镇甘沟桥九一村	药材种植、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陕西必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27号E阳国际10楼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27号E阳国际10楼	管理、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陕西必康商阳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洛市商州区金泉路	商洛市商州区金泉路	药材收购	80.00	10.00	投资设立
必康嘉松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经济开发区大桥西路99号	江苏省新沂市经济开发区大桥西路99号	项目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银湖南三街2号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银湖南三街2号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安庆路46号	江苏省新沂市安庆路46号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21号	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21号	研发机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21号	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21号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必康心荣制药有限公司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8989号A座0101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8989号A座0101室	药品生产、销售	58.60	41.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室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27号E阳国际10楼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27号E阳国际10楼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如东县掘港镇通海路3号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掘港镇泰山路188号	养老医疗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南通必康医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如东县掘港镇通海路3号	如东县掘港镇通海路3号	养老服务	80.00		投资设立
江苏必康生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瓦窑镇政通路18号	江苏省新沂市瓦窑镇政通路18号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栾城区环城西路中段	石家庄市栾城区环城西路中段	药品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商丘市江华路东段	商丘市江华路东段	药品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康拜尔制药有限公司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尚稷路西段路北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尚稷路西段路北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取得控制权，不构成业务
延安新阳医药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1 栋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延安必康中药材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1 栋	中药材收购、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陕西乾运智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6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39楼008室	技术服务	90.00		投资设立

### ①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沂必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新沂市瓦窑镇工业区18号	电子商务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新沂市无锡新沂工业园黄山路东1号	医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经济开发区马陵山西路1688号	健康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沂北度医药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市瓦窑镇政通路18号	药品批发、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香港亚洲第一制药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必康中成药业（新沂）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新沂市大桥西路88号	医药	100.00		投资设立

#### A.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地			直接	间接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经济开发区马陵山西路1688号	印刷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B. 香港亚洲第一制药控股有限公司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世宗医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 C. 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沂必康唯正医药零售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新沂市新安镇钟吾路78号	药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必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新沂市经济开发区马陵山西路168-10	药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 ②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五景医药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银湖南三街2号（11）	药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松安置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银湖南三街2号2栋1-3层-02	房地产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东圳置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银湖南三街2号2栋1-3层-01	房地产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 ③必康润祥河北医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北慧衢运输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栾城区西环路与富强路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00		投资设立

		交口西北角				
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工业园区12号	药品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④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百合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河南省商丘市	商丘市江华路东段	药品销售	9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药准达物流有限公司	河南省商丘市	河南省商丘市市辖区示范区汇聚九路与商都大道交叉口西北角200米	货物运输	100.00		投资设立

## (2) 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16号	化工	51.87		投资设立
江苏健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陈李线南宁海路东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嘉陵江路128号	纺织业	100.00		协议转让
江苏九九久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渤海路1号	化学纤维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 (3) 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延安北松物流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E区2栋	货物运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2.76%	171,463,530.37	127,600,000.00	247,357,993.93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	30.00%	208,353.22		38,863,554.17

公司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30.00%	-5,126,915.15		17,907,403.4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948,307,496.75	1,091,885,200.81	3,040,192,697.56	1,067,988,918.23	6,704,374.75	1,074,693,292.98	1,031,242,471.90	1,232,549,288.58	2,263,791,760.48	670,160,160.71	6,546,093.54	676,706,254.25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1,040,056,803.60	140,048,825.67	1,180,105,629.27	990,992,751.60	6,350,834.52	997,343,586.12	1,014,196,120.35	147,612,150.74	1,161,808,271.09	966,345,687.61	6,500,448.90	972,846,136.51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619,171,616.86	54,700,780.17	673,872,397.03	596,745,385.24	18,584,362.59	615,329,747.83	698,387,809.78	40,135,169.09	738,522,978.87	610,029,366.83	2,266,377.11	612,295,743.9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3,472,122,534.07	1,328,900,421.16	1,328,900,421.16	424,175,940.74	1,404,746,916.38	154,965,389.06	166,902,919.03	44,117,002.50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2,120,445,931.61	1,164,717.89	1,164,717.89	67,190,637.09	2,759,162,757.55	11,964,122.26	11,964,122.26	-42,450,861.45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1,788,063,564.24	-17,144,050.63	-17,144,050.63	65,531,306.32	1,671,006,926.20	-5,547,745.49	-5,547,745.49	11,016,410.18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天门市	湖北省天门市岳口工业园 8 号	化工业	3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93,547,349.89	68,287,807.3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30,979,840.10	31,845,056.96
资产合计	124,527,189.99	100,132,864.30
流动负债	45,322,840.72	29,892,032.8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5,322,840.72	29,892,032.8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9,204,349.27	70,240,831.4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7,721,522.24	24,584,291.0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716,473.35	40,579,242.1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7,640,847.12	23,905,769.76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8,963,517.78	-16,007,552.4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963,517.78	-16,007,552.4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6、其他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1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药品销售款，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及备用金及代收代付款项。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信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等。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年度重新评定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1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 15.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6.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金融机构借款。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借款为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利率大多与金融机构同期借款利率持平，利率稳定，本公司利率风险较小。

#### 17.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 18.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由于金额较小，公司所承担的其他价格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ÿ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八）应收款项融资		452,267,283.82		452,267,283.82
（九）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16,029.11	4,716,029.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52,267,283.82	4,716,029.11	456,983,312.9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租赁负债等。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与非流动借款的公允价值近似等于其账面价值。长期应收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与租赁负债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新沂市经济开发区马陵山西路副168号	医药产业项目投资管理	27,720,369.00	30.81%	30.8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宗松。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35%

其他说明

#### 1.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3,547,349.89	68,287,807.34
非流动资产	30,979,840.10	31,845,056.96
资产合计	124,527,189.99	100,132,864.30
流动负债	45,322,840.72	29,892,032.8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5,322,840.72	29,892,032.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9,204,349.27	70,240,831.4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7,721,522.24	24,584,291.02
—其他	15,994,951.11	15,994,951.1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716,473.35	40,579,242.13
营业收入	77,640,847.12	23,905,769.76
净利润	8,963,517.78	-16,007,552.49
综合收益总额	8,963,517.78	-16,007,552.4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延安北松物流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法定代表人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法定代表人
铜川必康新医药综合体管理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法定代表人
伯图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法定代表人
延安嘉萱健康品技术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法定代表人
徐州北松石油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法定代表人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法定代表人
西安伯仕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法定代表人
江苏罗尼化妆品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法定代表人
上海大佑和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法定代表人
江苏北度投资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股东
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股东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股东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高管
延安新角度技术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李宗松担任高管



江苏碧源休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王成担任法定代表人
江西农腾牧业有限公司	黄辉担任股东
上海基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辉担任股东
深圳市中锦汇富投资有限公司	黄辉担任股东
成都市新都区踏水蔬菜专业合作社	黄辉担任股东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辉担任高管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黄辉担任高管
深圳市前海宗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辉担任高管
深圳厚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黄辉担任高管
深圳市梵融教育基金会	黄辉担任高管
海南容诚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杜杰担任股东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杜杰担任股东
北京天健兴华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杜杰担任股东
容诚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杜杰担任股东
徐州振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唐诺担任法定代表人
新沂必康紫荆大药房有限公司	唐诺担任法定代表人
江苏佰分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唐诺担任股东
江苏鱼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唐诺担任股东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区分公司	邓思伟担任法定代表人
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必康永乐生物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必康大健康产业（河南）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伯图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西安瑞泽必康医药产业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必康创新药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伯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欧彭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广州启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千之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周新基控制的企业
南通鸿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周新基担任执行董事
南通君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周新基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
江苏韧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周新基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
江苏海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周新基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徐州运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康嘉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宗昆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沂建华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伯图（深圳）大数据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伯图数据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伯图内科门诊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延安世宗医学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伯图智慧医疗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伯图母婴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沂伯图内科门诊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露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伯图智能物流（江苏）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伯通智能快递（江苏）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仙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伯图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优昆智慧商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嘉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世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伯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嘉安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北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必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通域生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西安桑尼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陕西金麒麟药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东、新沂必康一致行动人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东
韩文雄	董事长,董事
邵新军	副董事长,董事,总裁
王成	董事,副总裁

权新学	董事,副总裁
党长水	独立董事
黄辉	独立董事
杜杰	独立董事
崔清维	董事
陈亮	监事会主席
唐诺	监事
杨飞	职工监事
邵新军	副董事长,董事,总裁
殷大杰	副总裁
王成	董事,副总裁
权新学	董事,副总裁
康新长	副总裁
邓思伟	副总裁
方曦	财务负责人
龚正心	董事、代行董秘韩文雄配偶
韩明洁	董事、代行董秘韩文雄子女
韩明蓉	董事、代行董秘韩文雄子女
韩朱玉竹	董事、代行董秘韩文雄父母
韩光弼	董事、代行董秘韩文雄父母
韩文江	董事、代行董秘韩文雄兄弟姐妹
韩文燕	董事、代行董秘韩文雄兄弟姐妹
韩文铃	董事、代行董秘韩文雄兄弟姐妹
葛云	董事、高管邵新军配偶
邵浩轩	董事、高管邵新军子女
杜淑枝	董事、高管邵新军父母
邵付元	董事、高管邵新军父母
张秀英	董事、高管邵新军配偶父母
葛长山	董事、高管邵新军配偶父母
邵新丽	董事、高管邵新军兄弟姐妹
邵新杰	董事、高管邵新军兄弟姐妹
张少清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成配偶
蔡万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成父母
王露娅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成子女

王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成兄弟姐妹
杨霞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新学配偶
权玉石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新学父母
瞿崇琴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新学父母
权靖茹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新学子女
权靖尧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新学子女
权月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新学兄弟姐妹
李瑗	董事党长水配偶
党兴琰	董事党长水父母
王宗佑	董事党长水父母
党怡琳	董事党长水子女
党长平	董事党长水兄弟姐妹
党长永	董事党长水兄弟姐妹
刘书阁	董事党长水配偶父母
李清智	董事党长水配偶父母
李玮	董事党长水配偶兄弟姐妹
常霞	董事党长水兄弟姐妹配偶
罗小艳	董事党长水兄弟姐妹配偶
李庞芳	董事黄辉配偶
黄子芸	董事黄辉子女
朱兰平	董事黄辉父母
李茜	董事杜杰配偶
杜永寿	董事杜杰父母
王天育	董事杜杰父母
杜雨谣	董事杜杰子女
姜层层	董事崔清维父母
崔林林	董事崔清维父母
李小萍	监事陈亮配偶
陈晨	监事陈亮子女
陈苍穹	监事陈亮子女
陈莲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
陈伦喜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
陈伦凤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
陈淑珍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

姚文来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的配偶
武世家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的配偶
李雪萍	监事陈亮配偶的兄弟姐妹
李平春	监事陈亮配偶的兄弟姐妹
王悦	监事陈亮子女的配偶
陈丰刚	监事陈亮子女的配偶
李转平	监事陈亮子女配偶的父母
王义武	监事陈亮子女配偶的父母
赵桂英	监事陈亮子女配偶的父母
王彬	监事唐诺配偶
王莉	监事唐诺父母
王娅祎	监事唐诺兄弟姐妹
唐瑞	监事唐诺兄弟姐妹
雷艳红	监事杨飞配偶
杨崇磊	监事杨飞子女
谢淑凤	监事杨飞父母
杨建业	监事杨飞父母
杨洁	监事杨飞兄弟姐妹
王亚莉	高级管理人员殷大杰配偶
王选	高级管理人员殷大杰子女
殷茜	高级管理人员殷大杰子女
程丽卿	高管康新长配偶
康颖	高管康新长子女
苏慧敏	高级管理人员邓思伟配偶
邓明德	高级管理人员邓思伟父母
郑少绿	高级管理人员邓思伟父母
查秀英	财务负责人方曦父母
方明琰	财务负责人方曦子女
方春莲	财务负责人方曦兄弟姐妹
方显梅	财务负责人方曦兄弟姐妹
方春兰	财务负责人方曦兄弟姐妹
方显忠	财务负责人方曦兄弟姐妹
陈方庆	财务负责人方曦兄弟姐妹
李霞	高级管理人员骆书鼎配偶

骆岚	高级管理人员骆书鼎子女
骆恒	高级管理人员骆书鼎子女
骆书芳	高级管理人员骆书鼎兄弟姐妹
骆书勤	高级管理人员骆书鼎兄弟姐妹
骆书林	高级管理人员骆书鼎兄弟姐妹
周新贵	周新基兄弟姐妹
周新林	周新基兄弟姐妹
宋如珍	周新基父母
周再亮	周新基父母
周树东	周新基子女
缪亚妹	周新基配偶
谷晓嘉	李宗松配偶
李祐萱	李宗松子女
李若溪	李京昆配偶
汤桂花	李京昆配偶父母
李强	李京昆配偶父母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 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106,085.82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 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491.67		否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53,324.63		否	160,141.71
合计		913,816.30		否	266,227.5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9,830,752.17	5,564,256.64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8,338.05	304,520.71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产品		22,345.49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798.23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4,265.49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623,853.21
合计		29,859,090.22	7,552,039.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无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李宗松	房屋经营性租赁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以上租赁即是关联方租赁，租赁实控人房屋用于办公。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20年04月23日		否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1,260,840,000.00	2020年06月18日	2022年11月19日	否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30,400,000.00	2020年07月29日	2023年07月08日	否
李宗松	704,540,000.00	2020年06月18日	2022年07月2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宗松、谷晓嘉	200,000,000.00	2018年08月09日	2021年08月09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00,000,000.00	2018年07月30日	2021年07月30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50,000,000.00	2018年08月17日	2022年11月16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96,500,000.00	2019年02月09日	2022年02月09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318,021,518.04	2020年06月15日	2022年06月14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00,000,000.00	2015年03月20日	2022年03月19日	否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李宗松	298,000,000.00	2018年12月19日	2019年06月01日	否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299,580,000.00	2021年03月19日	2022年03月18日	否
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1日	否
刘玉田	50,000,000.00	2020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1日	否
刘玉田	5,000,000.00	2020年05月21日	2022年05月21日	否
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年05月21日	2022年05月21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500,000,000.00	2018年08月10日	2021年08月09日	否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10,324,56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61,154,68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	158,293,12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公司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41,266,48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14,900,28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江苏嘉萱健康品有限公司	264,194,28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484,414,32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300,000,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2年08月14日	否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62,391,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34,728,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402,820,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60,270,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384,927,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715,394,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69,498,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96,600,000.00	2020年01月31日	2022年01月30日	否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9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25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70,000,000.00	2019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25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90,720,100.00	2022年01月11日	2025年01月10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09,416,220.98	2021年07月04日	2024年07月03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5,500,000.00	2019年04月01日	2022年03月31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4,400,000.00	2019年05月28日	2022年05月27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3,700,000.00	2019年07月25日	2022年07月24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3,000,000.00	2019年09月24日	2022年09月23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2,300,000.00	2019年11月23日	2022年11月22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1,600,000.00	2020年01月21日	2023年01月21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0,900,000.00	2020年03月19日	2023年03月18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0,200,000.00	2020年05月18日	2023年05月17日	否
蔡会梅岳洪波	65,000,000.00	2019年12月29日	2025年02月25日	否

蔡会梅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否
郭亚松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否
陶桂菊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否
岳洪波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否
岳青松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500,000,000.00	2020年08月01日	2022年07月31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90,000,000.00	2020年08月09日	2022年08月08日	否
李宗松	50,000,000.00	2020年01月20日	2023年01月19日	否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年02月01日	2020年01月20日	否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 体投资有限公司	149,990,000.00	2021年03月11日	2022年03月09日	否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 公司	149,990,000.00	2021年03月11日	2022年03月09日	否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 限公司	149,990,000.00	2021年03月11日	2022年03月09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49,990,000.00	2021年03月11日	2022年03月09日	否
李宗松	33,500,000.00	2019年02月11日	2021年03月31日	否
李宗松	12,000,000.00	2019年02月11日	2021年03月31日	否
周新基	35,000,000.00	2021年12月03日	2022年10月08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34,000,000.00	2021年08月31日	2022年09月15日	否
周新基、缪亚珠	50,000,000.00	2021年04月01日	2022年03月26日	否
周新基、杨建文	10,000,000.00	2020年11月27日	2022年11月26日	否
周新基	34,000,000.00	2021年01月13日	2022年01月07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30,000,000.00	2019年01月31日	2020年01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15,366.54	2,983,800.00

## (8) 其他关联交易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900,000.00		24,459,219.50	
应收账款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119,114.00		119,114.00	
应收账款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5,100.00		282,533.40	
应收账款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2,032,396.20	
应收账款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00.00		5,112.00	
应收账款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8,720.00		38,720.00	
应收账款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171,8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4,72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	134,377.00		134,377.00	
其他应收款	李京昆			136,852.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			500,000.00	

	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624,400.00		624,4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37,904,119.69		34,679,557.66	
其他应收款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4,050,000.00	
其他应收款	邓青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陕西运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1,800.00		181,8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48,087,914.51		13,411,062.00	
其他应收款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647,805.90		2,647,805.90	
其他应收款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10,867,459.91		12,998,945.94	
预付账款	陕西亿景天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822,928.21		1,822,928.21	
预付账款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500,000.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308,649.85
应付账款	陕西亿景天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43,046.89	1,670,572.93
应付账款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523,639.68	463,148.01
其他应付款	邓青		
其他应付款	李宗松		478,235.95
其他应付款	何宇东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5,120,000.00	2,988,938.00

其他应付款	香港必康国际有限公司		39,991.63
其他应付款	香港北松投资有限公司		204,427.55
其他应付款	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9,057,434.26	55,792,440.03
其他应付款	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李京昆	10,695.22	
其他应付款	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622,990.72	620,752.72

## 7、关联方承诺

无

## 8、其他

无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4,45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业绩考核满足情况和激励对象人数变化等条件的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4,450,0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4,450,000.00

其他说明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 5、其他

无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1. 对外担保

(1) 本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江西康力本次续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24个月，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对外担保后前次对外担保额度将随之取消。

为保障公司利益，控制担保风险，公司在向江西康力提供担保的同时，将由江西康力提供反担保，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不分区域）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 本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辛集市博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康医药”）向河北辛集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24个月，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对外担保后前次对外担保额度将随之取消。

为保障公司利益，控制担保风险，公司在向博康医药提供担保的同时，将由博康医药提供反担保，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不分区域）及马丽英拥有的博康医药100%股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 本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中补充披露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为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向延安市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担保期限如约清偿主债权的，抵押权人的抵押权终止。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为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向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6,084.00万元，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全部到期之次日起三年。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为李宗松向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454.00万元，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全部到期之次日起三年。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为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40.00万元，担保期限至展期协议或补充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 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1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樟树支行与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赣州佳景贸易有限公司、郭丁丁、陈蕾、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李宗松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8,793.40	是	(2020)赣09民初169号一审各方调解后结案，现进入执行程序。	已计提预计负债。	执行程序中
2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7,416.30	是	案件号：(2020)浙01民初677号 经过一次开庭审理，判决已出(21.9.3)，已提起上诉；21年10月15日收到传票，定于21年11月3日庭询谈话，二审审理中；2021年12月23日收到判决书。2022年2月14日收到执行通知书。2022年3月29日收到最高院通知，案件转交浙江省高院审查。	已计提预计负债。	再审审理中
3	西藏舜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广告合同纠纷	5,217.20	否	案件号：(2020)鲁民终2838号 最高人民法院已作出再审裁定，2021年3月31日收到民事裁定，2021年10月15日收到执行裁定及拍卖通知书，2022年3月8日收到摇号评估机构确认书。	对方公司违规宣传，预计不会对公造成损失。	执行程序中
4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延安必康融资、李宗松、谷晓嘉租赁合同纠纷	7,165.54	否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于2020年9月29日起诉陕西必康、延安必康，请求法院判令陕西必康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支付债权金额7,165.54万元。一审审理中，2121年9月22日收到判		执行中

				决, 2021年10月08日提交上诉状		
5	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李宗松, 谷晓嘉, 第三人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纠纷	5,331.39	否	案件号: (2021)沪74民初815号, 2021年6月2日已开庭, 对方申请诉讼财产保全获得支持。中建投21号公证书已生效, 于2021年7月13日收到2021冀01执604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于2021年8月2日收到限制消费令、执行裁定书: 被执行人陕西必康持有的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70%的股权, 出资额为10500万元, 冻结期限三年, 21.8.25寄上诉状。	执行中	
6	投资者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案	13,083.24	是	截至2021年12月6日, 西安市中院已委托鉴定机构对780件证券投资者损失进行了测算, 并出具了测算意见书, 本系列案件均处于民事诉讼一审程序阶段。2021年10月8日收到吴燕芬一审民事判决书。2021年11月8日、9日组织了部分证券投资者开庭, 已与部分原告达成了和解, 部分原告已撤诉。于2022年3月15日与部分原告达成和解, 部分原告已撤诉。目前公司正在与其他原告沟通和解事项。公司陆续收到381号、1062号、812号、809号、71号、519号、522号、830号、528号、514号、826号、591号、676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已向法院递交了381号、1062号、812号、809号、71号、519号、522号、830号、528号、514号、826号、591号、676号上诉状。	已计提预计负债。	进行中
7	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李宗松, 谷晓嘉, 第三人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纠纷	2,379.09	否	案件号: (2021)沪74民初1102号, 2021年6月2日已开庭, 对方申请诉讼财产保全获得支持。中建投20号公证书已生效, 于2021年7月19日收到2021冀0111执810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 2021年8月5日收到执行裁定书。21.8.25	执行中	



				寄上诉状。	
8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10,901.27	否	案件号：(2021)粤03民初2922号，案件已受理，2021年11月8日收到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2022年4月15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年4月28日收到了金元证券的上诉状。2022年5月23日收到补正裁定。	进行中
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宗松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1,027.4	否	案件号：(2021)粤03民初1551号，案件已受理。2022年4月15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年5月23日收到补正裁定。2022年6月22日收到报告财产令。	进行中
10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32,703.81	否	案件号：(2021)粤03民初2923号，案件已受理，2021年11月8日收到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2022年4月24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年5月5日收到江海证券上诉状。2022年5月23日收到补正裁定	进行中
11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李海峰、李银生、广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3,257.00	否	案件号：(2020)陕10民初12号 一审审理中，2022年1月4日收到判决书。一审判决李海峰、李银生返还3000万元并承担同期贷款利息。2022年2月11日李海峰、李银生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进行中
12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0,628.77	否	(2021)粤03民初3411号，案件已受理，2022年5月18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年5月23日收到补正裁定。	进行中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总、谷总借款合同纠纷	998.32	否	21.9.13收到传票及起诉材料，21.12.8上午9:30开庭，2021年10月25日收到传票，定于2022年4月7日开庭。2022年5月30日收到民事判决书	未决诉讼
14	陕西天远药业有限公司与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00.75	否	21.8.11收到开庭传票(9.11开庭)，9.15第二次开庭，原告提出损失鉴定申请，等鉴定结果	进行中
15	陕西省建筑科学研究院设计院有限公司与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514.22	否	案件号：(2021)西仲字第1909号，案件已受理，2021年12月14日收到开庭通知，案件已开	进行中

				庭，等待仲裁裁决。		
--	--	--	--	-----------	--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归还情况

2022年1月2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将非经营性占用资金6,424.95万元归还至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	董事会批准	应收票据	-150,000.00

更正的议案》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应收账款	-1,213,336.58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应收款项融资	150,000.00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其他应收款	-201,498,124.24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存货	-1,830,807.49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其他流动资产	-1,055.78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固定资产	452,172.80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6,482.91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短期借款	-149,732,966.53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应付账款	-5,218,554.69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合同负债	-4,204,726.48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应付职工薪酬	4,044,180.25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应交税费	42,196,152.68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其他应付款	-202,673,253.72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其他流动负债	11,610,112.11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1,005.59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资本公积	2,450,599.10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盈余公积	124,012.27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未分配利润	-53,691,055.35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少数股东权益	-681,128.25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	董事会批准	营业收入	-13,882,035.08

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营业成本	-1,212,207.51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税金及附加	-29.28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销售费用	3,152,767.36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管理费用	-828,247.88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财务费用	649,700.09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信用减值损失	-2,778,011.47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资产减值损失	0.00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营业外收入	-38,790.87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营业外支出	557,668.44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所得税费用	-558,217.87

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17,224.06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	少数股东损益	-743,046.71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 2、债务重组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 其他资产置换

## 4、年金计划

##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医药生产类	医药商业类	新能源类	新材料类	化工类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本期营业收入	221,542,329.14	3,908,509,495.85	2,345,126,267.38	647,931,575.64	455,835,899.72	84,239,850.44		7,663,185,418.17
本期营业成本	97,490,639.24	3,694,493,751.09	714,344,372.57	386,072,032.29	357,312,978.61	62,233,494.88		5,311,947,268.68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 (4) 其他说明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一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本集团存在实质构成控股股东及期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二

必康集团于2018年4月27日完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亿元。2020年4月28日回售，债券回售后，本金兑付日由2020年4月26日延期至2021年4月26日，其中，应于2020年12月31日前偿付本期债券约定的应付本金及利息，合计38,581.51万元，未按期偿付，导致债券提前到期。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未偿付本金和利息768,040,111.23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偿付。

### 8、其他

#### 1. 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2016年1月，本公司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如东县人民政府签订《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由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60%）与如东县人民政府授权的国有企业南通安泰健康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40%）共同出资设立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宗医疗公司）负责运营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其中：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60%，南通安泰健康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40%。

2016年如东县人民政府与新宗医疗公司签订《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

经营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新宗医疗公司计划总投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10,000,000.00元建设如东县中医院，从而获得如东县中医院的非核心医疗业务的特许经营权。除非该特许经营协议延长或提前终止，特许经营期自 2017年1月1日起至2036年12月31日止，共20年。在运营期内，新宗医疗公司负责非核心医疗业务的运营，包括如东县中医院的药品、试剂及医用耗材的配供，停车场、洗车服务，保洁、保安、陪护服务，餐厅经营，超市经营方面的业务，并获得运营收益。

同时根据协议约定，在特许经营期限内，如东县人民政府每年需向新宗医疗公司支付基于绩效考核的政府购买服务费25,000,000.00元。为了支持新宗医疗公司发展，如东县人民政府同意将特许经营期的最后五年应支付给乙方的政府购买服务费的25%提前到特许经营期的最初的五年支付。

特许经营期满，新宗医疗公司将按合同约定将全部项目资产无偿移交给如东县人民政府。

2021年，如东县人民政府授权如东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下简称为县卫委会）与新宗医疗公司签订《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补充协议，将PPP项目名称统一为“如东县中医院PPP项目”，并约定：在本协议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内，甲方（如东县人民政府）每年需要向乙方（新宗医疗公司）支付基于绩效考核的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2400万元。同时为了支持乙方发展，甲方同意将特许经营期的最后五年应支付给乙方的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的25%提前到特许经营期的最初的五年支付，即，2017-2021年每年支付3000万元，2022-2031年每年支付2400万元，2032-2036年每年支付1800万元。

截止2021年末，本公司对如东县中医院PPP项目实际投资607,524,306.01元。同时，本公司已收到如东县人民政府支付的2017-2020年度政府购买服务费120,000,000.00元（每年3000万元），应收取的2021年度服务费3000万元正在绩效考核中。

根据会计准则解释14号，本公司将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条件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时确认为金融资产，根据实际利率计算确认收益；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截止2021年末相关会计信息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长期应收款	337,924,528.50	315,622,641.60
长期应收款——未实际融资收益	138,359,930.84	89,943,976.09
无形资产	412,845,344.86	412,845,344.86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82,569,068.96	103,211,336.20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										
合计	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1 至 2 年	0.00
2 至 3 年	0.00
3 年以上	0.00
3 至 4 年	0.00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0.00
合计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872,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925,965,052.01	6,033,591,464.92
合计	6,798,365,052.01	6,033,591,464.92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872,400,000.00	
合计	872,400,00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936,924,685.53	6,034,079,757.52
其他	50,742.42	
减：坏账准备	-11,010,375.94	-488,292.60
合计	5,925,965,052.01	6,033,591,464.92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63,292.60	325,000.00	100,000.00	488,292.6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947,083.34		10,000,000.00	10,947,083.34
其他变动		-325,000.00	-100,000.00	-425,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10,375.94	0.00	10,000,000.00	11,010,375.9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416,682.28
1 年以内	19,416,682.28
1 至 2 年	265,379,072.01
2 至 3 年	539,824,778.23
3 年以上	5,101,344,519.49
3 至 4 年	2,068,877,876.44
4 至 5 年	665,801,430.64
5 年以上	2,366,665,212.41
合计	5,925,965,052.01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8,292.60	10,947,083.34			-425,000.00	11,010,375.94
合计	488,292.60	10,947,083.34			-425,000.00	11,010,375.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资金往来	5,250,791,836.48	1 年以内 6,180,000.00 元, 1-2 年 20,349,026.45 元, 2-3 年 111,907,914.60 元, 3-4 年 2,068,877,876.44 元, 4-5 年 665,801,430.64 元, 5 年以上 2,377,675,588.35 元。	88.44%	
必康嘉松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资金往来	180,010,500.00	1-2 年	3.03%	
陕西必康中药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资金往来	200,000,000.00	2-3 年	3.37%	
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资金往来	87,995,377.76	2-3 年	1.48%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资金往来	139,919,895.00	2-3 年	2.36%	

合计	--	5,858,717,609.24	--	98.68%	
----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无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214,243,903.81		9,214,243,903.81	9,214,243,903.81		9,214,243,903.81
合计	9,214,243,903.81		9,214,243,903.81	9,214,243,903.81		9,214,243,903.81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020,000,000.00					7,020,000,000.00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012,595,786.44					1,012,595,786.44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181,648,117.37					1,181,648,117.37	
合计	9,214,243,903.81					9,214,243,903.81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0.00			
其他业务	0.00			
合计	0.0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2,400,000.00	
合计	872,400,000.00	

## 6、其他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061,462.27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481,520.29	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753,344.00	理财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56,804,005.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5,333.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190,379.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77,584.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78,347.06	
合计	-194,044,886.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0%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9%	-0.41	-0.41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